

浚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三枫闸坝以上段
（报批稿）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2021年9月

成果编号：[2021]

浚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三枫闸坝以上段
（报批稿）

院 长：陈文龙

总工程师：余顺超

项目委托单位：南雄市水务局

项目承担单位：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项目名称：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

分管领导：黄伟杰（所长、高级工程师）

批准人：张心凤（总工、教高）

室主任：唐红亮（高级工程师）

审定：张心凤（总工、教高）

审查：唐红亮（高级工程师）

校核：李 丽（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唐红亮（高级工程师）、徐琛琛（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马金龙、章利军

报告编写人：徐琛琛、马金龙、章利军、郁 凯、姚艳飞、
黄南林、陈 军、徐志才、程帅龙、谢宇宁

目 录

1	前言	1
1.1	开展规划的理由	1
1.2	资料收集	2
1.3	编制过程	2
1.4	主要成果	3
2	指导思想与原则	4
2.1	指导思想	4
2.2	规划依据	5
2.3	规划原则	9
2.4	规划范围	10
2.5	规划水平年	12
2.6	规划目标	12
2.7	平面坐标系统及高程基准面	12
3	基本情况	14
3.1	社会经济	14
3.2	地形地貌	15
3.3	涉河建筑物	15
3.4	相关规划情况	28
4	岸线保护与利用现状分析评价	33
4.1	岸线开发利用现状分析评价	33

4.2	岸线管理保护现状分析评价	33
4.3	岸线利用与保护需求分析	33
4.4	岸线保护与利用存在的问题分析	34
5	水文分析计算	36
5.1	流域概况	36
5.2	水文气象	41
5.3	水文资料	42
5.4	洪水	43
6	河势稳定性分析	81
1.1	整体河势情况	81
1.2	河道近期演变	93
7	岸线功能区划分	107
7.1	岸线功能区定义	107
7.2	岸线功能区划定原则	108
7.3	岸线功能区划分成果	111
8	岸线控制线划定	112
8.1	岸线控制线定义	112
8.2	岸线控制线划定原则	112
8.3	岸线控制线划定成果	114
9	岸线保护管控措施	116

9.1 岸线功能区管理	116
9.2 岸线控制线管理	121
9.3 水域岸线整治与保护方案	123
10 环境影响评价	125
10.1 环境保护目标	125
10.2 规划符合性分析	125
10.3 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127
11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129
11.1 管护监管责任主体及职责	129
11.2 法规及政策制度体系建设	130
11.3 明确运行管理费用来源	132
11.4 长效保护机制	132
11.5 严格依法实施动态管理	134
12 结论及建议	135
12.1 结论	135
12.2 建议	135

附表

附表 1 浈江（南雄段）河流沿岸县级以上行政区主要经济社会指标

附表 2 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河流涉河现状及规划工程情况统计表

附表 3 浈江河流生态敏感区现状及规划基本情况统计表

附表 4 浚江南雄段河流堤顶控制线坐标表

附表 5 浚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河流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成果表

附表 6 浚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河流岸线功能分区成果汇总表

附图

附图 1 河道水系分布及规划范围示意图

附图 2 浚江规划范围河道形势图

附图 11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09/37）

附图 12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10/37）

附图 13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11/37）

附图 14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12/37）

附图 15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13/37）

附图 16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14/37）

附图 17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15/37）

附图 18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16/37）

附图 19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17/37）

附图 20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18/37）

附图 21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19/37）

附图 22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20/37）

附图 23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21/37）

附图 24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22/37）

附图 25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23/37）

附图 26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24/37）

附图 27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25/37）

附图 28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26/37）

附图 29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27/37）

附图 30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28/37）

附图 31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29/37）

附图 32 浚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30/37）

附图 33 浈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31/37）

附图 34 浈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32/37）

附图 35 浈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33/37）

附图 36 浈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34/37）

附图 37 浈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35/37）

附图 38 浈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36/37）

附图 39 浈江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图（37/37）

附件一：专家意见及回复

附件二：各单位意见及回复

1 前言

1.1 开展规划的缘由

河湖水域岸线是指一定水位下河湖水域与陆域交错区域，是河流、湖泊自然生态空间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既具有行洪、调节水流和维护河流（湖泊）健康的自然与生态环境功能，同时又在一定情况下具有开发利用价值，是沿岸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岸线资源的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对保障河道行（蓄）洪能力、维护生态系统良性循环以及河流健康，对维护沿岸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根据广东省委办公厅、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明确要求编制河道水域岸线管理利用保护规划，科学划分岸线功能区，严格分区管理和用途管制，强化岸线保护和集约利用。

近些年来，随着浈江（南雄段）沿线滨水乡镇的快速发展，浈江沿线的建设，人类活动频繁，非法占用河道行洪断面的现象时有发生，使得浈江河道泄洪安全与生态环境面临新形势和新任务。河道具有重要资源功能和生态功能，是洪水的通道、水资源的载体，生态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加强河道的管理和保护，指导河道治理、开发和合理利用，规范各类水事活动，确保河势稳定、防洪安全和水生态安全，促进地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迫切需要开展《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1.2 资料收集

（1）相关资料

我院签订《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合同以来，南雄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出具了《关于协助提供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资料的函》（2021 年 7 月 29 日），向南雄市发改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市生态环境局南雄分局、住建局、交通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水产畜牧局及南方电网等申请收集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交通规划、城镇总体规划、水域滩涂规划等相关资料，并对资料进行了矢量化处理。

（2）河道地形资料

河道地形是岸线规划的基础工作，是水利工作的重要基础资料，是研判河道险段发展趋势和预报洪水形势的重要基础数据。本项目根据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需要，开展规划范围内陆域及水下 1: 2000 比例尺河道平面地形及间距 500m 的断面的测量。

断面比例尺：断面间距 500m，部分复杂河段进行加密，横向比例尺 1: 200。

1.3 编制过程

本项目开展以来，项目组收集了相关规划资料，深入现场查勘河道堤防现状，查勘河道岸线保护与利用现状，采用多年遥感卫星数据开展分析。依据规划技术方案、技术细则要求，开展资料收集、现场调研、水文特征分析、河道历史演变分析，结合历史及 1: 2000 河道地形图开展重点河段岸线方案论证、综合各种因素拟定岸线功能区、岸线控制线，

制定保障措施等工作，2021年8月形成报告送审稿。

1.4 主要成果

规划范围涉及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长约72.63km，左岸岸线长度74.4km，右岸岸线长度73.6km。

共划分功能区39个，长度145.30km，其中：岸线保护区8个，长度35.48km，占24.42%；岸线保留区16个，长度89.58km，占61.65%；控制利用区15个，长度20.25km，占13.94%。

规划划定临水控制线147.86km，堤顶控制线10.65km，外缘边界线147.35km。

2 指导思想与原则

2.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按照省委“1+1+9”工作部署，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打造新发展格局，推动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践行“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以把广东的河湖建设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湖为总目标，把水生态保护作为控制红线，统筹“水资源、水安全、水环境、水生态、水文化、水经济”，强化涉水事务监管，全面深化水利改革，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防洪保安全、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水美促发展、满足人民美好生活的迫切需求，持续推进我省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我省努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提供坚实的水利支撑和保障。为“十四五”时期“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提供重要抓手。

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尊重历史与现实，确保防洪安全前提下，妥善处理好保护与利用、当前与长远的关系，强化岸线资源的节约集约利用，严格水域岸线等水生态空间管控，结合全面推行河长制，组织开展《浈

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工作，实现河湖功能永续利用。

2.2 规划依据

2.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风景名胜区条例》；
- (12)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
- (13) 《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
- (14) 《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
- (15) 《广东省河口滩涂管理条例》；
- (16) 《广东省东江西江北江韩江流域水资源管理条例》；
- (17) 《广东省省管水利枢纽管理办法》；
- (18) 《广东省水文条例》。

2.2.2 政策性文件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国发〔2011〕1号);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2015年4月25日);

(3)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厅字〔2016〕42号);

(4)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2015年9月);

(5)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

(6)《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2015年10月);

(7)水利部关于印发《关于加强河湖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水建管〔2014〕76号);

(8)水利部、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实施方案的函;

(9)《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10)印发《关于加强我省水库和河道岸线保护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粤水建管〔2009〕76号);

2.2.3 技术标准

(1)《水利技术标准编写规定》(SL1-2014);

- (2) 《防洪标准》(GB50201-2014);
- (3) 《江河流域规划编制规范》(SL201-2015);
- (4) 《内河通航标准》(GB50139-2014);
- (5) 《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 50286-2013);
- (6)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7)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 (8) 《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
- (9) 《水利工程水利计算规范》(SL104-2015);
- (10) 《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洪水计算规范》(SL44-2006);
- (11)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 338-2018);
- (12) 《航道整治工程技术规范》(JTJ 312-2003);
- (13) 《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规划导则》(SL709-2015);
- (14) 《水利水电工程地质勘察规范》(GB50287-2008);
- (15) 其他相关技术标准与规范。

2.2.4 技术指导性文件

(1) 水利部文件

2019年3月25日，水利部办公厅下发《关于印发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指南（试行）的通知》(办河湖函〔2019〕394号)，指导全国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工作。该指南提出：

1) 岸线功能区是根据河湖岸线的自然属性、经济社会功能属性以及保护和利用要求划定的不同功能定位的区段，分为岸线保护区、岸线保留区、岸线控制利用区和岸线开发利用区。

2)岸线边界线是指沿河流走向或湖泊沿岸周边划定的用于界定各类岸线功能区垂向带区范围的边界线，分为临水边界线和外缘边界线。

（2）广东省文件

1) 为科学编制《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结合我省实际，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广东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共同编制了《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技术方案》，经过技术评审、征求意见，2020年6月定稿印发。技术方案明确了规划范围、任务、目标、主要技术路线，河道地形测量范围、测量精度、技术要求等内容。

2) 2020年7月印发的《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技术细则》（试行），在技术方案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技术要求，在技术层面上指导全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

2020年1月1日施行的《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第十二条、第十五条，明确提出河道岸线实行分区管理，应当明确外缘边界线、堤顶控制线、临水控制线和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

结合广东省实际情况，同时与《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衔接，技术细则提出，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中，岸线功能区分为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岸线分为外缘边界线、堤顶控制线、临水控制线，简称“三线三区”。

江心洲的管理范围：有堤防的江心洲，堤防、护堤地及堤防迎水侧以外滩地属于河道管理范围；无堤防的江心洲，历史最高洪水位所淹没范围属于河道管理范围。

（3）“三线三区”的理由

与水利部《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指南（试行）》相比，我省岸线控制线增加了“堤顶控制线”，岸线功能分区删除了“开发利用区”。增加“堤顶控制线”的理由是：明确堤线的走向，有利于维持河道宽度，禁止以建堤的名义侵占河滩地用于城镇开发建设。

删除“开发利用区”的理由是：由于现在河道开发利用率已比较高，尤其是三角洲地区的河道，在岸线分区中直接明确“开发利用区”容易让人误解该河段就是用来开发的，不利于河道的保护，与生态保护理念不符。另外，删除“开发利用区”不代表不能开发利用，在“控制利用区”也是可以开发利用的。因此，我省河道岸线规划不设置“开发利用区”。

2.2.5 相关规划

一是省级层面编制的相关规划，包括《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2018-2035年）》、《广东省治涝规划》、《广东省航道发展规划（2020~2035）》、《广东省万里碧道建设总体规划》等。

二是各地市相关的规划包括《韶关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南雄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南雄市河道采砂规划（2021~2025）》、《浈江（南雄市段）管理范围划定方案》等。

2.3 规划原则

（1）保护优先、合理利用。坚持保护优先，把岸线保护作为岸线利用的前提，实现在保护中有序开发、在开发中落实保护。协调城市发展、产业开发、港口建设、生态保护等方面对岸线的利用需求，促进岸线合理利用、强化节约集约利用。做好与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河湖生态

空间规划等工作的衔接。

（2）统筹兼顾、确保安全。遵循河道演变自然规律，根据岸线自然条件，充分考虑防洪安全、河势稳定、生态安全、供水安全、通航安全等方面要求，兼顾上下游、左右岸、不同地区及不同行业的开发利用需求，科学布局河道岸线生态空间、生活空间、生产空间，合理划定划分岸线功能区。

（3）依法依规、从严管控。按照《水法》《防洪法》《河道管理条例》和《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研究制定和完善岸线保护与利用的相关政策；针对岸线保护与利用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强制度建设，强化整体保护、落实监管责任，确保岸线得到有效保护、合理利用和依法管理。

（4）远近结合、持续发展。既满足近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节约集约利用岸线，又充分兼顾未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做好岸线保护，为远期发展预留空间，划定一定范围的保留区，做到远近结合、持续发展。

2.4 规划范围

本项目规划范围为浚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长度约 72.63km，如下图中红色线范围所示。



图 2-1 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规划范围

2.5 规划水平年

现状年：2018 年

近期水平年：2025 年

远期水平年：2035 年

2.6 规划目标

通过编制编制《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科学划分浈江（南雄市段）岸线功能区，严格分区管理和用途管制，实现对岸线依法有序管理，保障行洪安全，兼顾排涝、通航和水环境需要，强化岸线保护和节约集约利用，保证堤防建设用地，科学合理适度开发利用岸线资源。严禁以各种名义侵占河道，对岸线乱占滥用、多占少用、占而不用等突出问题开展清理整治，恢复河湖水域岸线生态功能。

2.7 平面坐标系及高程基准面

2.7.1 平面坐标系

本规划坐标系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2.7.2 高程基准面

本规划采用 1985 国家高程。85 高程基面与其他基面转换关系见图 2-1，高程转换如下：

国家 85 高程=黄海高程+0.158m

国家 85 高程=珠基高程+0.744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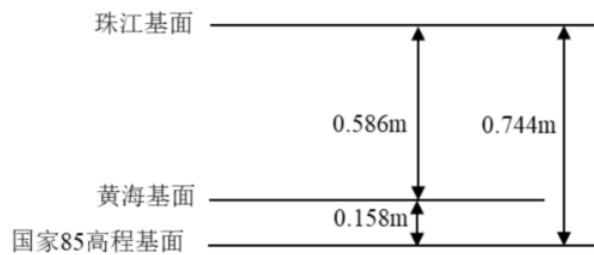


图 2-1 各基面高程系统转换关系示意图

3 基本情况

3.1 社会经济

南雄市位于广东省东北部，距韶关市 103km，地理位置为：北纬 24.11°~25.25°，东经 113°~114°，市境内东西距离 84 公里，南北相距 52 公里，总面积 2361.4 平方公里，辖 17 个镇、1 个街道、24 个居委会、208 个村委会，2019 年，南雄市常住人口 33.93 万人，同比增长 0.53%。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8.9%，比上年提高 0.72 个百分点。全市户籍人口 49.24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14.98 万人，乡村人口 34.26 万人。全年出生人口 6157 人，人口出生率 12.17‰，死亡人口 3123 人，人口死亡率 6.17‰，人口自然增长率 6%。截至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结果，南雄市常住总人口 353916 人。

南雄市名胜众多。物产丰富。主要资源有矿产、森林、水力、陶土、花岗石、药材等，发展工农业生产的潜力大。南雄市现有耕地面积 47.1 万亩；有林地 280 万亩，森林覆盖率 63.4%，活立木蓄积量 580 立方米；毛竹面积 36 万亩，是广东省毛竹的主要产区之一。主要农作物有水稻、花生、大豆，主要经济作物有黄烟、银杏、田七。素有“黄烟之乡”“银杏之乡”之美誉。2020 年，南雄市实现生产总值为 116.22 亿元，同比增长 3.2%。

3.2 地形地貌

南雄市地势自西向东伸出，总的地形是西北高，东南低。境内四周是连绵的高山，主峰如五岭山海拔 1230m；南部高山有笔架山海拔 860m，观音栋海拔 1429m；北部高峰如帽子峰海拔 1055m；中部是地势较低、且起伏不平的丘陵地带，海拔高程 105m~200m，素有“南雄盆地”之称，为南雄市主要粮烟产区。全市总面积 2405.24km²，其中山地面积 176.39 万亩，占总面积的 47%，台地和冲积平原 198.91 万亩，占总面积的 53%。

南雄市地貌独特，按地势可分三个层次，高层形似驼峰，海拔多在 1000 米以上，约占山地总面积的 6%；中层山峰连绵，海拔 600 米左右，约占山地总面积的 24%；底层（山座）海拔 200 米~600 米，约占山地总面积的 30%；基座庞大，约占山地总面积的 40%。南北山地均以 40 度以上倾角向盆地倾斜。东西向则倾斜平缓，倾角一般 10°~20°。中部丘陵自东北向西南沿浛江两岸伸展，浛江斜贯其中，形成一狭长大盆地，地质学称之为“南雄盆地”。

3.3 涉河建筑物

浛江（南雄段）涉河建筑物较多，主要包括水电站、桥梁、取水口等，此外，沿河两岸还零星分布有工矿企业、居民住宅等。下面主要对水电站、桥梁、取水口等涉河建筑物统计如下：

3.3.1 水电站

根据南雄市水务局提供资料，浛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目前已建或规划建设的主要水电站共 4 座，如表 3-1 所示。

表 3-1 浚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水电站

水电站名称	装机容量 (kw)	行政区划		坐标	
昆仑洲水电站	1250	雄州街道	昆仑洲村	114.3569444	25.10277778
和平一级水电站	900	水口镇	头渡村	114.4238889	25.13583333
和平二级水电站	1020	水口镇	龙凤塘村	114.417987	25.07621871
坪地山电站	260	乌迳镇	坪地山村	114.5658333	25.24388889

3.3.2 桥梁

根据南雄市交通局提供资料目前，浚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跨浚江河道共有 30 座大桥跨越浚江，如表 3-3 所示。

表 3-3 浚江（南雄段）跨河桥梁

市（地）级 行政区	县级行 政区	岸 别	项目名 称	类 型	型 式	占用岸线长 度（km）	建 设 年 份	运 行 状 况	存 在 问 题	主 管 部 门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新田墟桥	桥梁	T梁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新田墟桥	桥梁	T梁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水南洞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水南洞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江口桥	桥梁	板拱	10	/	限制交通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江口桥	桥梁	板拱	10	/	限制交通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坪岗桥	桥梁	板拱	15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坪岗桥	桥梁	板拱	15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弱过桥	桥梁	板拱	15	/	限制交通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弱过桥	桥梁	板拱	15	/	限制交通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头渡桥	桥梁	T梁	15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头渡桥	桥梁	T梁	15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涌溪大桥	桥梁	空心板梁	10	/	正常运行	无	

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市（地）级 行政区	县级行 政区	岸 别	项目名 称	类 型	型 式	占用岸线长 度（km）	建设 年份	运行 状况	存在 问题	主管 部门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涌溪大 桥	桥梁	空心板 梁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大部桥	桥梁	板拱	10	/	限制 交通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大部桥	桥梁	板拱	10	/	限制 交通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牛口潭 桥	桥梁	空心板 梁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牛口潭 桥	桥梁	空心板 梁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坪塘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坪塘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新田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新田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上坪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上坪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迳口大 桥	桥梁	整体现 浇板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迳口大 桥	桥梁	整体现 浇板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群星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群星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桥渡安 桥	桥梁	整体现 浇板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桥渡安 桥	桥梁	整体现 浇板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凌江路 桥	桥梁	/	3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凌江路 桥	桥梁	/	3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金叶大 道桥	桥梁	/	2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金叶大 道桥	桥梁	/	2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浈江路 桥	桥梁	/	1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浈江路 桥	桥梁	/	1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雄中路 桥	桥梁	/	25	/	正常 运行	无	

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市（地）级 行政区	县级行 政区	岸 别	项目名 称	类 型	型 式	占用岸线长 度（km）	建 设 年 份	运 行 状 况	存 在 问 题	主 管 部 门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雄中路 桥	桥梁	/	25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1#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1#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2#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2#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3#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3#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4#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4#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5#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5#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6#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6#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7#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7#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人民路 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人民路 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S342桥	桥梁	/	15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S342桥	桥梁	/	15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8#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8#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9#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9#桥	桥梁	/	10	/	正常运行	无	

3.3.3 取水口

目前，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河道共有 6 处取水口，如表 3-4 所示。

表 3-4 浈江（南雄段）沿线取水口

取水口名称	所在乡镇	经度	纬度	取水工程类型
韶能集团广东绿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韶能本色分公司取水口（备用）	全安镇	114.293948	25.115309	泵站
雄州街道迳口村取水口	雄州街道迳口村	114.358252	25.111673	泵站
南雄市昆仑水电站开发有限公司取水口	雄州街道昆仑州村	114.362681	25.100470	水电站
南雄市水口镇和平二级电站取水口	水口镇凤塘村	114.424667	25.134121	水电站
南雄市水口镇和平一级电站取水口	水口镇头渡村	114.457004	25.148023	水电站
南雄市乌迳镇坪地山电站取水口	乌迳镇坪地山村	114.571157	25.241285	水电站

3.3.4 排污口

目前，浈江南雄市段（三枫闸坝以上段）共有 112 处排污口，如表 3-5 所示。

表 3-5 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沿线排污口

排污口名称	是否为排污口	地市	区县	所在乡镇(街道)	详细地址	排入水体名称	排污口类型
桐子树下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乌迳镇	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人民路	北江	河汉沟渠
新屋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乌迳镇	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人民路	北江	河汉沟渠
江口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乌迳镇	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 337 县道	北江	管道
棠木山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黄坑镇	韶关市南雄市黄坑镇 463 乡道	北江	管道
韶关小武公寓东北侧 100m 排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龙舟路	北江	管道

口入北江							
狮形岭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黄坑镇	韶关市南雄市黄坑镇下槎村	北江	河汉沟渠
河南村委会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沿江西路	北江	管道
公路局广场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雄中路东方(大润发)广场	北江	管道
门前岭 02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3 乡道	北江	管道
邱氏三凤堂上游 200m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3 乡道	北江	管道
三枫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 323 国道	北江	河汉沟渠
清坑岭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4 乡道	北江	管道
水西下游 400m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小岛花园(建设中)	北江	管道
吴屋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江头镇大水边	北江	管道
围俚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箬过小学	北江	管道
涌溪小学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江头镇	韶关市南雄市江头镇大水边	北江	管道
下坪岗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黄坑镇	韶关市南雄市黄坑镇 546 乡道	北江	管道
利民牙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青云西路银兴花园	北江	管道
建设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银兴路 76 号	北江	管道
三枫闸坝电站水库 02 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水西小岛	北江	河汉沟渠
三影塔广场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青云东路三影塔	北江	管道

茶时代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7 乡道东方(大润发)广场	北江	管道
南雄碧桂园 02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龙舟路	北江	管道
富锦花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青云西路 293 号	北江	管道
门前花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3 乡道	北江	管道
江景庭 02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青云东路	北江	管道
莲开净寺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3 乡道	北江	管道
邱氏三凤堂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3 乡道	北江	管道
政塘十三组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顺恒粮油加工厂	北江	管道
政塘十三组下游 600m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莫屋	北江	管道
政塘十三组下游 300m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日泰	北江	管道
东背岭大桥上游 550m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明雅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北江	管道
狮头岭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4 乡道	北江	河汉沟渠
上坪村 02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4 乡道	北江	管道
水西下游 600m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342 省道	北江	管道

上坪村 01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4 乡道	北江	管道
水西下游 300m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水西	北江	管道
水西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水西	北江	管道
坑坑岭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聂屋	北江	河汉沟渠
何家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江头镇何家村	北江	管道
涌溪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江头镇	韶关市南雄市江头镇大水边	北江	管道
下宅新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342 县道	北江	管道
河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342 县道	北江	管道
邓坊水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湖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湖口镇 461 乡道	北江	河汉沟渠
积塔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湖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湖口镇 461 乡道	北江	管道
积塔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湖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湖口镇 461 乡道	北江	管道
邱氏三凤堂上游 100m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顺达环保砖厂	北江	管道
河口岭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长岭头	北江	河汉沟渠
政塘十二组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顺恒粮油加工厂	北江	管道
古塘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爽滑饺子皇咸骨粥	北江	河汉沟渠
三洲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3 乡道	北江	河汉沟渠
水口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342 县道	北江	河汉沟渠
中坪孔塘干渠汇入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乌迳镇	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河桥坝	北江	河汉沟渠

口入北江							
锦龙圩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乌迳镇	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 343 县道	北江	河汉沟渠
南雄市中等职业学校南侧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青云西路银兴花园	北江	管道
石潭坑岭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568 乡道	北江	河汉沟渠
乌迳迳新社区居委会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乌迳镇	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城隍路	北江	管道
头度后龙山上游 100m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342 县道	北江	管道
松子岭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502 乡道	北江	河汉沟渠
三枫永忠组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三枫	北江	管道
三枫二组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342 省道	北江	管道
横江东干渠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张河坝	北江	河汉沟渠
打石岭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群星村	北江	河汉沟渠
南雄市政府办公点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大成街	北江	管道
江头水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江头镇	韶关市南雄市江头镇坪湖	北江	河汉沟渠
勤丰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3 乡道	北江	管道
头度后龙山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头渡桥	北江	管道
西渠汇入	是	韶关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	北江	河汉沟

口入北江		市			镇营堡前		渠
凌江中干渠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邓德明龟场	北江	河汉沟渠
东背岭大桥上游250m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南雄市佛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北江	管道
狮头岭下游400m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明雅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北江	管道
东背岭大桥上游500m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明雅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北江	管道
南雄市科普画廊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凌江路	北江	管道
三枫闸坝电站水库01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342省道	北江	河汉沟渠
水西一队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水西小岛	北江	管道
广府人客栈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青云东路89号广州会馆	北江	管道
南雄市交通运输局东北侧50m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沿江东路	北江	管道
江景庭01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青云东路	北江	管道
南雄碧桂园01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雄东路446号	北江	河汉沟渠
店巷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483乡道	北江	河汉沟渠
湖口水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谷树塘	北江	河汉沟渠

坪岗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江头镇 338 县道	北江	河汉沟渠
老园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江头镇	韶关市南雄市江头镇老园	北江	管道
张河坝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张河坝	北江	河汉沟渠
水南门水库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501 乡道	北江	河汉沟渠
大坪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342 县道	北江	河汉沟渠
大张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342 县道	北江	河汉沟渠
南山水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461 乡道	北江	河汉沟渠
前背山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湖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湖口镇 461 乡道	北江	河汉沟渠
宝江水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繁围北路	北江	河汉沟渠
象嘴岭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箬过小学	北江	河汉沟渠
河背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箬过小学	北江	河汉沟渠
云西村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云西村	北江	河汉沟渠
横岭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黄坑镇	韶关市南雄市黄坑镇王屋	北江	河汉沟渠
南庙水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黄坑镇	韶关市南雄市黄坑镇棠木山	北江	河汉沟渠
新龙水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乌迳镇	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 337 县道	北江	河汉沟渠
孔江水库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乌迳镇	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 521 乡道	北江	河汉沟渠
山塘下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乌迳镇	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河桥坝	北江	河汉沟渠
大源水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乌迳镇	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新田圩	北江	河汉沟渠
下槎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黄坑镇	韶关市南雄市黄坑镇 546 乡道	北江	河汉沟渠

大水南岭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黄坑镇	韶关市南雄市黄坑镇 546 乡道	北江	河汉沟渠
榕树下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云西村委会	北江	河汉沟渠
乌溪塘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乌迳镇	韶关市南雄市乌迳镇桥渡安	北江	河汉沟渠
河丰水库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水口镇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 342 县道	北江	河汉沟渠
下洞水汇入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小画佳一念艺术空间南雄碧桂园	北江	河汉沟渠
南雄市国家税务局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大成街	北江	管道
门前岭东侧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 483 乡道	北江	管道
瑞祥苑东南侧 300m 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雄州大道 364 号	北江	管道
南雄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排口入北江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沿江东路	北江	管道
南雄市珠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混合废水入河排污口 -440282A01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 323 国道	北江	管道
南雄市韶能集团广东绿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韶能本色分公司工业入河排污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雄州街道	韶关市南雄市雄州街道南雄市汉科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北江	河汉沟渠

口							
南雄产业转移园雨水排放口 1#	是	韶关市	南雄市	全安镇	雄南路珠玑工业园发展二路 6 号	浈江	河汉沟渠

3.3.5 堤防

浈江的现状堤防工程主要分布在城区段及新田围，其中城区段左岸为韶赣铁路桥至上游古榕树村河段，堤防长度为 9.28km；右岸为营前堡村至上游古榕树村河段，堤防长度为 10.7km。堤防桩号从营前堡村开始为浈 0+000，浈江两岸堤防大部分为浆砌石直立式防洪墙，现状良好，浈江左岸从浈 3+320~5+283，浈江右岸从浈 0+000~5+283 段采用仰斜重力式挡墙，挡墙顶宽 1.2~1.5m，高度 6~8m，迎水坡和背水坡均采用 1:0.25 的坡度；浈江左岸从浈 5+893~10+479，浈江右岸从浈 5+283~7+219、浈 8+950~浈 10+257 段采用俯斜重力式挡墙，其墙顶宽度 0.6m，迎水坡坡度为 1:0.2，背水坡坡度为 1:0.3。



图 3-1 浈江城区段堤防

新田围段堤防为 2018 年以后新建，现状良好，范围为新田桥至新田新桥段左岸，长度约 600m，为土堤结构，两侧坡比 1:2。

3.3.6 航道

浈江（三枫闸坝以上段）目前未通航，根据《广东省航道发展规划（2020~2035）》，本段未来也无通航需求。

3.4 相关规划情况

相关规划包括《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2018-2035 年）》、《广东省治涝规划》、《广东省韶关市治涝规划（2012~2030 年）》、《广东省航道发展规划（2020~2035 年）》、《广东万里碧道建设总体规划》、《韶关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20-2035 年）》。

3.4.1 《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2018-2035 年）》

为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保障河道行洪、供水和生态安全，科学保护与合理利用水域岸线资源，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16〕42 号）、《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委办〔2017〕42 号），广东省水利厅于 2021 年 3 月编制完成《广东省主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并公开征求意见。

该规划对规划河道明确提出河道岸线实行分区管理，应当明确外缘边界线、堤顶控制线、临水控制线和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在收集规划范围不同年代河道地形资料基础上，为配合该规划，广东省水利厅 2020 年组织新测了规划范围 1:5000 比例尺的河道地形，同时对纳入该规划范围的跨市界河跨市段进行 1:2000 比例尺河道地形测量，是该河道水域规划最为重要的基础资料。

规划范围涉及 66 条主要河道以及 37 条跨地市界河流。共划分功能区 1151 个，长度 5137.85km。其中，北江干流共划分功能区 141 个，长度 552.06km；规划跨界河流有芦苞涌、白坭河和横石水，在其规划范围内分别规划岸线控制利用区各 2 个。

3.4.2 《广东省治涝规划》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 2013 年 11 月印发《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治涝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办规计函〔2013〕1060 号）精神，广东省水利厅主持下由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广东省治涝规划》；2014 年 6 月通过评审。

该规划规划涝区范围包括：①三角洲（珠江三角洲、韩江三角洲等）及沿海平原区涝区：涝区面积（指设计标准涝水的积水范围，或按堤围保护范围计，下同）10000 亩以上；②山区涝区：涝区面积 5000 亩以上；③城区涝区：指县级以上城区涝区（仅城区排涝外部骨干工程纳入规划）；④其他重点易涝区：不在上述范围内，但现状排涝体系不完善、涝灾发生频繁、群众反映迫切、急需解决内涝问题的涝区。其他涝区可按照同一县级行政区打捆纳入规划。规划现状年为 2012 年，近期水平年为 2020 年，远期水平年为 2030 年。

规划编制工作由省水利厅统一布置，分省和市两个层面。省院作为技术总负责单位，负责全省治涝规划编制，并指导地方治涝规划编制工作。各市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辖区治涝规划编制工作，及时向省院提交有关资料和成果。

3.4.3 《广东省航道发展规划（2020~2035年）》

为深入贯彻《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充分发挥广东省沿海深水良港和内河港口资源优势，发展全球海运和内河航运，高效发挥水铁联运、江海联运功能，推进运输结构调整，构建服务全省辐射泛珠区域的大运量、绿色、经济、安全的水运体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制定《广东省航道发展规划（2020~2035年）》。规划范围为全省沿海航道和等级以上内河航道。其中，浈江河周田大桥~三枫闸坝现状等级为Ⅷ级航道，未来规划为一般航道（绿色航道），远期按照国家规划的粤赣运河线路开发。规划基础年为2019年，水平年为2025和2035年。

规划明确广东省未来一段时间内航道发展目标和重点，提出航道发展规划技术等级和航道现代化水平规划，是指导广东省航道保护、发展、建设和养护的依据文件。

3.4.4 《广东万里碧道建设总体规划》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广东省河长按照广东省省委、省政府作出的高质量建设万里碧道这项重大决策部署，办牵头组织编制《广东万里碧道建设总体规划》。《总体规划》于2020年8月17日获省政府批复实施。

广东万里碧道是以水为纽带，以江河湖库及河口岸边带为载体，统筹生态、安全、文化、景观和休闲功能建立的复合型廊道。通过系统思维共建共治共享，优化廊道的生态、生活、生产空间格局，形成碧水畅流、江河安澜的安全行洪通道，水清岸绿、鱼翔浅底的自然生态廊道，留住乡愁、共享健康的文化休闲漫道，高质量发展的生态活力滨水经济

带（也就是打造“三道一带”），实现“水清岸绿、鱼翔浅底、水草丰美、白鹭成群”的美好愿景。碧道按所处河段周边环境分为都市型、城镇型、乡野型和自然生态型四种类型。

按照“三年见雏形、六年显成效、十年新跨越”的总体目标，到2022年，广东全省将建成5200km碧道，珠三角地区率先初步建成骨干碧道网络，万里碧道成为广东靓丽的水生态名片；到2025年，全省建成7800km碧道，重点河段骨干碧道网络基本成形，营造水清岸绿、鱼翔浅底的自然生态；到2030年，全省建成1.6万km碧道，基本形成覆盖全省的碧道网络，人水和谐的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在广东全面呈现。2019年4月以来，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各地积极开展万里碧道试点建设，目前全省已建成碧道试点400km。

3.4.5 《韶关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

韶关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碧道规划建设，于2019年9月启动市级碧道规划工作，2019年11月底完成了《韶关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征求意见稿），2020年10月完成《韶关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

韶关市碧道总体规划以北江水系为主要干线，以河湖水域及岸边带为框架，兼顾生态、安全、文化、景观、休闲和经济等功能，充分整合南岭自然资源，打造北江南岭山水画廊碧道，其中仁化至韶关城区北部段，打造“丹霞世界地质魅力碧道”；韶关城区北部至南部段，打造“大南华中华禅宗文化碧道”；南雄至始兴段，打造“南雄水陆商贸碧道”；结合北江及其沿线支流水系的生态资源、历史文化资源、城乡建设、经济发展等特点，形成武江特色山水人文长廊、丹霞魅力画廊、浈江历史文

化长廊、清化河客家文化长廊、粤北新城风光带、饮水思源长廊、小城田园风光带、新丰江生态休闲长廊等八段不同功能主题的碧道建设布局，推动碧道与河湖两岸环境融为一体，打造成具有韶关特色的水文化景观带和风光带。

韶关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抓准粤北生态发展区的生态特点，构建以乡野型碧道为主，自然生态型和城镇型为辅的市域碧道规划建设总格局，规划碧道总长 933.2km。

4 岸线保护与利用现状分析评价

4.1 岸线开发利用现状分析评价

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岸线总长约 148km，堤防总长 10.65km（两岸），占岸线总长的 7.20%。

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现状跨（临、穿）河设施主要包括桥梁、排污口、取水口及水电站。经统计，规划范围内共有已建桥梁 30 座，占用岸线 750m；已建排污口 112 个，占用岸线总长 560m；已建取水口 6 个，占用岸线总长 60m；已建水电站 4 个，占用岸线总长 690m。

已建或者规划桥梁、排污口、取水口和水电站情况具体详见附表 2。

4.2 岸线管理保护现状分析评价

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两岸基本为自然生态岸线，自然形态良好，植被发育良好，鱼类分布较广，总体生态状况不错，两岸开发利用较小，岸线被侵占情况相对较少，大部分河段无堤防控制，整体而言，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现状岸线管理保护较好。

4.3 岸线利用与保护需求分析

4.3.1 岸线利用需求分析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持续增长，国家基础设施的大力建设，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依靠其优越的地理位置及自然条件，成为经济发展的重点区域。

随着未来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的发展需求，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岸线利用应集中于可岸线利用区和岸线保留区，对

于具有水源保护的岸线保留区，应当严格表面工程措施对岸线保护区的开发利用。

4.3.2 岸线保护需求分析

河道岸线直接影响水域与陆域的物质流通、能量流通、生物流通，以及生物生存环境和健康发展。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局部河段存在自然岸线侵占现象，甚至出现环境污染、无序发展、景观混乱、利用率低等现象。为保护生态环境，亟需加强自然岸线保护，这对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生态、社会经济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岸线控制线是在充分考虑河道特点、社会经济发展要求、统筹协调各行业（部门）规划的基础上划分确定的。对已建的与本规划不一致的，对防洪、供水、河势稳定和水生态环境及航运有重大影响的项目，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按轻重缓急，有计划、有步骤地提出清退意见。规划建设项目必须满足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查技术要求并经有审批权限的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对规划兴建的且与本规划不一致的岸线利用建设项目，在与相关部门沟通的基础上提出调整意见。

4.4 岸线保护与利用存在的问题分析

（1）岸线连通性差

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岸线滨水空间被村庄、城镇、厂房等用地侵占，极大地降低了滨水空间的整体空间品质。滨水空间是人民休闲游憩的重要场所，但连续贯通性不足、可达性差。自然生态资源景

观分散，距离浈江较远，与特色资源缺乏联动性，同时岸线连接线路较少，线路之间相互利用率低，慢行道交通仍需改造。滨水空间是展示地方魅力的重要窗口，但利用形式和标准单一、特色不足，特色资源推广不全面。如滨水区域有大量历史遗迹，如古码头、古水驿等，能充分展示地方的历史魅力。但目前滨水地区的开发利用形式较为单一，以景观或交通功能为主，缺乏互动式、体验式功能置入；滨水空间特色性不足，不能较好反映地方的自然生态、历史文化特色或城镇气质。

（2）部分岸线未达标

防洪体系尚未完善，浈江因为南雄城区的防洪标准提高，以及周边保护的人口总数和经济总值越来越大，也需要提升各堤围防洪标准或继续完成原来的达标加固任务。内涝问题突出以及水利设施老化。

（3）面源污染处理有待加强

浈江干流的水质受上游、沿途两岸支流来水污染影响较大，且入河排坑水质相对较差；城市发展源污染负荷较大；干流两岸分布有较多农田及村庄，现状农业生产方式较落后，农村畜禽养殖较不规范，部分河段面源及畜禽养殖污染治理相对滞后。

5 水文分析计算

5.1 流域概况

浈江为北江的上游段，俗称东河，发源于江西省信丰县石碣，在信丰县境内集雨面积 38km²，由东北向西南流经江西信丰、崇义、广东南雄、始兴、仁化、曲江和韶关市区，至韶关市沙洲尾与武江汇合后称北江，全长 211km，流域面积 7554km²，河面宽度约 60m~200m，河床平均比降 0.617‰，最枯流量为 0.018m³/s。浈江在南雄市境内流经界址、乌迳、黄坑、南亩、水口、湖口、江头、雄州街道及古市 9 个镇后，经马市镇进入始兴境内。流域位于广东省北部，南岭山脉南麓，地形总的趋势是北高南低，有两列东西向大体平行的弧形山系横亘流域，第一列为蔚岭大庾岭山系，第二列为大东山石人嶂山系。这两列弧形山系间，形成浈江流域的南雄盆地、仁化盆地、韶关盆地和始兴县城小平原等。境内红岩地貌典型，分布广泛，南雄盆地、韶关盆地和仁化盆地，都属于红岩盆地类型，其中南雄盆地幅员最广。岩层中有十分丰富的古生物化石，仁化的丹霞山是我国著名的丹霞地貌分布地区。上游植被较差，南雄有部分地方水土流失较严重，河床淤浅。

浈江主要支流有锦江、墨江、枫湾水等 13 条，浈江及其主要支流河流特征见下表。

表 5-1 浈江及其支流河流特征值表

干流	一级支流	二级支流	集水面积 (km ²)	河长 (km)	河床平均坡降 (%)	发源地	河口	备注
浈江			7554	211	0.617	石碣	沙洲尾	浈江发源于江西信丰
	新龙水		109	27	8.23	高罗井	江口圩	南雄市境内
	南山水		219	32	3.47	大人岭	下坡山	南雄市境内
	江头水		106	18	19.2	乌石洞上	琶溪	南雄市境内

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凌江		365	65	3.93	中洞上	南雄	南雄市境内
	瀑布水		174	35	9.27	小油草	园墩顶	南雄市境内
	大坪水		101	33	14.8	观音崇	小水	南雄市境内
	都安水		256	60	5.36	云凤山	鸡脚岭	南雄市境内
	墨江		1367	89	2.38	棉地坑顶	上江口	始兴县境内
		罗坝水	339	56	5.90	天平架下	瑶村	始兴县境内
		沈所水	129	25	13.0	1050 高山	沈所圩	始兴县境内
	百顺水		392	59	5.96	内洞山上	天坪	仁化县境内
	灵溪水		116	38	10.4	1415 高山	周田圩	仁化县境内
	锦江		1913	108	1.71	崇义竹垌	江口	发源于江西
		扶溪水	132	27	15.7	内沟山上	双合水	仁化县境内
		城口水	515	47	6.27	九龙径	破屋	仁化县境内
		黎屋水	257	47	9.11	黄泥洞	小水口	仁化县境内
		董塘水	297	38	3.14	后落山下	石下	又名塘村河
	大富水		158	33	3.54	燕岩上	新刘堂	浈江区境内
	枫湾水		526	56	4.05	旗头山	新刘堂下	浈江区境内

浈江南雄段上游现有一中型水库-孔江水库，其支流宝江水上游现有宝江水库，支流新龙水上游现有中坪水库、支流瀑布水上有瀑布水库、支流里东水上有横江水库。

孔江水库位于南雄市东北部孔江镇鸭子口村，距南雄市区 45km，是拦截北江支流浈江上游的以灌溉为主的中型水库。坝址以上集雨面积 79.4km²，河流长度 23km，平均比降 0.007。水库于 1965 年动工兴建，1969 年基本建成。现枢纽工程由主坝一座、副坝 6 座、溢洪道、电站引水涵、输水涵、电站等组成。主坝和副坝均为均质土坝，坝顶高 197.99m。溢洪道为双孔开敞式溢洪道，单孔宽 6.6m，总溢流宽度 13.2m，溢洪道堰顶高程为 193.17m。水库正常水位 195.77 米，相应库容 5825 万 m³，校核水位 197.35 米(P=0.1%)，相应库容 6943 万 m³。

宝江水库位于水口镇下娄管理区黄竹坪处，距南雄市区 25km，集雨面积 48.1km²，总库容 2350 万 m³，兴利库容 1859.5 万 m³。水库于 1977 年动工兴建，1982 年建成投产。是一宗以灌溉为主，兼有发电防洪、养殖等综合利用的中型水库工程。

中坪水库位于南雄市坪田镇中坪村，距南雄市区 57km，坝址以上集雨面积

26km²，干流河长 11.1km，水库正常库容 1432 万 m³，总库容 1704 万 m³，是一宗以灌溉为主，兼有发电防洪、养殖等综合利用的中型水库工程。

瀑布水库位于南雄市东南方 14km 的主田镇大坝管理区黄坪村，北江上游浈江支流瀑布水上游，集雨面积为 76km²，设计洪水位 346.51m，相应库容为 3052 万 m³，校核洪水位 347.23m，相应库容为 3233 万 m³，正常水位 346m，相应库容为 2950 万 m³。

横江水库位于南山水支流的里东水，坝址以上河流长为 10.24km，河床平均比降为 1.0%，坝址以上集雨面积为 24.25km²，于 1955 年 10 月动工兴建，1956 年建成总库容为 345 万 m³ 的小（1）型水库，之后由于农业的发展，灌区面积不断扩大，1959 年开始扩建，1964 年建成正常库容为 1282 万 m³，最大库容为 1508 万 m³ 的中型水库。

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现有六座电站拦河坝，分别为鑫兴电站、三枫电站、昆仑洲电站、和平二级电站、和平一级电站及坪地山电站。

鑫兴电站位于南雄市区浈江河段上，古市镇长坑坝附近，鑫兴电站是一宗以发电为主，航运为辅的水利水电工程，该电站主要建筑物为挡水泄水建筑物、排水（砂）闸、厂房建筑物、升压站、船闸、防护堤等。拦河坝址以上集雨面积 1851.3km²，最大坝高为 6.7m，该拦河坝坝型为电动提升平板钢闸门，拦河大坝总库容为 80 万 m³。

三枫电站位于南雄市区浈江河段上，全安镇三枫村附近。三枫水电站是一宗以城市防洪为主，发电、航运为辅的水利水电工程，该拦河坝坝型为水利自动翻板闸坝，拦河坝址以上集雨面积 1623.3km²，最大坝高为 3.5m，正常拦河大坝库容为 400 万 m³，电站设计水头为 3.1m，装机容量为 2*1000kw。

昆仑洲电站是一宗以发电为主的小型水利水电工程，该拦河大坝坝型为水

力自动翻版闸，拦河坝址以上集雨面积为 1186km²，最大坝高为 6.7m，正常拦河大坝库容为 15 万 m³，电站设计水头 3.3m，总装机容量为（5*250=1250）KW。

和平二级电站位于位于水口镇锥岭附近，于 2004 年 11 月建成投产，该电站主要任务是发电，

和平一级电站位于水口镇新李屋附近，于 2004 年 11 月建成投产，该电站主要任务是发电，主要建筑物为拦河坝，灌溉引水渠道、厂房、发电设备及升压站工程。拦河坝址以上集雨面积为 986km²，最大坝高 5.5m，坝顶长度 72m，拦河大坝总库容为 25 万 m³。

坪地山电站位于乌迳镇坪地山村，于 2005 年 11 月建成投产，总装机容量 260Kw，正常库容 6 万 m³。拦河坝由宽顶堰固定坝和水力自控复合运动平板闸门组成，固定坝长 40m，高 3.5m，宽 10m，坝顶高程为 149.2m，采用钢筋混凝土填沙坝结构。水力自控复合运动平板闸门共 4 扇，单扇尺寸为 3.0m×6m，另有两扇 6m 宽引水闸及一扇 4m 宽冲沙闸可用于汛期排洪之用。

南雄市流域水系图见图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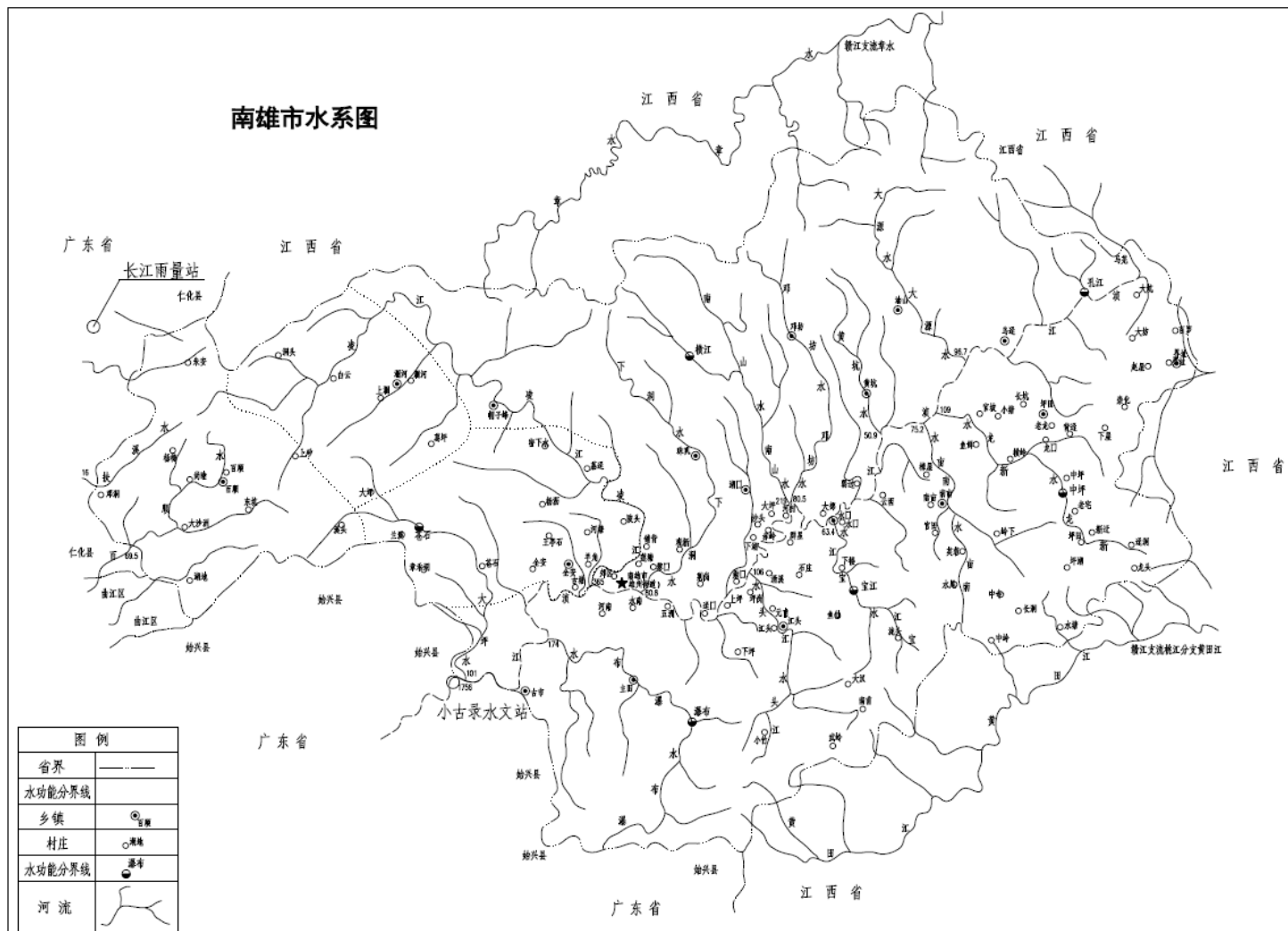


图 5-1 南雄市流域水系示意图

5.2 水文气象

浈江流域位于南岭山脉以南，属中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并具山地气候特征。气候湿润，雨量丰沛，流域多年平均降雨量 1500mm~1600mm，多年平均径流深 800mm~1000mm。降水年内分配不均，汛期 4~9 月占全年降水量的 74%，本流域连续最大 4 个月降水量最多的出现在 3~6 月，占全年降水量的 50%~60%。

南雄市多年平均降雨量为 1535mm，最大年降雨量为 1973 年百顺站雨量 2482mm，最小年降雨量为南甫站 1974 年雨量 789mm。最大 24 小时降雨量为瀑布水库 1991 年 9 月 8 日至 9 日降雨量 242mm，接近 50 年一遇。

多年平均气温 19.6° C，其中 5~9 月共五个月的平均气温在 24° C 上，极端最高气温发生于 1971 年 7 月 26 日为 39.5° C，最低是 1955 年 1 月 12 日为 -6.2° C，年平均日照 1852 小时。

水面蒸发量在地理分布上是由西北山区向南东丘陵递增，其变化范围在 1100~1200mm，大部分地方是 1200mm，多年平均水面蒸发量是 1277mm（由 $\phi 20$ 小型蒸发器折算系数为 E-601，蒸发器折算系数为 0.76），丘陵比山区大，最大月蒸发量发生于 7~8 月，占年蒸发量的 26.6%。

历年平均相对湿度 70%以上，各月平均相对湿度之差亦不大，最小月份为每年的 12 月，仍达 60%以上，最大为 5~8 月份，最高达 83%以上，适宜于各种作物的种植生长。

历年来风向多为东北风和西南风，平均风速多是 1.96 米/秒，最大风速为 17 米/秒，相当于 7 级大风。夏季多吹西南风，冬季多吹东北风。

5.3 水文资料

目前北江流域韶关以上有水文、水位站 10 个，武江有汾市、坪石、乐昌、犁市等水文（位）站，其中汾市站位于湖南省境内；浚江有小古茛、仁化、长坝等水文站；武江与浚江汇合后有韶关水位站，详见下表。

表 5-2 北江流域韶关以上水文、水位站一览表

站名	所在河流	至河口距离 (km)	集雨面积 (km ²)	施测年份 (年.月)	施测项目
小古茛	浚江	356	1881	1958年4月~今	H·Q 泥沙
长坝	浚江	273	6794	1953年4月~今	H·Q 泥沙
结龙湾	罗坝水	11	281	1958年5月~今	H·Q
仁化(三)	锦江	37	1476	1953年2月~今	H·Q
汾市	武江	204	880	1958年12月~今	H·Q
坪石	武江	124	3567	1952年4月~1962年6月 1964年1月~今	H H·Q
乐昌	武江	64	5240	1947年1月~1949年5月 1950年12月~1955年3月 1955年4月~今	H·Q H·Q Q
犁市(二)	武江	16	6976	1955年4月~今	H·Q 泥沙
赤溪(二)	田头水	21	396	1958年6月~今	H·Q
韶关	北江	256	14653	1943年7月~1945年1月 1946年1月~1949年8月 1950年1月~1957年6月 1957年7月~今	H·Q H·Q H·Q H

备注：H—测水位， Q—测流量

本次计算目标河段及其以上集雨区域内无水文流量测站，但浚江始兴县马市镇有小古茛水文站，小古茛水文站设立于 1958 年，集雨面积 1881km²。小古茛水文站实测水文系列较长（1958 年 4 月~今），超过 30 年，资料系列较为完整可靠，经分析选用该站作为分析浚江南雄段洪水设计的参证站。该水文站主要观测项目为水位、流量、输沙率等，相关资料经过省水文总站整编，完整可靠。根据《广东省南雄市江河流域综

合规划专题报告书》（南雄市水利局，2001年1月）中的对小古茛水文站的洪水调查分析，小古茛水文站历史大洪水较可靠的有：最大流量 $2280\text{m}^3/\text{s}$ ，相应水位为 111.40m ，出现时间1848年；第二大流量为 $1560\text{m}^3/\text{s}$ ，相应水位 110.19m ，出现时间1908年。

5.4 洪水

5.4.1 暴雨洪水特性

(1)时间短，强度大，突发性强

本工程地处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所处的地理位置及地形条件有利于暴雨的形成。该流域洪水由暴雨形成，暴雨主要由季风和锋面雨形成，流域属于山区性河流，山高坡陡，溪流狭窄，洪水汇流时间短，在短时间内就形成洪峰，河水暴涨，极易造成洪水灾害。

(2)多发性

据《南雄水利志》记载：建国前浈江流域曾发生过特大洪水，给两岸人民生命财产造成了重大灾害。

新中国成立以来大源水流域自然灾害频繁发生，山洪灾害尤为严重，近年来洪水几乎年年上岸，严重威胁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3)局部性

浈江上游沿岸较低较平缓处，遭受洪水袭击的频率较高，另一些河道较陡两岸较高的河段，发生洪水的频率较低，洪水造成的不利影响较小。

(4)季节性

本流域属亚热带温湿性季风气候，水汽来源充足，降雨量充沛，每

年 4~9 月都有可能发生灾害性暴雨。另外每年 7~9 月还会受台风影响，造成的降水较强、集中，极易出现局部的山洪爆发。

(5)破坏性

现状河道两岸基本处于未设防或设防未达标状态，一旦发生洪水，就会造成房屋倒塌，人员伤亡，水利、交通、电力、通讯等基础设施造成毁坏，每次发生洪灾都会对流域内的经济发展造成非常大的影响。

5.4.2 历史洪水

根据广东省水利电力厅 1991 年刊印的《广东省洪水调查资料》(第二册，北江、西江及珠江三角洲)整编成果，小古茛站历史洪水采用 1848 年、1908 年两场洪水。

小古茛站历史洪水资料情况见表 6-3。

表 5-3 小古茛站历史洪水 单位：m³/s

小古茛站	年 份	1848	1908
	流 量	2280	1560
	相应水位	111.4	110.19

小古茛站 1848 年历史洪水为 1848 年以来最大的洪水，按 1848 年以来第 1 位确定，重现期为 166 年。1908 年洪峰流量的重现期应按 1848 年以来第 2 位确定。

5.4.3 设计洪水标准

本次划界的划界标准，根据防护对象及防护区类型，确定防护区等级，依据国家《防洪标准》(GB50201-2014)，确定其防洪标准。本次浈江（南雄市段）划界，城市防护区主要为南雄市市区，根据其防护对象，确定其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其余河段以乡村防护区为主，根据防护区

的人口和耕地面积，其余河段的防洪标准为10年一遇。

5.4.4 设计洪水

5.4.4.1 基本资料

a) 集雨区域下垫面情况

下垫面指流域的地形、地质构造、土壤和岩石性质、植被、湖泊、沼泽等基本情况，这些要素以及河道特征、流域特征都反映了每一水系形成过程的具体条件，并影响径流的变化规律。

浈江南雄段位于珠江流域北江水系浈江上游，浈江南雄段全长约100km，集雨区域内属山地丘陵地带并以山地为主，植被一般，土壤成分主要由土黄、褐黄色粘性土混粉细砂、砂卵砾石组成，透水性中等~弱，渗透系数介于 $10^{-3} \sim 10^{-4} \text{cm/s}$ 。

b) 工程计算断面选取及集雨区域地理参数

本工程按工程区水系分布、洪水水面线推算及划界需要，在浈江南雄段上共划分了11个计算断面，分别为断面1（浈江与张屋水汇合口以上），断面2（鑫兴电站大坝），断面3（三枫电站大坝），断面4（浈江与凌江汇合口以上），断面5（昆仑洲电站大坝），断面6（和平二级电站大坝），断面7（和平一级电站大坝），断面8（浈江与南亩水汇合口以上），断面9（坪地山电站拦河坝处），断面10（乌迳公社），断面11（马莞小学），各断面以上集雨区域地理参数量算结果如下。

表 5-4 各计算断面地理参数

断面	断面位置	集雨面积 (km ²)	河长 (km)	坡降(%)	特征参数
断面 1	浈江与张屋水汇合口以上	1898	106.93	0.71	1198.62

断面 2	鑫兴电站	1851.3	95.33	0.93	976.64
断面 3	三枫闸坝	1623	83.13	1.18	786.68
断面 4	浈江与凌江汇合口以上	1239	82.39	1.2	775.32
断面 5	昆仑洲电站以上	1186	70.34	1.36	634.88
断面 6	和平二级电站	986	65.74	1.42	584.88
断面 7	和平一级	586	55.66	1.64	471.99
断面 8	浈江与南亩水汇合口以上	405.73	50.16	3.03	346.64
断面 9	坪地山电站	271.59	45.42	3.57	297.18
断面 10	乌迳公社	137.88	40.84	3.89	259.68
断面 11	马莞小学	38.21	17	7.5	86.85

5.4.4.2 计算方法

当计算断面以上无实测流量时，应由设计暴雨推求设计洪水。由于本次计算断面以上无流量测量资料，对于 $10\text{km}^2 < \text{集雨面积} < 1000\text{km}^2$ 的流域，采用广东综合单位线法和推理公式法计算设计洪水。另浈江在始兴县马市镇小古茛村设有小古茛水文站，其位于南雄市与始兴县交界处，其实测水位、流量资料较为可靠，考虑下游计算断面 1—断面 5 以上集雨面积较大（集雨面积大于 1000km^2 ），断面 1—断面 5 设计洪水以小古茛水文站为设计参证站，采用面积比指数法推求计算各控制断面的设计洪水。上游河段断面 6 至断面 11 以上集雨面积较小，可采用暴雨资料推求设计洪水。

根据《广东省暴雨径流查算图表使用手册》要求，当水库控制集雨面积超过断面以上集雨面积的 15% 时，必须考虑洪水的地区组成进行计算。考虑浈江上游及其支流上游现有多宗中型水库，经量算，其中孔江水库集雨面积 79.4km^2 ，其库区集雨面积与各设计断面控制集雨面积相比占比较大，如使用产流汇流法计算工程区设计洪水时需考虑孔江水库对其库区洪水的调蓄作用，故需量算各设计断面区间集雨区域地理参数以计算其区间洪水。其余水库库区集雨面积相对较小，本次计算不再考虑其调洪作用。各断面以上区间集雨区域地理参数量算结果如下。

表 5-5 断面 6 至断面 11 区间地理参数

断面	断面位置	区间集雨面积 (km ²)	区间河长 (km)	区间坡降 (%)	特征参数
断面 6	和平二级电站	906.6	53.64	1.47	471.75
断面 7	和平一级	506.6	43.56	1.7	364.98
断面 8	浈江与南亩水汇合口以上	326.33	31.16	3.43	206.62
断面 9	坪地山电站	192.19	25.42	3.97	160.54
断面 10	乌迳公社	58.48	19.84	4.2	122.97
断面 11	马莞小学	38.21	17	7.5	86.85

5.4.4.3 面积搬家比方法

a) 小古篆水文站设计洪水

本工程下游计算断面 1—断面 5 以上集雨面积较大（集雨面积大于 1000km²），断面 1—断面 5 设计洪水以小古篆水文站为设计参证站，采用面积比指数法推求计算各控制断面的设计洪水。

小古篆水文站的设计洪水成果采用历史洪水加实测洪水组成不连续系列进行洪水频率分析。其中，实测洪水资料采用 1959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实测洪水资料，频率计算采用统一处理法，以 P—III 型曲线适线， $C_s=3.5C_v$ ，适线时尽量靠近大洪水点据，根据点群趋势目估适线，设计洪水分析计算成果见表 6-5。

根据《广东省北江流域综合规划报告》（广东省水利厅，2005 年 11 月），小古篆水文站的设计洪水成果（采用实测洪水资料为：1958 年~1997 年）见表 6-6。

表 5-6 小古篆水文站设计洪水成果 单位：m³/s

设计阶段	系列(年)	均值	计算 C _v	采用 C _v	P=%								
					0.1	0.2	0.5	1	2	5	10	20	50
本次设计	1958~2011	827	0.36	0.44	2642	2450	2194	1999	1801	1527	1314	1088	750
北江流域规划	1958~1997	825		0.44	2630	2440	2190	2000	1800	1520	1310	1085	750

两者相差 (%)		0.24			0.46	0.41	0.18	0.05	0.06	0.46	0.31	0.28	0
----------	--	------	--	--	------	------	------	------	------	------	------	------	---

备注：Cs/Cv=3.5

根据表 6-6，本次设计小古篆水文站的设计洪水成果跟《广东省北江流域综合规划报告》（广东省水利厅，2005 年 11 月）小古篆水文站的设计洪水成果相比较，两者系列均值比较接近，相差只有 0.24%，Cv 都为 0.44；设计洪水成果两者也比较接近，相差为 0%~0.46%。因此，小古篆水文站设计洪水成果采用经审批通过的《广东省北江流域综合规划报告》（广东省水利厅，2005 年 11 月）成果。

b) 各断面设计洪水计算

本工程按洪水水面线推算及河道划界需要，在浈江南雄段上共划分了 11 个计算断面，其中断面 1—断面 5 集雨面积大于 1000km²，且集雨面积与小古篆水文站集雨面积相差不大，差值在 30%以内，因此断面 1 至断面 5 设计洪水以小古篆水文站为代表参证站，根据小古篆水文站的设计洪水成果，用面积比指数法推求各断面的设计洪水，搬家指数采用 0.55。

将小古篆水文站频率计算洪水成果用面积比拟法移置到控制断面 1-5，计算公式采用：

$$Q_2 = Q_1 \times (F_2 / F_1)^n \quad (\text{式 5-1})$$

式中 Q₁、Q₂ 分别为小古篆站址处和控制断面洪峰流量；F₁、F₂ 分别为小古篆站和控制断面对应的集雨面积；n 为水文类比指数，浈江取经验值 n=0.55。根据该方法可求得控制断面洪峰流量，各计算断面设计洪峰计算成果见下表。

表 5-7 断面 1-断面 5 设计洪水成果 单位：m³/s

断面	断面位置	设计洪峰 (m ³ /s)	设计洪峰 (m ³ /s)
		P=10%	P=5%

断面 1	浈江与张屋水汇合口以上	1317.09	
断面 2	鑫兴电站	1297.55	
断面 3	三枫闸坝	1199.03	1401.54
断面 4	浈江与凌江汇合口以上	1019.72	1208.15
断面 5	昆仑洲电站以上	993.32	

c) 设计洪水成果合理性分析

洪峰模数为洪峰流量与集雨面积的比值，对同一流域来说，洪峰模数一般规律是：上游大下游小，集雨面积大的洪峰模数小，集雨面积小的洪峰模数大；坡降大的洪峰模数大一些，坡降小的洪峰模数小一些。本次浈江洪水的洪峰模数见下表。

表 5-8 各计算断面洪峰模数表

计算断面	集雨面积 (km ²)	坡降 (%)	10%洪峰流量 (m ³ /s)	10%洪峰模数	5%洪峰流量 (m ³ /s)	5%洪峰模数
断面 1	1898	0.71	1317.09	0.69		
断面 2	1851.3	0.93	1297.55	0.70		
断面 3	1623	1.18	1199.03	0.74	1401.54	0.86
断面 4	1239	1.2	1019.72	0.82	1208.15	0.98
断面 5	1186	1.36	993.32	0.84		

由上表可知各计算断面洪水的洪峰模数上游大下游小，坡降大的洪峰模数大，坡降小的洪峰模数小，符合洪峰模数的规律。

5.4.4.4 暴雨推求法

上游河段断面 6 至断面 11 以上集雨面积较小，且无实测流量资料，可采用暴雨资料推求设计洪水。

根据《广东省暴雨径流查算图表使用手册》要求，当水库控制集雨面积超过断面以上集雨面积的 15%时，必须考虑洪水的地区组成进行计算。考虑浈江上游及其支流上游现有多宗中型水库，经量算，其中孔江水库集雨面积 79.4km²，其库区集雨面积与各设计断面控制集雨面积相比占比较大，如使用产流汇流法计算工程区设计洪水时需考虑孔江水库对其库区洪水的调蓄作用，故需量算各设计断面区间集雨区域地理参数以

计算其区间洪水。其余水库库区集雨面积相对较小，本次计算不再考虑其调洪作用。

a) 暴雨参数

本次设计根据《广东省暴雨参数等值线图》（2003年版）及《广东省暴雨径流查算图表使用手册》（1991年版）查取工程区有关暴雨参数。由于各计算断面集雨区域位置相差不远，故查取的暴雨参数相同，见下表。

表 5-9 暴雨统计参数表

参数				
	1	6	24	72
Hm	42	68	99	138
Cv	0.34	0.38	0.39	0.38

本工程各断面集雨区域均位于《广东省暴雨径流查算图表》分区的北江上游暴雨低区，应采用：北江上游设计雨型，暴雨低区的 $\alpha t \sim t \sim F$ 关系图，内陆产流参数，广东省综合单位线 $m1 \sim \theta$ 图中的大陆低区关系线（B线），根据各断面集雨面积分别采用广东省综合单位线II/III号无因次单位线 $U_i \sim X_i$ ，大陆地区推理公式（1988年修订）汇流参数 $m \sim \theta$ 关系。

b) 孔江水库库区洪水

根据上述参数，利用“广东水文水利设计计算软件平台”中的“暴雨洪水设计计算”软件，采用广东省综合单位线法和推理公式法两种方法对比计算孔江水库库区洪水，所得各频率洪水成果见下表。

表 5-10 孔江水库库区洪水计算成果表

计算断面	频率 P (%)	综合单位线法		推理公式法		洪峰流量误差	
		Q洪峰 (m ³ /s)	3日洪量 (万m ³)	Q洪峰 (m ³ /s)	3日洪量 (万m ³)	数值 (m ³ /s)	百分比 (%)
孔江水库大坝	10	292.92	804.98	297.39	809.85	4.47	1.50

由洪水计算成果可见两种方法相差范围不大，两者设计洪峰流量值

相差不超过 20%（以数值大者为分母），说明成果较为合理。根据《广东省暴雨径流查算图表使用手册》原则上采用综合单位线法计算成果的要求，采用综合单位线法的设计洪水成果。

c) 孔江水库库区洪水调洪演算

孔江水库位于南雄市东北部孔江镇鸭子口村，距南雄市区 45km，是拦截北江支流浚江上游的以灌溉为主的中型水库。坝址以上集雨面积 79.4km²，河流长度 23km，平均比降 0.007，流域内为半丘陵半山区，植被良好。

水库于 1965 年动工兴建，1969 年基本建成。现枢纽工程由主坝一座、副坝 6 座、溢洪道、电站引水涵、输水涵、电站等组成。主坝和副坝均为均质土坝，坝顶高 197.99m。水库正常蓄水位为 195.77m，相应库容为 5825 万 m³。溢洪道为双孔开敞式溢洪道，单孔宽 6.6m，总溢流宽度 13.2m，溢洪道堰顶高程为 193.17m。

本次设计考虑孔江水库对洪水调蓄作用，对孔江水库库区洪水进行调洪演算后，将调洪结果与区间洪水进行叠加，获得调洪后各断面设计洪水。孔江水库库容曲线和泄量曲线均引自己已经通过审批的《南雄市孔江水库安全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2004 年），具体成果如下：

表 5-11 孔江水库水位-库容-泄量关系

序号	水库水位 (m)	相应库容 (万 m ³)	下泄流量 (m ³ /s)
1	193.17	4250	0
2	193.57	4500	6.1
3	194.17	4800	24
4	194.57	5050	39.3
5	195.17	5400	66.1
6	195.77	5825	96.4
7	195.97	5950	107.2
8	196.17	6090	118.2
9	196.37	6250	129.7
10	196.57	6370	141.3

11	196.77	6510	153.1
12	196.97	6650	165.1
13	197.17	6790	177.3
14	197.37	6943	189.7
15	197.57	7160	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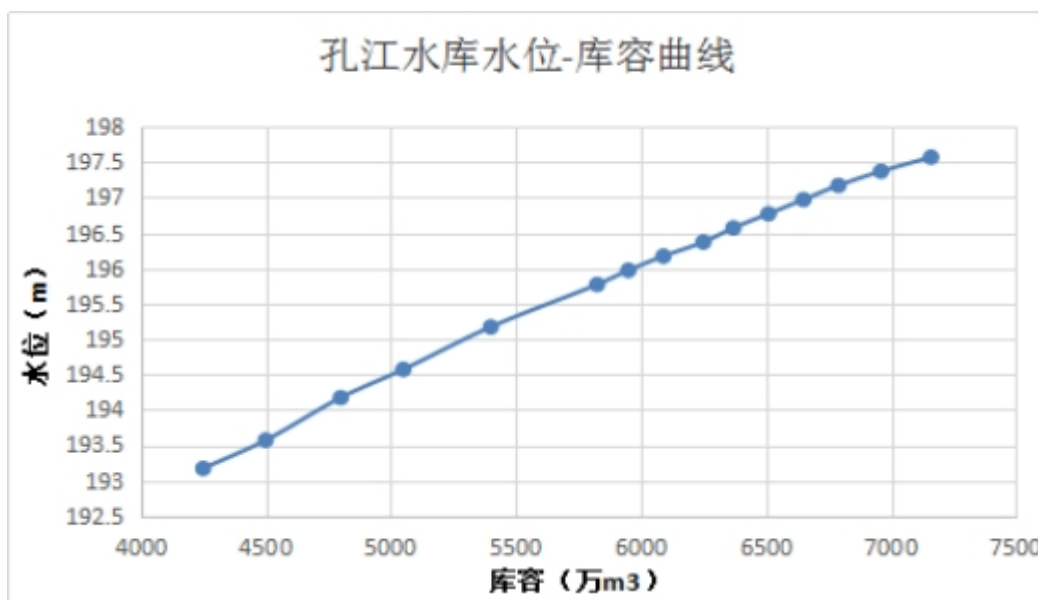


图 5-1 孔江水库水位-库容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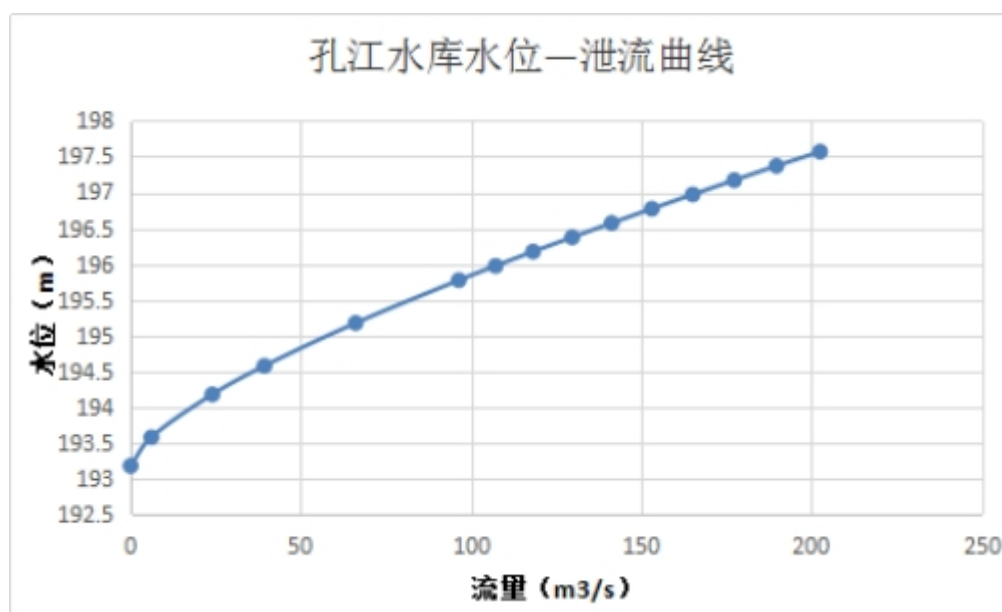


图 5-2 孔江水库水位-泄量曲线

根据《南雄市孔江水库防御特大洪水预案》，孔江水库汛期按照韶关市三防指挥部下达的汛期控制运用计划进行调度，需腾空库容以满足

防汛减灾需求，汛期防洪限制水位为 193.50m，且如预遭遇特大洪水时，可根据库区洪水预报，预先腾空库容。根据水库运行资料显示，孔江水库运行三十多年来，历史上最大洪水出现在 1984 年 9 月 2 日，当时 24 小时进库量达 376.8 万立方米，由于之前腾空了一部分库容，溢洪道没有下泄流量。

本次计算断面 6-断面 11 设计防洪标准为 10 年一遇，洪水标准相比孔江水库设计洪水标准（100 年一遇）较低，根据洪水调度规则，当遭遇 10 年一遇设计洪水时孔江水库可能存在两种调度方案：

因洪水标准较低，洪水总量相较防汛库容较小，水库关闸蓄水，待洪水过后再開闸泄洪，排泄库容至防洪限制水位（193.50m）。

因雨季降雨频繁，可能出现双峰洪水甚至多峰洪水，为满足防汛需求，留待库容以抵御特大洪水，当遭遇 10 年一遇洪水时水库实时泄洪。

本次设计按较不利工况考虑，按第二种方案进行设计，孔江水库 10 年一遇洪水调洪演算起调水位取汛期防洪限制水位 193.50m。

根据以上资料和计算成果对孔江水库洪水进行调洪演算，孔江水库调洪成果如下：

表 5-12 孔江水库各频率洪水调洪演算成果表

序号	频率	最大入库流量(m ³ /s)	最高库水位(m)	最大库容(104m ³)	最大下泄流量(m ³ /s)	削峰流量(m ³ /s)
1	水库库区洪水 P=10%	292.92	195.05	5329.94	60.7	232.22

孔江水库以上调洪结果均采用相同的库容曲线、泄量曲线，各频率下的最大入库流量、最大下泄流量和削峰流量变化趋势相同，且根据《南雄市孔江水库防御特大洪水预案》“水库洪水计算和调洪演算成果表”，

孔江水库汛期 5 年一遇及 10 年一遇下泄洪水流量分别为 51.1m³/s 及 59.7m³/s，与本次计算结果基本相同，故可基本认为此次调洪的计算结果合理可靠。

d) 各断面区间洪水计算

根据上述参数，利用“广东水文水利设计计算软件平台”中的“暴雨洪水设计计算”软件，采用广东省综合单位线法和推理公式法两种方法对比计算各断面区间设计洪水，所得各频率洪水成果见下表。

表 5-13 各断面设计洪水成果表

断面	频率	10%	断面	频率	10%
断面 6 (区间)	综合单位线法 (m ³ /s)	871.45	断面 9 (区间)	综合单位线法 (m ³ /s)	447.61
	推理公式法 (m ³ /s)	952.21		推理公式法 (m ³ /s)	507.4
	差值比 (%)	-8.48		差值比 (%)	-11.78
断面 7 (区间)	综合单位线法 (m ³ /s)	789.01	断面 10 (区间)	综合单位线法 (m ³ /s)	217.9
	推理公式法 (m ³ /s)	817.7		推理公式法 (m ³ /s)	202.24
	差值比 (%)	-3.51		差值比 (%)	7.19
断面 8 (区间)	综合单位线法 (m ³ /s)	639.82	断面 11	综合单位线法 (m ³ /s)	147.21
	推理公式法 (m ³ /s)	703.44		推理公式法 (m ³ /s)	163.64
	差值比 (%)	-9.04		差值比 (%)	-11.16

由洪水计算成果可见两种方法相差范围不大，两者设计洪峰流量值相差不超过 20%（以数值大者为分母），说明成果较为合理。根据《广东省暴雨径流查算图表使用手册》原则上采用综合单位线法计算成果的要求，采用综合单位线法的设计洪水成果。

e) 各断面全流域洪水计算

将各断面区间洪水与孔江水库下泄洪水进行叠加，得出各断面全流域设计洪水，考虑浈江为山区河流，遭遇大洪水时洪水流速较快，偏安全考虑，本次设计不再考虑河道汇流时间，将区间洪水与水库下泄洪水直接叠加作为各断面设计洪水。叠加后各断面设计洪水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5-14 孔江水库调洪后各断面设计洪峰

断面	P=10% 出水口设计 洪峰 (m ³ /s)	P=10% 区间洪水 流量 (m ³ /s)	P=10% 孔江水库 下泄流量 (m ³ /s)
断面 6	932.15	871.45	60.7
断面 7	849.71	789.01	60.7
断面 8	700.52	639.82	60.7
断面 9	508.31	447.61	60.7
断面 10	278.6	217.9	60.7
断面 11	147.21	/	/

5.4.5 洪水水面线

5.4.5.1 基本资料

a) 计算范围

因为浈江（南雄段）为一条连续河道，本次水面线计算不分三枫闸坝以下段与三枫闸坝以上段，按照浈江（南雄段）整体计算。根据浈江南雄段梯级电站分布情况，水面线推算分为 8 段进行回水计算，其中第一段由南雄与始兴交界下游处 5km 处起推，第二段由鑫兴电站闸坝处起推，第三段由三枫电站闸坝处起推，第四段由昆仑洲电站闸坝处起推，第五段由和平二级电站闸坝处起推，第六段由和平一级电站闸坝处起推，第七段由坪地山电站闸坝处起推，第八段由马莞小学处起推。

b) 断面资料

本工程水面线计算断面资料均采用 2021 年实测断面资料进行推算，总计算长度约为 96.72km，共划分为 659 个断面，断面平均距离为 0.14km。

c) 河道糙率

由于缺乏实测水文资料，无法通过水力学公式计算河道糙率，本报告根据河道特征，结合《水力学》（1990 年科学出版社出版）和《水利计算手册（第二版）》（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里提供的糙率表进行选取。

本次计算河段均位于浈江南雄段，根据现场踏勘，治理河段河势基本相同，河道为单式断面，河床为沙质河床，但因沿程采砂，河底凹凸不平；河段不算顺直，存在较多弯曲河段，水流不顺畅；土质岸壁，部分河段冲刷崩塌严重，河岸边长有许多杂草河灌木丛，使水流不够顺畅，综合考虑，现状糙率取为 0.035。

5.4.5.2 计算方法

采用广东省水利厅建设管理中心和广州沃亚软件有限公司联合开发的 HydroLab 1.0 版“水面线计算”程序推求，计算原理为伯努里方程，即

能量方程
$$Z_2 + \frac{\alpha V_2^2}{2g} = Z_1 + \frac{\alpha V_1^2}{2g} + h_w$$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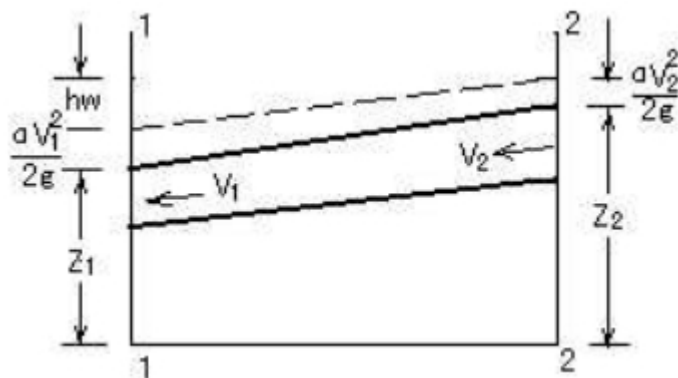


图 5-3 计算简图

式中：

Z_1 、 V_1 —断面 1 的水位和流速；

Z_2 、 V_2 —断面 2 的水位和流速；

h_w —断面 1 到断面 2 之间的水头损失。

5.4.5.3 河道水面线

a) 起推水位确定

附近下游有水文站时以水文站为起推断面，依据实测水位资料分析不同标准洪水位，当缺乏高标准的水位流量关系时可适当将水位流量关系外延。三是附近下游有调查的历史洪水的水位流量关系时可以采用均匀法求调查断面近似的水位流量关系，从而确定起推断面水位流量关系。四是没有实测资料时，起推断面大多选定与有设计校核水位流量关系的跨河桥或其他有控制的断面，应由此修正起推断面的水位。五是当没有水文站或控制工程时，起推断面一般由河段末端向下游延伸一段距离，距离的长短与河道纵坡有关，当起推断面的水位较难准确确定或不能确定起推断面是否受下游壅水影响时，应进行敏感性分析，即假定起推水位变化时，若河段末端水位没有明显变化，说明起推断面位置相对合适，否则向下游重新选取。

本工程水面线计算共分为 8 段进行回水推算，其中第一段起推断面由南雄与始兴交界下游处 5km 处起推，根据明渠均匀流可计算得十年一遇起推水位为 106.3m；第二段起推断面为鑫兴电站闸坝，根据鑫兴电站闸坝过流能力，可计算得十年一遇起推水位为 113.22m；第三段起推断面为三枫电站闸坝，根据三枫电站闸坝过流能力，可计算得二十年一遇起推水位为 119.1m、十年一遇起推水位为 118.73m；第四段起推断面为昆仑洲电站闸坝，根据昆仑洲电站闸坝过流能力，可计算得十年一遇起推水位为 126.79m；第五段起推断面为和平二级电站闸坝，根据和平二级电站闸坝过流能力，可计算得十年一遇起推水位为 132.61m；第六段起推断面为和平一级电站闸坝，根据和平一级电站闸坝过流能力，可计算得十年一遇起推水位为 138.55m；第七段起推断面为坪地山电站闸坝，根据坪地山电站闸坝过流能力，可计算得十年一遇起推水位为 153.56m；第八段起推断面根据明渠均匀流可计算得十年一遇起推水位为 196.5m。

根据各梯级电站拦河坝下游推算水位查算其流量系数及淹没系数，推算其 10 年一遇上游水位，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5-15 浈江各拦河坝上下游水位统计表

挡水坝	桩号	堰顶高程 (m)	泄流宽 (m)	淹没系数	流量系数	下游水位 (m)	上游水位 (m)
鑫兴电站	K12+606	109.6	100	0.89	0.36	112.90	113.22
三枫闸坝	K25+193	119.5	120	0.87	0.34	118.44	118.73
昆仑洲电站	K37+028	124.97	65	0.93	0.35	126.47	126.79
和平二级电站	K37+028	131.24	60	0.9	0.33	132.45	132.61
和平一级电站	K47+986	133.5	60	0.82	0.35	138.23	138.55
坪地山电站	K81+356	149.2	40	0.97	0.34	152.93	153.56

b) 阻水建筑物的局部损失系数 ζ

桥墩阻水局部损失系数 ζ 取为 0.2，局部水头损失按 $h_{\zeta} = \zeta \frac{v^2}{2g}$ 计算（程序自动计算）。

c) 水面线计算成果

根据以上计算参数和计算方法，推算浈江南雄段设计洪水水面线。各断面水位情况具体见下表。

表 5-16 下游起点至鑫兴电站河段河道水面线（10%）

断面	桩号	距离 L	流量 Q	水位	河底高 H	流速 v	备注
1	K0+000	0	1320	106.3	100.21	1.36	南雄与始兴交界下游处 5km
2	K0+500	500	1320	106.5	100.65	2.06	
3	K1+000	500	1320	106.88	100.58	1.74	
4	K1+500	500	1320	107.11	100.98	1.77	
5	K2+000	500	1320	107.42	100.78	1.84	
6	K2+500	500	1320	107.7	101.34	1.6	
7	K3+000	500	1320	107.96	101.04	1.29	
8	K3+500	500	1320	108.14	101.34	1.35	
9	K4+000	500	1320	108.27	101.48	1.7	
10	K4+500	500	1320	108.51	101.54	0.97	
11	K5+000	500	1320	108.65	102.76	1.68	
12	K5+364	363.8	1320	108.9	102.78	1.67	
13	K5+514	150.2	1320	108.99	103.78	1.94	
14	K6+038	524	1320	109.39	103.21	1.76	

15	K6+498	460	1320	109.7	104.32	1.72	
16	K6+979	481	1320	109.91	103.19	1.98	
17	K7+503	524	1320	110.38	104.01	1.97	
18	K8+020	517	1320	110.75	104.13	1.53	
19	K8+514	494	1320	110.93	104.31	1.93	
20	K9+007	493	1320	111.29	105.02	1.62	
21	K9+520	513	1320	111.54	105.25	2.12	
22	K10+950	1430	1320	112.48	105.27	1.06	
23	K11+450	500	1320	112.55	105.12	1.46	
24	K11+950	500	1320	112.75	105.23	1.31	
25	K12+539	589.2	1320	112.9	106.23	1.34	鑫兴电站下游

表 5-17 鑫兴电站至三枫电站河段河道水面线（10%）

断面	桩号	距离 L	流量 Q	水位 Z	河底高 H	流速 v	备注
1	K12+606	0	1300	113.22	106.98	2	鑫兴电站
2	K12+691	85.1	1300	113.36	106.69	1.73	
3	K12+950	259.2	1300	113.55	105.04	1.25	
4	K13+450	500	1300	113.64	106.28	1.24	
5	K13+950	500	1300	113.75	106.68	1.68	瀑布水
6	K14+450	500	1300	114.06	106.27	1.27	
7	K14+950	500	1300	114.33	107.38	1.39	大坪水
8	K15+450	500	1300	114.55	107.38	1.73	
9	K15+950	500	1300	114.81	105.88	1.84	
10	K16+450	500	1300	115.15	107.21	1.14	
11	K16+950	500	1300	115.26	108.06	1.59	
12	K17+450	500	1300	115.48	109.78	1.62	
13	K17+950	500	1300	115.73	109.41	2	
14	K18+450	500	1300	116.08	107.31	1.83	
15	K18+950	500	1300	116.35	109.19	1.49	
16	K19+450	500	1300	116.55	109.08	1.45	
17	K19+950	500	1300	116.77	109.31	1.3	
18	K20+450	500	1300	116.99	109.32	1.51	
19	K20+950	500	1300	117.27	109.93	1.35	
20	K21+450	500	1300	117.45	110.19	1.63	
21	K21+950	500	1300	117.74	110.60	1.85	
22	K22+450	500	1300	117.88	111.07	1.48	
23	K22+950	500	1300	117.96	110.62	1.68	
24	K23+450	500	1300	118.12	110.48	1.42	
25	K23+950	500	1300	118.29	112.56	1.5	
26	K24+450	500	1300	118.35	112.61	1.55	
27	K24+950	500	1300	118.44	112.16	1.74	

表 5-18 三枫电站至昆仑洲电站河段河道水面线（5%）

断面	桩号	距离 L	流量 Q	水位 Z	河底高 H	流速 v	备注
1	K25+193	0	1400	119.1	112.87	1.9	三枫电站
2	K25+634	441	1400	119.4	114.56	2.31	
3	K26+059	425	1400	119.93	115.19	1.8	
4	K26+450	391	1210	120.25	115.38	2.23	凌江
5	K26+956	506	1210	120.82	114.69	2.08	
6	K27+453	497	1210	121.21	115.48	2	
7	K27+951	498	1210	121.55	114.17	1.2	
8	K28+431	480	1210	121.59	114.50	1.84	
9	K28+484	53	1210	121.59	114.49	2.42	
10	K28+636	152	1210	121.7	114.66	2.5	
11	K29+063	427	1210	122.11	114.99	2.28	
12	K29+488	425	1210	122.43	115.03	2.35	
13	K29+869	381	1210	122.7	114.47	2.6	
14	K30+195	326	1210	123.16	115.36	1.67	
15	K30+545	350	1210	123.16	118.29	3.97	下洞水
16	K30+746	201	1210	123.77	118.83	4.09	
17	K30+996	250	1210	124.96	116.74	1.62	
18	K31+196	200	1210	125.01	115.67	1.81	
19	K31+399	203	1210	125.12	115.95	1.71	
20	K31+602	203	1210	125.24	116.77	1.31	
21	K31+803	201	1210	125.29	116.49	1.32	
22	K32+003	200	1210	125.34	116.67	1.28	
23	K32+203	200	1210	125.37	117.39	1.34	
24	K32+403	200	1210	125.44	117.80	1.21	
25	K32+603	200	1210	125.49	117.63	1.11	
26	K32+803	200	1210	125.53	117.55	1.07	
27	K33+003	200	1210	125.53	117.96	1.58	
28	K33+203	200	1210	125.59	116.20	1.63	
29	K33+403	200	1210	125.7	117.41	1.28	
30	K33+603	200	1210	125.74	117.59	1.37	
31	K33+803	200	1210	125.83	117.96	1.11	
32	K34+003	200	1210	125.85	117.88	1.35	
33	K34+203	200	1210	125.85	115.87	2.04	
34	K34+403	200	1210	126.05	117.30	1.33	
35	K34+604	201	1210	126.11	117.66	1.3	
36	K34+805	201	1210	126.11	115.76	1.85	
37	K35+004	199	1210	126.25	117.65	1.53	
38	K35+204	200	1210	126.35	117.93	1.35	

39	K35+405	201	1210	126.36	118.63	1.74	
40	K35+605	200	1210	126.47	118.70	1.62	
41	K35+821	216	1210	126.57	118.27	1.54	
42	K36+026	205	1210	126.61	118.46	1.88	
43	K36+227	201	1210	126.75	117.62	1.64	
44	K36+427	200	1210	126.89	118.55	1.03	
45	K36+624	197	1210	126.89	118.42	1.41	
46	K36+826	202	1210	126.94	118.67	1.42	
47	K37+009	183	1210	127.02	117.51	1.09	

表 5-19 三枫电站至昆仑洲电站河段河道水面线（10%）

断面	桩号	距离 L	流量 Q	水位 Z	河底高 H	流速 v	备注
1	K25+193	0	1200	118.73	112.87	1.75	三枫电站
2	K25+634	441	1200	119.03	114.56	2.2	
3	K26+059	425	1200	119.56	115.19	1.73	
4	K26+450	391	1020	119.86	115.38	2.11	凌江
5	K26+956	506	1020	120.39	114.69	1.96	
6	K27+453	497	1020	120.79	115.48	1.86	
7	K27+951	498	1020	121.11	114.17	1.08	
8	K28+431	480	1020	121.15	114.50	1.67	
9	K28+484	53	1020	121.15	114.49	2.21	
10	K28+636	152	1020	121.25	114.66	2.29	
11	K29+063	427	1020	121.62	114.99	2.14	
12	K29+488	425	1020	121.94	115.03	2.18	
13	K29+869	381	1020	122.18	114.47	2.42	
14	K30+195	326	1020	122.57	115.36	1.65	
15	K30+545	350	1020	122.64	118.29	3.82	下洞水
16	K30+746	201	1020	123.3	118.83	3.89	
17	K30+996	250	1020	124.44	116.74	1.51	
18	K31+196	200	1020	124.49	115.67	1.69	
19	K31+399	203	1020	124.59	115.95	1.6	
20	K31+602	203	1020	124.71	116.77	1.23	
21	K31+803	201	1020	124.76	116.49	1.23	
22	K32+003	200	1020	124.8	116.67	1.2	
23	K32+203	200	1020	124.84	117.39	1.26	
24	K32+403	200	1020	124.9	117.80	1.15	
25	K32+603	200	1020	124.95	117.63	1.05	
26	K32+803	200	1020	124.99	117.55	1	
27	K33+003	200	1020	124.99	117.96	1.48	
28	K33+203	200	1020	125.05	116.20	1.51	

29	K33+403	200	1020	125.16	117.41	1.22	
30	K33+603	200	1020	125.21	117.59	1.31	
31	K33+803	200	1020	125.29	117.96	1.06	
32	K34+003	200	1020	125.31	117.88	1.29	
33	K34+203	200	1020	125.31	115.87	1.92	
34	K34+403	200	1020	125.5	117.30	1.25	
35	K34+604	201	1020	125.55	117.66	1.23	
36	K34+805	201	1020	125.55	115.76	1.75	
37	K35+004	199	1020	125.68	117.65	1.47	
38	K35+204	200	1020	125.78	117.93	1.3	
39	K35+405	201	1020	125.8	118.63	1.68	
40	K35+605	200	1020	125.92	118.70	1.53	
41	K35+821	216	1020	126.02	118.27	1.49	
42	K36+026	205	1020	126.07	118.46	1.79	
43	K36+227	201	1020	126.21	117.62	1.54	
44	K36+427	200	1020	126.34	118.55	0.98	
45	K36+624	197	1020	126.34	118.42	1.33	
46	K36+826	202	1020	126.39	118.67	1.33	
47	K37+009	183	1020	126.47	117.51	1.03	

表 5-20 昆仑洲电站至和平二级电站河段河道水面线（10%）

断面	桩号	距离 L	流量 Q	水位 Z	河底高 H	流速 v	备注
1	K37+028	0	993	126.79	121.35	1.88	昆仑洲电站
2	K37+235	207	993	127.04	120.59	1.72	
3	K37+435	200	993	127.17	120.10	1.57	
4	K37+685	250	993	127.32	120.22	1.31	
5	K37+935	250	993	127.42	122.26	1.25	
6	K38+235	300	993	127.52	120.66	1.39	
7	K38+434	199	993	127.6	120.12	1.7	
8	K38+685	251	993	127.82	120.90	1.18	
9	K38+936	251	993	127.91	121.24	1.11	
10	K39+237	301	993	128.01	120.04	1.55	
11	K39+436	199	993	128.15	119.46	1.36	
12	K39+736	300	993	128.25	120.85	1.53	
13	K39+936	200	993	128.37	120.99	1.18	
14	K40+176	240	993	128.44	121.29	1.1	
15	K40+426	250	993	128.49	119.53	1.44	
16	K40+682	256	993	128.61	120.93	1.48	
17	K40+982	300	993	128.78	121.25	1.09	
18	K41+182	200	993	128.83	121.42	1.08	

19	K41+432	250	993	128.86	121.06	1.66	湖口水
20	K41+732	300	993	129.05	121.57	1.57	
21	K41+933	201	993	129.11	121.61	1.84	
22	K42+181	248	993	129.31	122.71	1.65	
23	K42+431	250	993	129.49	121.34	1.52	
24	K42+683	252	993	129.52	120.82	2.02	
25	K42+966	283	993	129.75	122.39	1.46	
26	K43+211	245	993	129.83	122.59	1.64	
27	K43+461	250	993	130.01	122.22	0.72	
28	K43+670	209	993	130.02	122.23	0.77	
29	K43+958	288	993	130.02	122.71	1.54	
30	K44+207	249	993	130.13	123.68	2.21	
31	K44+459	252	993	130.5	124.33	1.72	
32	K44+758	299	993	130.71	123.54	1.57	
33	K44+958	200	993	130.83	124.59	1.55	
34	K45+309	350.7	993	131.04	123.68	1.61	
35	K45+514	205.2	993	131.19	123.84	1.14	
36	K45+716	201.7	993	131.21	123.02	1.44	
37	K45+966	250.2	993	131.29	123.00	1.86	
38	K46+167	200.8	993	131.42	123.82	2.05	
39	K46+421	254.4	993	131.56	123.23	1.19	
40	K46+728	306.5	993	131.69	124.16	1.94	
41	K46+931	203.2	993	131.79	123.09	2.16	
42	K47+182	251.1	993	131.91	124.06	1.59	
43	K47+493	310.8	993	132.12	124.92	1.74	
44	K47+697	203.9	993	132.33	124.47	1.45	
45	K47+976	279.5	993	132.45	123.72	1.43	

表 5-21 和平二级电站至和平一级电站河段河道水面线（10%）

断面	桩号	距离 L	流量 Q	水位 Z	河底高 H	流速 v	备注
1	K47+986	0	932	132.61	127.97	2.16	和平二级
2	K48+197	211	932	132.93	125.59	1.49	
3	K48+447	250.2	932	133.03	125.72	1.68	
4	K48+697	249.7	932	133.22	126.29	1.19	
5	K48+947	249.7	932	133.3	126.53	1.36	
6	K49+196	249.6	932	133.42	126.68	1.31	
7	K49+446	250	932	133.53	126.61	1.17	
8	K49+696	250.2	932	133.6	126.45	1.17	
9	K49+945	248.8	932	133.68	127.04	1.11	

10	K50+194	248.9	932	133.71	127.07	1.56	
11	K50+495	301	932	133.87	127.46	1.52	
12	K50+746	250.5	932	133.96	126.06	1.81	
13	K51+202	456	932	134.19	125.58	1.78	
14	K51+559	357	932	134.34	126.16	1.61	
15	K51+937	378	932	134.46	126.57	1.58	
16	K52+319	382	932	134.6	126.80	1.43	
17	K52+416	97	932	134.6	126.83	1.6	
18	K52+916	500	932	134.89	127.02	1.47	
19	K53+416	500	932	135.15	126.54	1.71	
20	K53+916	500	932	135.41	127.80	1.47	
21	K54+416	500	932	135.6	127.51	1.14	
22	K54+916	500	932	135.68	125.47	1.51	
23	K55+206	290	932	135.81	125.90	0.96	
24	K55+406	200	932	135.83	127.87	1.01	
25	K55+606	200	932	135.86	128.13	1.23	
26	K55+806	200	932	135.92	128.06	1.25	
27	K56+006	200	932	135.96	127.97	1.53	
28	K56+206	200	932	136.07	129.10	1.19	
29	K56+406	200	932	136.13	129.36	1.25	
30	K56+606	200	932	136.19	129.01	1.28	
31	K56+806	200	932	136.26	129.19	1.29	
32	K57+006	200	932	136.34	129.06	1.38	
33	K57+206	200	932	136.41	129.01	1.76	
34	K57+406	200	932	136.6	128.57	1.67	
35	K57+606	200	932	136.77	129.56	1.3	
36	K57+806	200	932	136.79	129.57	2.05	
37	K58+006	200	932	137.01	129.28	1.73	
38	K58+206	200	932	137.14	129.86	1.62	
39	K58+406	200	932	137.21	129.23	2.18	
40	K58+606	200	932	137.51	130.01	1.7	
41	K58+806	200	932	137.67	129.92	1.54	
42	K59+006	200	932	137.78	130.08	1.51	邓坊水
43	K59+206	200	932	137.83	129.04	1.97	
44	K59+406	200	932	138.01	130.90	2	
45	K59+606	200	932	138.23	130.98	1.65	

表 5-22 和平一级电站至坪地山电站河段河道水面线（10%）

断面	桩号	距离 L	流量 Q	水位 Z	河底高 H	糙率 n	流速 v	备注
1	K59+656	0	888	138.55	131.36	0.031	2.08	和平一级电站拦河坝

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2	K59+706	50	888	138.67	130.8	0.031	1.65	
3	K59+756	50	888	138.7	130.92	0.031	1.65	
4	K59+806	50	888	138.7	131.15	0.031	1.81	
5	K59+856	50	888	138.71	130.65	0.031	1.94	
6	K59+906	50	888	138.74	130.27	0.031	1.95	
7	K59+956	50	888	138.8	131.49	0.031	1.85	
8	K60+006	50	888	138.82	130.97	0.031	1.92	
9	K60+306	300	888	139.08	131.42	0.031	1.47	
10	K60+606	300	888	139.22	131.87	0.031	1.2	
11	K60+906	300	888	139.25	131.25	0.031	1.72	
12	K61+206	300	888	139.44	132.19	0.031	1.21	
13	K61+506	300	888	139.49	133.06	0.031	1.51	
14	K61+806	300	888	139.6	133.67	0.031	1.74	
15	K62+106	300	888	139.79	133.06	0.031	1.65	
16	K62+356	250	888	139.91	133.16	0.031	1.79	
17	K62+706	350	888	140.14	133.85	0.031	1.49	
18	K62+856	150	888	140.14	133.7	0.031	1.99	
19	K63+006	150	888	140.22	132.4	0.031	2.23	
20	K63+306	300	888	140.57	133.52	0.031	1.17	
21	K63+606	300	858	140.61	134.57	0.031	1.69	
22	K63+956	350	858	140.82	133.68	0.031	1.42	
23	K64+206	250	858	140.93	134.02	0.031	1.53	
24	K64+506	300	858	141.09	134.06	0.031	1.47	
25	K64+706	200	858	141.18	133.87	0.031	1.33	
26	K64+756	50	858	141.43	133.82	0.031	1.29	
27	K64+806	50	858	141.55	133.78	0.031	1.21	
28	K64+856	50	858	141.74	134.87	0.031	1.33	
29	K64+906	50	858	141.87	134.09	0.031	1.56	
30	K64+956	50	858	142.03	134.48	0.031	1.63	
31	K65+006	50	858	142.2	135.64	0.031	1.31	
32	K65+056	50	858	142.2	135.17	0.031	1.4	
33	K65+106	50	858	142.21	135.13	0.031	1.46	
34	K65+156	50	858	142.21	135.24	0.031	1.71	水口镇 水西坝 村
35	K65+206	50	858	142.22	134.81	0.031	1.82	
36	K65+256	50	858	142.27	134.73	0.031	1.7	
37	K65+306	50	858	142.33	135.11	0.031	1.45	
38	K65+356	50	858	142.36	135.35	0.031	1.37	
39	K65+406	50	858	142.38	135.34	0.031	1.38	

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40	K65+456	50	858	142.38	135.47	0.031	1.54	
41	K65+506	50	858	142.4	135.59	0.031	1.53	
42	K65+556	50	858	142.4	135.54	0.031	1.8	
43	K65+606	50	858	142.47	135.67	0.031	1.62	
44	K65+656	50	858	142.51	135.36	0.031	1.48	
45	K65+706	50	858	142.54	135.54	0.031	1.44	
46	K65+756	50	858	142.55	135.32	0.031	1.33	
47	K65+806	50	858	142.55	134.98	0.031	1.54	弱过桥
48	K65+856	50	858	142.63	135.84	0.031	1.49	
49	K65+906	50	858	142.64	135.72	0.031	1.32	
50	K65+956	50	858	142.65	135.56	0.031	1.39	
51	K66+006	50	858	142.68	135.77	0.031	1.32	
52	K66+056	50	858	142.69	135.76	0.031	1.31	水口镇 弱过村 委
53	K66+106	50	858	142.69	135.9	0.031	1.43	
54	K66+156	50	858	142.69	135.65	0.031	1.56	
55	K66+206	50	858	142.73	135.54	0.031	1.46	
56	K66+256	50	858	142.74	135.66	0.031	1.56	
57	K66+306	50	858	142.76	135.11	0.031	1.59	
58	K66+356	50	858	142.76	136.39	0.031	1.72	
59	K66+406	50	858	142.77	136.29	0.031	1.81	
60	K66+456	50	858	142.77	136.13	0.031	1.98	云西水 汇流口
61	K66+506	50	843	142.87	136.33	0.031	1.61	
62	K66+556	50	843	142.95	136.24	0.031	1.18	
63	K66+606	50	843	142.95	136.01	0.031	1.46	
64	K66+656	50	843	142.96	135.44	0.031	1.36	芦陂桥
65	K66+714	50	843	143.02	136.28	0.031	1.44	
66	K66+756	50	843	143.02	136.61	0.031	1.37	
67	K66+806	50	843	143.03	136.46	0.031	1.42	
68	K66+856	50	843	143.05	136.66	0.031	1.39	
69	K66+906	50	843	143.07	135.99	0.031	1.45	
70	K66+956	50	843	143.09	135.3	0.031	1.41	
71	K67+006	50	843	143.1	135.11	0.031	1.5	
72	K67+056	50	843	143.12	135.13	0.031	1.55	
73	K67+106	50	843	143.16	135.71	0.031	1.44	
74	K67+156	50	843	143.2	135.32	0.031	1.3	
75	K67+206	50	843	143.22	135.07	0.031	1.26	
76	K67+256	50	843	143.25	134.3	0.031	1.19	
77	K67+306	50	843	143.26	135.11	0.031	1.22	

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78	K67+356	50	843	143.26	135.48	0.031	1.32	
79	K67+406	50	843	143.26	135.65	0.031	1.44	
80	K67+456	50	843	143.28	136.32	0.031	1.45	
81	K67+506	50	843	143.29	136.02	0.031	1.52	
82	K67+556	50	843	143.34	135.01	0.031	1.31	
83	K67+606	50	843	143.37	136.32	0.031	1.2	
84	K67+656	50	843	143.39	136.41	0.031	1.2	
85	K67+706	50	843	143.39	134.56	0.031	1.24	
86	K67+756	50	843	143.43	134.58	0.031	0.98	
87	K67+806	50	843	143.43	135.86	0.031	1.13	
88	K67+856	50	843	143.44	136.59	0.031	1.14	
89	K67+906	50	843	143.47	136.48	0.031	0.98	
90	K67+956	50	843	143.47	137.18	0.031	1.06	
91	K68+006	50	843	143.48	137.08	0.031	1.12	
92	K68+056	50	843	143.48	137.22	0.031	1.27	
93	K68+106	50	843	143.48	137.1	0.031	1.6	
94	K68+156	50	843	143.48	136.91	0.031	2.04	
95	K68+206	50	843	143.51	136.59	0.031	2.21	
96	K68+256	50	843	143.65	137.2	0.031	1.78	
97	K68+306	50	843	143.72	137.08	0.031	1.6	
98	K68+356	50	843	143.77	137.02	0.031	1.47	
99	K68+406	50	843	143.82	136.99	0.031	1.26	
100	K68+456	50	843	143.85	137.41	0.031	1.21	
101	K68+506	50	843	143.88	137.1	0.031	1.1	
102	K68+556	50	843	143.89	137.17	0.031	1.13	
103	K68+606	50	843	143.89	137.02	0.031	1.18	
104	K68+656	50	843	143.89	136.07	0.031	1.35	
105	K68+706	50	843	143.89	136.34	0.031	1.73	
106	K68+756	50	843	143.89	137.02	0.031	2.74	
107	K68+806	50	843	144.17	136.79	0.031	1.69	
108	K68+856	50	843	144.28	137.24	0.031	1.1	
109	K68+906	50	843	144.28	137.41	0.031	1.48	
110	K68+956	50	843	144.3	137.67	0.031	1.47	
111	K69+006	50	843	144.31	137.68	0.031	1.59	
112	K69+056	50	843	144.32	137.72	0.031	1.69	
113	K69+106	50	843	144.36	137.77	0.031	1.69	
114	K69+156	50	843	144.38	137.93	0.031	1.75	
115	K69+206	50	843	144.42	137.93	0.031	1.73	
116	K69+256	50	843	144.45	138.1	0.031	1.8	

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117	K69+306	50	843	144.49	137.79	0.031	1.77	
118	K69+356	50	843	144.49	137.92	0.031	2.06	
119	K69+406	50	843	144.54	137.84	0.031	1.98	
120	K69+456	50	843	144.59	136.96	0.031	1.94	
121	K69+506	50	843	144.59	137.89	0.031	2.22	
122	K69+556	50	843	144.69	137.75	0.031	1.95	
123	K69+606	50	843	144.72	137.97	0.031	2.02	
124	K69+656	50	843	144.81	137.68	0.031	1.77	
125	K69+706	50	843	144.87	138.17	0.031	1.52	
126	K69+756	50	843	144.92	138.24	0.031	1.3	
127	K69+806	50	843	144.93	138.13	0.031	1.35	
128	K69+856	50	843	144.94	138.28	0.031	1.48	
129	K69+906	50	843	144.97	138.23	0.031	1.42	
130	K69+956	50	843	144.98	138.15	0.031	1.53	
131	K70+006	50	843	144.98	138.58	0.031	1.81	
132	K70+056	50	843	144.98	138.44	0.031	2.19	
133	K70+106	50	843	145.04	138.44	0.031	2.15	
134	K70+156	50	843	145.17	138.29	0.031	1.66	
135	K70+206	50	843	145.21	138.65	0.031	1.61	
136	K70+256	50	843	145.25	138.88	0.031	1.47	
137	K70+306	50	843	145.25	138.68	0.031	1.97	
138	K70+356	50	843	145.33	138.73	0.031	1.82	
139	K70+406	50	843	145.38	138.47	0.031	1.72	
140	K70+456	50	843	145.41	138.77	0.031	1.67	
141	K70+506	50	843	145.43	138.84	0.031	1.76	
142	K70+556	50	843	145.45	138.8	0.031	1.8	
143	K70+606	50	843	145.51	138.73	0.031	1.65	
144	K70+656	50	843	145.59	138.99	0.031	1.28	
145	K70+706	50	843	145.6	137.77	0.031	1.29	
146	K70+756	50	843	145.61	138.6	0.031	1.33	
147	K70+806	50	843	145.62	138.65	0.031	1.43	
148	K70+856	50	843	145.64	138.47	0.031	1.38	
149	K70+906	50	843	145.65	138.85	0.031	1.49	
150	K70+956	50	843	145.67	139.07	0.031	1.54	
151	K71+006	50	843	145.67	138.73	0.031	1.64	
152	K71+056	50	843	145.67	139.06	0.031	1.86	
153	K71+106	50	843	145.67	138.89	0.031	2.2	
154	K71+156	50	843	145.81	138.79	0.031	1.67	
155	K71+206	50	843	145.85	139	0.031	1.53	

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156	K71+256	50	843	145.85	138.36	0.031	1.97	
157	K71+306	50	843	145.96	138.01	0.031	1.48	
158	K71+356	50	843	146.01	138.89	0.031	1.29	
159	K71+406	50	843	146.03	139.07	0.031	1.21	
160	K71+456	50	843	146.03	139.55	0.031	1.44	
161	K71+506	50	843	146.03	139.09	0.031	1.85	
162	K71+556	50	843	146.06	138.94	0.031	1.96	
163	K71+606	50	843	146.06	138.72	0.031	2.23	
164	K71+656	50	843	146.25	138.91	0.031	1.44	
165	K71+706	50	843	146.3	139.07	0.031	1.24	
166	K71+756	50	843	146.32	139.08	0.031	1.17	
167	K71+806	50	843	146.32	139.19	0.031	1.49	
168	K71+856	50	843	146.32	138.92	0.031	1.66	
169	K71+906	50	843	146.39	139.32	0.031	1.4	
170	K71+956	50	843	146.44	139.32	0.031	1.18	
171	K72+006	50	843	146.45	139.1	0.031	1.22	
172	K72+056	50	843	146.49	139.38	0.031	0.93	
173	K72+106	50	843	146.49	139.28	0.031	1.41	
174	K72+156	50	843	146.49	139.32	0.031	1.75	
175	K72+206	50	843	146.49	139.5	0.031	2.26	
176	K72+256	50	843	146.57	139.46	0.031	2.1	
177	K72+306	50	843	146.63	139.14	0.031	2.03	
178	K72+356	50	843	146.65	139.05	0.031	2.17	
179	K72+406	50	843	146.76	139.03	0.031	1.84	
180	K72+456	50	843	146.85	139.58	0.031	1.48	
181	K72+506	50	843	146.9	139.33	0.031	1.2	
182	K72+556	50	792	146.94	139.43	0.031	0.88	小陂水 汇水口
183	K72+606	50	792	146.94	139.47	0.031	1.33	
184	K72+656	50	792	146.95	139.64	0.031	1.42	
185	K72+706	50	792	146.99	139.8	0.031	1.26	
186	K72+756	50	792	147	139.41	0.031	1.34	
187	K72+806	50	792	147.02	139.82	0.031	1.33	
188	K72+856	50	792	147.03	139.74	0.031	1.39	
189	K72+906	50	792	147.06	139.42	0.031	1.33	
190	K72+956	50	792	147.1	140.04	0.031	1.07	
191	K73+006	50	792	147.1	140.06	0.031	1.28	
192	K73+056	50	792	147.13	139.18	0.031	1.14	
193	K73+106	50	792	147.14	139.83	0.031	1.18	

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194	K73+156	50	792	147.17	139.85	0.031	1.05	
195	K73+206	50	792	147.19	138.54	0.031	0.9	
196	K73+256	50	792	147.19	138.93	0.031	1.14	
197	K73+306	50	792	147.21	139.72	0.031	1.12	
198	K73+356	50	792	147.21	140.4	0.031	1.39	
199	K73+406	50	792	147.22	139.75	0.031	1.48	
200	K73+456	50	792	147.26	139.55	0.031	1.35	
201	K73+506	50	792	147.3	140.53	0.031	1.14	
202	K73+556	50	792	147.32	140.25	0.031	1.05	
203	K73+606	50	792	147.33	140.16	0.031	1.07	
204	K73+656	50	792	147.34	140.62	0.031	1.11	
205	K73+706	50	792	147.34	140.45	0.031	1.28	
206	K73+756	50	792	147.35	140.11	0.031	1.34	
207	K73+806	50	792	147.35	139.16	0.031	1.56	坪岗桥
208	K73+856	50	792	147.39	139.9	0.031	1.43	
209	K73+906	50	792	147.42	141.2	0.031	1.38	
210	K73+956	50	792	147.43	140.56	0.031	1.5	
211	K74+006	50	792	147.47	141.07	0.031	1.39	
212	K74+056	50	792	147.47	140.86	0.031	1.52	
213	K74+106	50	792	147.48	140.91	0.031	1.69	
214	K74+156	50	792	147.51	140.92	0.031	1.75	
215	K74+206	50	792	147.58	140.95	0.031	1.55	
216	K74+256	50	792	147.6	140.86	0.031	1.61	
217	K74+306	50	792	147.6	140.82	0.031	1.82	
218	K74+356	50	792	147.67	141	0.031	1.59	
219	K74+406	50	792	147.71	141.07	0.031	1.55	
220	K74+456	50	792	147.72	140.95	0.031	1.67	
221	K74+506	50	792	147.76	141.27	0.031	1.6	
222	K74+556	50	792	147.81	141.18	0.031	1.52	
223	K74+606	50	792	147.85	141.09	0.031	1.38	
224	K74+656	50	792	147.88	141.11	0.031	1.3	
225	K74+706	50	792	147.91	141.22	0.031	1.28	
226	K74+756	50	792	147.92	141.31	0.031	1.34	
227	K74+806	50	792	147.94	141.39	0.031	1.29	
228	K74+856	50	792	147.94	141.33	0.031	1.5	
229	K74+906	50	792	148	141.21	0.031	1.22	
230	K74+956	50	792	148	141.31	0.031	1.45	
231	K75+006	50	792	148.03	141.68	0.031	1.43	
232	K75+056	50	792	148.07	141.59	0.031	1.22	

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233	K75+106	50	792	148.08	139.34	0.031	1.34	
234	K75+156	50	792	148.08	141.93	0.031	1.6	
235	K75+206	50	792	148.13	141.88	0.031	1.52	
236	K75+256	50	792	148.17	141.66	0.031	1.52	
237	K75+306	50	792	148.21	141.81	0.031	1.55	
238	K75+356	50	792	148.24	141.39	0.031	1.58	
239	K75+406	50	792	148.3	141.24	0.031	1.39	
240	K75+456	50	792	148.34	140.71	0.031	1.23	
241	K75+506	50	792	148.36	141.12	0.031	1.16	
242	K75+556	50	792	148.37	140.68	0.031	1.21	
243	K75+606	50	792	148.39	141.18	0.031	1.12	
244	K75+656	50	792	148.39	140.93	0.031	1.42	
245	K75+706	50	792	148.41	140.72	0.031	1.44	
246	K75+756	50	792	148.41	140.59	0.031	1.67	
247	K75+806	50	792	148.42	142.22	0.031	1.76	
248	K75+856	50	792	148.49	142.21	0.031	1.54	
249	K75+906	50	701	148.56	141.99	0.031	0.99	南亩水 汇水口
250	K75+956	50	701	148.56	142.32	0.031	1.46	
251	K76+006	50	701	148.56	141.93	0.031	1.72	
252	K76+056	50	701	148.58	142.02	0.031	1.79	
253	K76+106	50	701	148.61	142.11	0.031	1.79	
254	K76+156	50	701	148.66	142.37	0.031	1.83	
255	K76+206	50	701	148.73	142.16	0.031	1.72	
256	K76+256	50	701	148.75	142.27	0.031	1.93	
257	K76+306	50	701	148.81	142.22	0.031	1.89	
258	K76+356	50	701	148.85	142.43	0.031	1.91	
259	K76+406	50	701	148.9	142.38	0.031	1.89	
260	K76+456	50	701	148.94	142.3	0.031	1.87	
261	K76+506	50	701	148.96	142.17	0.031	2.08	
262	K76+556	50	701	149.03	141.64	0.031	1.95	
263	K76+606	50	701	149.14	141.75	0.031	1.55	
264	K76+656	50	701	149.19	141.8	0.031	1.3	
265	K76+706	50	701	149.22	141.88	0.031	1.22	
266	K76+756	50	701	149.22	142.4	0.031	1.32	
267	K76+806	50	701	149.22	142.45	0.031	1.5	
268	K76+856	50	701	149.22	142.18	0.031	1.72	
269	K76+906	50	701	149.28	142.18	0.031	1.62	
270	K76+956	50	701	149.28	142.26	0.031	1.98	

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271	K77+006	50	701	149.28	142.63	0.031	2.35	
272	K77+056	50	701	149.35	142.6	0.031	2.21	
273	K77+106	50	701	149.4	142.64	0.031	2.15	
274	K77+156	50	701	149.47	140.97	0.031	1.96	
275	K77+206	50	701	149.49	142.46	0.031	2.02	
276	K77+256	50	701	149.55	143.03	0.031	1.96	
277	K77+306	50	701	149.63	143.44	0.031	1.7	
278	K77+356	50	701	149.65	143.35	0.031	1.78	
279	K77+406	50	517	149.77	143.62	0.031	0.78	新龙水 汇水口
280	K77+456	50	517	149.77	143.13	0.031	1.66	黄坑镇 江口村
281	K77+506	50	517	149.79	143.36	0.031	1.75	
282	K77+556	50	517	149.81	143.45	0.031	1.84	
283	K77+589	33	517	149.82	143.52	0.031	1.56	江口圩 桥
284	K77+656	67	517	149.95	143.49	0.031	1.6	
285	K77+706	50	517	149.99	143.71	0.031	1.38	
286	K77+756	50	517	150.03	144.14	0.031	1.28	
287	K77+806	50	517	150.04	144.34	0.031	1.3	
288	K77+856	50	517	150.05	144.37	0.031	1.44	
289	K77+906	50	517	150.05	144.47	0.031	1.66	
290	K77+956	50	517	150.08	144.51	0.031	1.71	
291	K78+006	50	517	150.15	143.56	0.031	1.55	
292	K78+056	50	517	150.2	143.33	0.031	1.42	
293	K78+106	50	517	150.22	143.5	0.031	1.44	
294	K78+156	50	517	150.22	143.31	0.031	1.6	
295	K78+206	50	517	150.22	142.93	0.031	1.78	
296	K78+256	50	517	150.26	143.48	0.031	1.73	
297	K78+306	50	517	150.34	143.41	0.031	1.34	
298	K78+356	50	517	150.36	143.98	0.031	1.31	
299	K78+406	50	517	150.38	143.51	0.031	1.23	
300	K78+456	50	517	150.38	144.31	0.031	1.6	
301	K78+506	50	517	150.39	143.96	0.031	1.76	
302	K78+556	50	517	150.43	143.62	0.031	1.74	
303	K78+606	50	517	150.51	144.03	0.031	1.43	
304	K78+656	50	517	150.55	143.71	0.031	1.3	
305	K78+706	50	517	150.55	143.94	0.031	1.39	
306	K78+756	50	517	150.58	143.87	0.031	1.36	
307	K78+806	50	517	150.59	144.33	0.031	1.51	
308	K78+856	50	517	150.65	144.21	0.031	1.3	

浚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309	K78+906	50	517	150.66	144.31	0.031	1.43		
310	K78+956	50	517	150.72	143.94	0.031	1.21		
311	K79+006	50	517	150.73	143.64	0.031	1.27		
312	K79+056	50	517	150.73	144.57	0.031	1.45		
313	K79+106	50	517	150.74	144.38	0.031	1.51		
314	K79+156	50	517	150.74	144.64	0.031	1.59		
315	K79+206	50	517	150.74	144.81	0.031	1.95		
316	K79+256	50	517	150.76	144.62	0.031	2.03		
317	K79+306	50	517	150.81	144.76	0.031	1.99		
318	K79+356	50	517	150.93	144.72	0.031	1.56		
319	K79+406	50	517	150.95	144.85	0.031	1.57		
320	K79+456	50	517	151	144.2	0.031	1.39	黄坑镇 桥背坑 村	
321	K79+506	50	517	151	144.66	0.031	1.51		
322	K79+556	50	517	151	144.53	0.031	1.65		
323	K79+606	50	517	151	144.34	0.031	2.18		
324	K79+656	50	517	151.16	144.43	0.031	1.47		
325	K79+706	50	517	151.18	145.04	0.031	1.48		
326	K79+756	50	517	151.18	144.63	0.031	1.59		
327	K79+806	50	517	151.25	144.94	0.031	1.18		
328	K79+856	50	517	151.25	145.11	0.031	1.34		
329	K79+906	50	517	151.26	145.59	0.031	1.4		
330	K79+956	50	517	151.26	145.56	0.031	1.88		
331	K80+006	50	517	151.27	145.67	0.031	1.7		
332	K80+056	50	517	151.27	144.72	0.031	2.16		落水塘 桥
333	K80+106	50	517	151.43	145.33	0.031	2.22		
334	K80+156	50	517	151.46	145.68	0.031	2.01		
335	K80+206	50	517	151.51	144.95	0.031	1.91		
336	K80+256	50	517	151.54	145.78	0.031	1.92		
337	K80+306	50	517	151.54	146.08	0.031	2.11		
338	K80+356	50	517	151.54	146.08	0.031	2.42		
339	K80+406	50	517	151.66	145.81	0.031	2.17	黄坑镇 落水塘 村	
340	K80+456	50	517	151.76	146.47	0.031	1.96		
341	K80+506	50	517	151.84	146.46	0.031	1.69		
342	K80+556	50	517	151.86	146.08	0.031	1.84		
343	K80+606	50	517	151.86	146.69	0.031	2.46		
344	K80+656	50	517	151.95	146.46	0.031	2.41		
345	K80+706	50	517	151.98	146.06	0.031	2.6		
346	K80+756	50	517	152.07	146.16	0.031	2.54		
347	K80+806	50	517	152.11	145.73	0.031	2.6		

348	K80+856	50	517	152.25	145.39	0.031	2.29	
349	K80+906	50	517	152.38	146.44	0.031	1.86	
350	K80+956	50	517	152.38	146.28	0.031	2.23	
351	K81+006	50	517	152.45	146.09	0.031	2.3	
352	K81+056	50	517	152.53	146.75	0.031	2.31	
353	K81+106	50	517	152.64	146.29	0.031	2.24	
354	K81+156	50	517	152.76	146.93	0.031	2.01	
355	K81+206	50	517	152.82	146.88	0.031	2	
356	K81+256	50	517	152.93	146.68	0.031	1.65	
357	K81+306	50	517	152.93	146.04	0.031	2.01	坪地山 电站拦 河坝

表 5-23 坪地山电站至孔江水库大坝河段河道水面线（10%）

序号	断面	距离 L	流量 Q	水位 Z	河底高 H	流速 v	备注
1	K81+356	0	508	153.56	148.35	1.67	坪地山电站
2	K81+406	50	508	153.65	148.39	1.44	
3	K81+456	50	508	153.68	148.54	1.48	
4	K81+506	50	508	153.68	148.2	1.82	
5	K81+556	50	508	153.69	146.41	2.16	
6	K81+606	50	508	153.86	146.92	1.73	
7	K81+656	50	508	153.92	147.66	1.75	
8	K81+706	50	508	154	148.3	1.62	
9	K81+756	50	508	154.07	148.61	1.44	
10	K81+806	50	508	154.09	148.72	1.66	
11	K81+856	50	508	154.12	148.63	1.9	
12	K81+906	50	508	154.22	148.43	1.75	
13	K81+956	50	508	154.22	148.67	2.08	
14	K82+006	50	508	154.34	149.04	1.83	
15	K82+056	50	508	154.41	148.77	1.68	
16	K82+106	50	508	154.48	148.97	1.48	
17	K82+156	50	508	154.5	149.43	1.62	
18	K82+206	50	508	154.55	148.9	1.53	
19	K82+256	50	508	154.57	149	1.73	
20	K82+306	50	508	154.61	148.54	1.93	
21	K82+356	50	508	154.68	148.75	1.88	
22	K82+406	50	508	154.73	148.88	1.9	
23	K82+456	50	508	154.86	149.13	1.32	

浚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24	K82+506	50	508	154.89	149.25	1.35	
25	K82+556	50	508	154.91	149.29	1.39	
26	K82+606	50	508	154.91	149.27	1.58	
27	K82+656	50	508	154.94	149.08	1.66	
28	K82+706	50	508	154.96	149.29	1.77	
29	K82+756	50	508	155.02	149.25	1.66	
30	K82+806	50	508	155.09	148.96	1.42	
31	K82+856	50	508	155.09	149.21	1.8	
32	K82+906	50	508	155.16	149.52	1.66	
33	K82+956	50	508	155.21	149.57	1.54	
34	K83+006	50	508	155.27	149.77	1.3	
35	K83+056	50	508	155.33	149.81	0.93	
36	K83+098	42	508	155.33	149.58	2	
37	K83+129	31	508	155.42	150.2	1.65	
38	K83+156	27	346	155.44	150	1.15	
39	K83+206	50	346	155.49	150.15	0.79	
40	K83+256	50	346	155.49	150.19	1.16	
41	K83+306	50	346	155.52	150.38	1.17	
42	K83+356	50	346	155.56	150.52	0.99	
43	K83+406	50	346	155.57	149.78	1.14	
44	K83+456	50	346	155.59	149.67	1.18	
45	K83+506	50	346	155.62	150.39	1.16	
46	K83+556	50	346	155.65	150.34	1.05	
47	K83+606	50	346	155.67	150.59	0.99	
48	K83+656	50	346	155.68	150.62	1.07	
49	K83+706	50	346	155.71	150.65	0.93	
50	K83+756	50	346	155.72	150.72	0.88	
51	K83+806	50	346	155.72	150.85	1.02	
52	K83+856	50	346	155.72	150.49	1.17	
53	K83+906	50	346	155.75	150.7	1.13	
54	K83+956	50	346	155.76	150.69	1.2	
55	K84+006	50	346	155.76	151.03	1.71	
56	K84+056	50	346	155.8	150.75	1.77	
57	K84+106	50	346	155.84	150.68	1.86	
58	K84+156	50	346	155.96	150.79	1.6	
59	K84+206	50	346	156.04	150.95	1.35	
60	K84+256	50	346	156.1	151.12	1.22	
61	K84+306	50	346	156.13	150.76	1.22	
62	K84+356	50	346	156.13	150.8	1.52	

浚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三枫闸坝以上段（2018~2035年）

63	K84+406	50	346	156.18	149.99	1.53	
64	K84+456	50	346	156.25	150.76	1.29	
65	K84+506	50	346	156.3	150.74	1.07	
66	K84+556	50	346	156.32	151.06	1.13	
67	K84+606	50	346	156.32	150.84	1.31	
68	K84+656	50	346	156.36	151.29	1.15	
69	K84+706	50	346	156.36	151.31	1.43	
70	K84+756	50	346	156.36	150.96	1.75	
71	K84+806	0	132	156.4	151.81	0.6	
72	K85+256	200	132	156.43	152	0.64	
73	K85+456	200	132	156.47	152.26	0.56	
74	K85+656	200	132	156.5	152.64	0.74	
75	K85+856	200	132	156.57	152.45	1.25	
76	K86+056	200	132	156.75	152.79	0.9	
77	K86+256	200	132	156.82	153.01	1.41	
78	K86+456	200	132	157.01	154.07	1.18	
79	K86+656	200	132	157.21	153.9	1.74	
80	K86+856	200	132	157.67	154.35	1.71	
81	K87+056	200	132	158.05	154.83	1.2	
82	K87+256	200	132	158.2	155.15	1.18	
83	K87+456	200	132	158.36	155.28	1.88	
84	K87+656	200	132	158.76	155.9	1.48	
85	K87+856	200	132	159.29	156.07	1.89	
86	K88+056	200	132	159.99	156.83	1.43	
87	K88+256	200	132	160.33	156.89	1.35	
88	K88+456	200	132	160.59	157.13	1.47	
89	K88+656	200	132	160.85	157.4	1.62	
90	K88+856	200	132	161.19	157.4	1.42	
91	K89+056	200	132	161.46	158.06	1.32	
92	K89+256	200	132	161.66	158.52	1.06	
93	K89+456	200	132	161.8	158.9	1.25	
94	K89+656	200	132	162.1	159.26	1.57	
95	K89+856	101	132	162.11	1.57	0.47	
96	K89+856	101	132	162.8	0.47	0.53	
97	K90+256	101	132	162.89	0.53	1.25	
98	K90+855	101	132	163.86	1.25	1.04	
99	K91+360	101	132	165.32	1.04	1.29	
100	K91+648	101	132	166.03	1.29	1.05	

101	K91+856	101	132	166.5	1.05	1.17	
102	K92+356	101	132	167.29	1.17	0.6	
103	K92+858	101	132	167.8	0.6	1.5	
104	K93+354	101	132	168.33	1.5	1.24	
105	K93+856	101	132	169.6	1.24	0.66	
106	K94+372	82	113	170.45	0.66	0.99	
107	K94+867	82	113	170.72	0.99	1.13	
108	K95+390	82	113	171.75	1.13	0.31	
109	K95+888	82	113	172.59	0.31	0.47	

表 5-24 马莞小学以上浈江河段河道水面线（10%）

断面	桩号	距离 L	流量 Q	水位 Z	河底高 H	流速 v	备注
1	KK0+000	0	127	196.5	193.46	0.87	马莞小学
2	KK0+211	211	127	196.61	193.36	0.67	
3	KK0+707	496	127	197.83	194.47	1.53	
4	KK0+832	125	127	198.32	194.85	1.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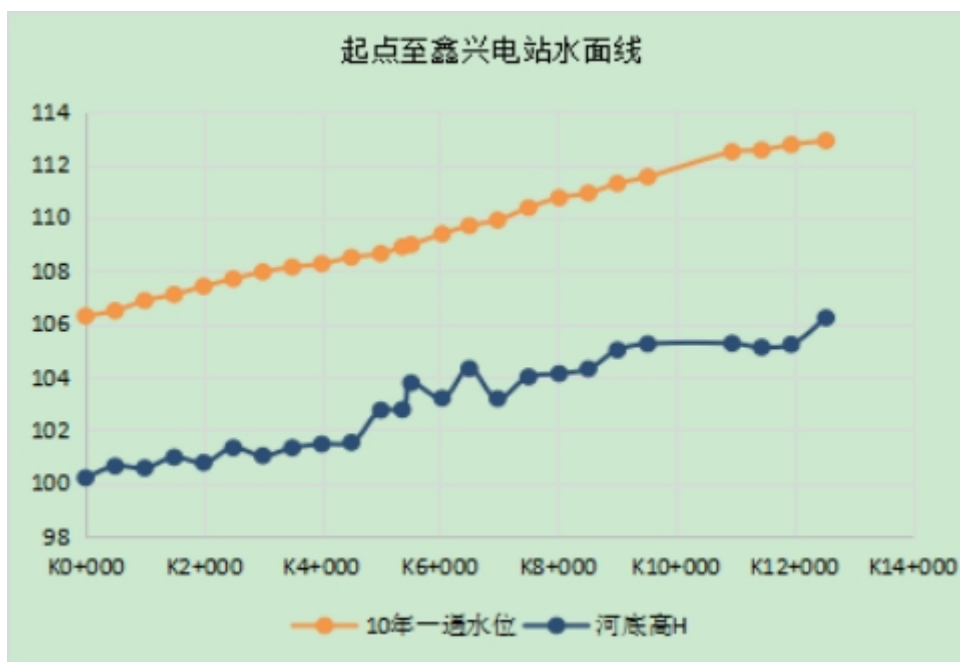


图 5-4 起点至鑫兴电站水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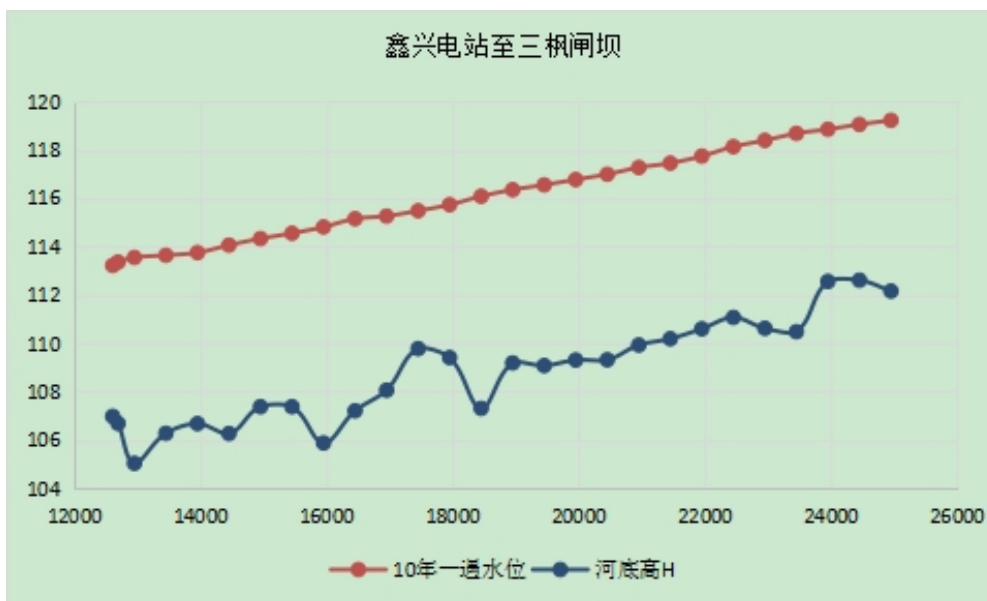


图 5-5 鑫兴电站至三枫闸坝水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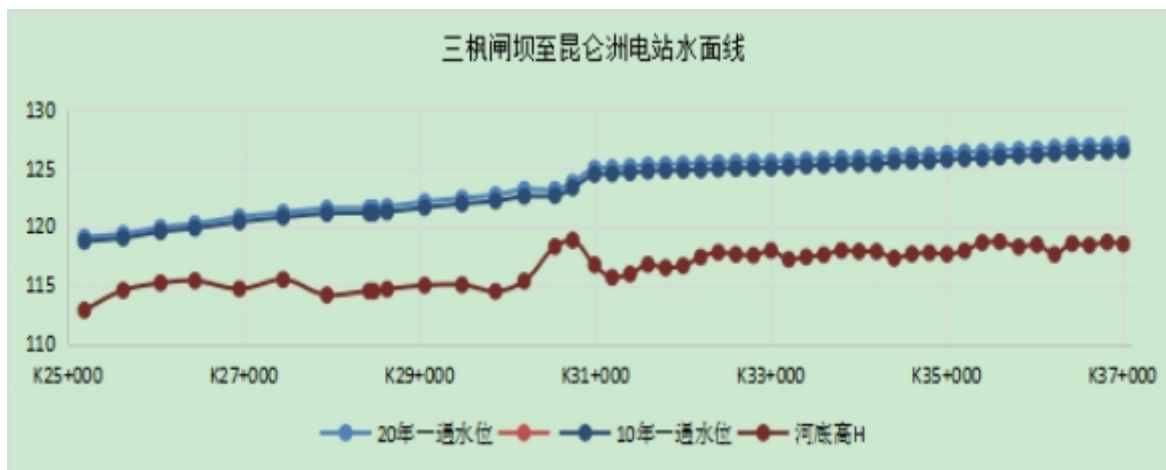


图 5-6 三枫闸坝至昆仑洲电站水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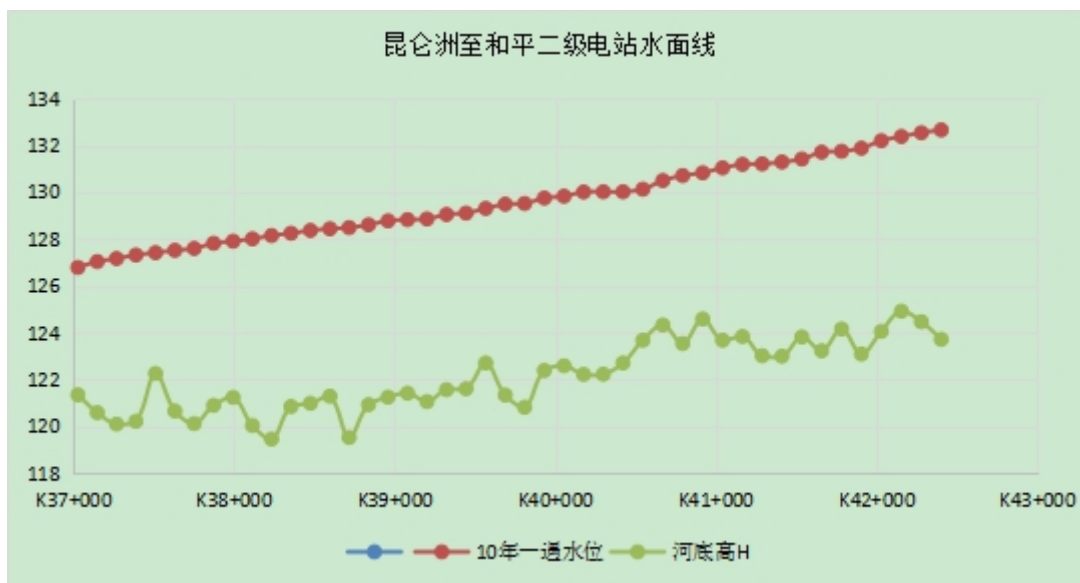


图 5-7 昆仑洲电站至和平二级电站水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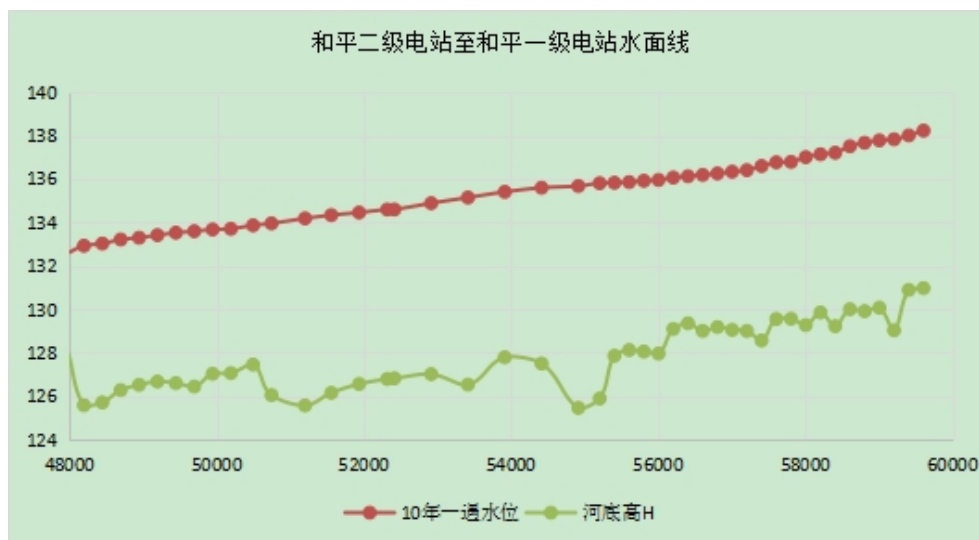


图 5-8 和平二级电站至和平一级电站水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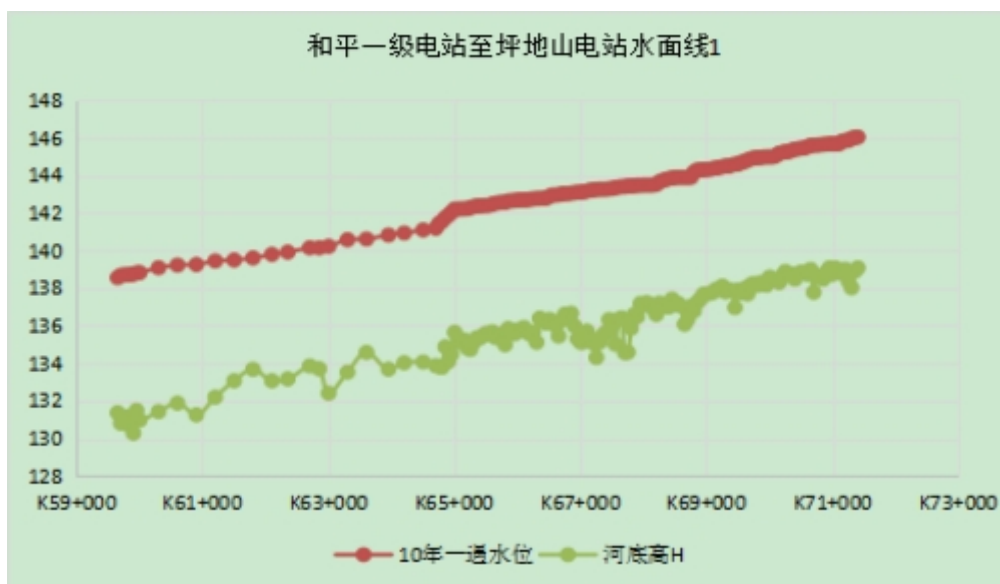


图 5-9 和平一级电站至坪地山电站水面线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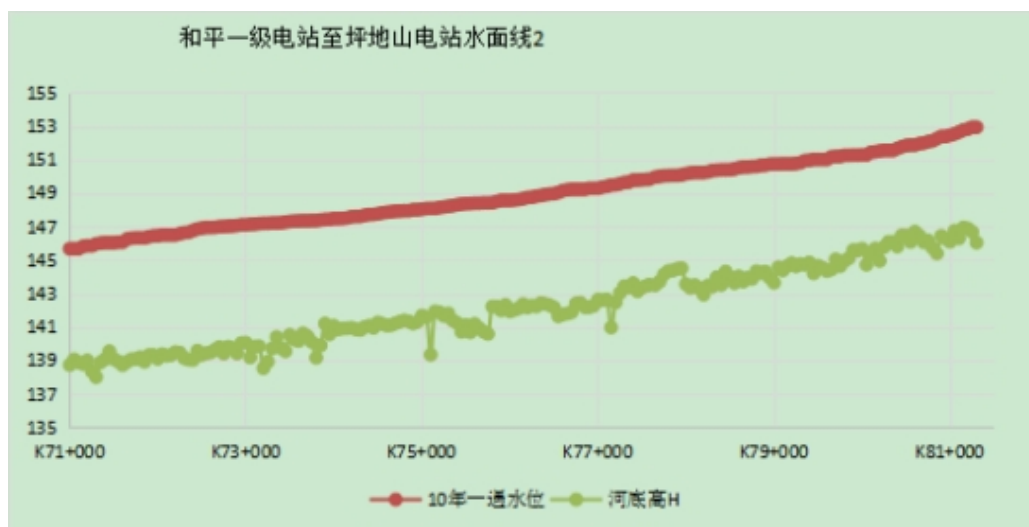


图 5-10 和平一级电站至坪地山电站水面线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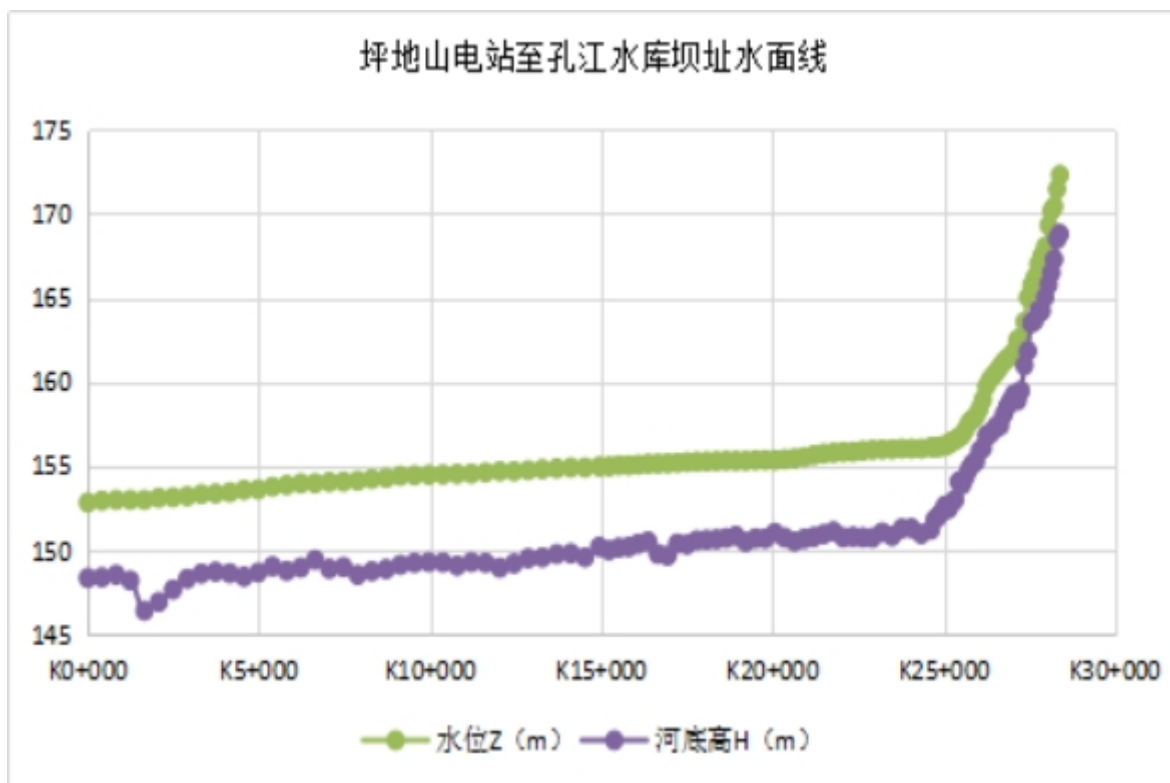


图 5-11 坪地山电站至孔江水库大坝水面线

6 河势稳定性分析

1.1 整体河势情况

整体上看，规划河段零星分布有少量堤防，两岸天然节点较少。

如图 6-1、图 6-2 所示，规划河段上游至楚州街道河段，其中乌迳镇河段的上游受两岸高山天然节点约束，河势较为稳定，其他河段两岸天然节点较少，仅在新田小学段有人工堤防分布。如图 6-3 所示，规划河段楚州街道-三枫闸坝段，在南雄市市区段有较多堤防分布，其他河段两岸天然节点稀疏。整体来看，部分河段受天然节点或堤防束缚，河势相对较为稳定，局部河段两岸高程较低，受河道急转或卡口河段的影响，河势存在一定不稳定因素。



图 6-1 浈江南雄市乌迳镇河段河势



图 6-2 涪江南雄市黄坑镇-楚州街道河段河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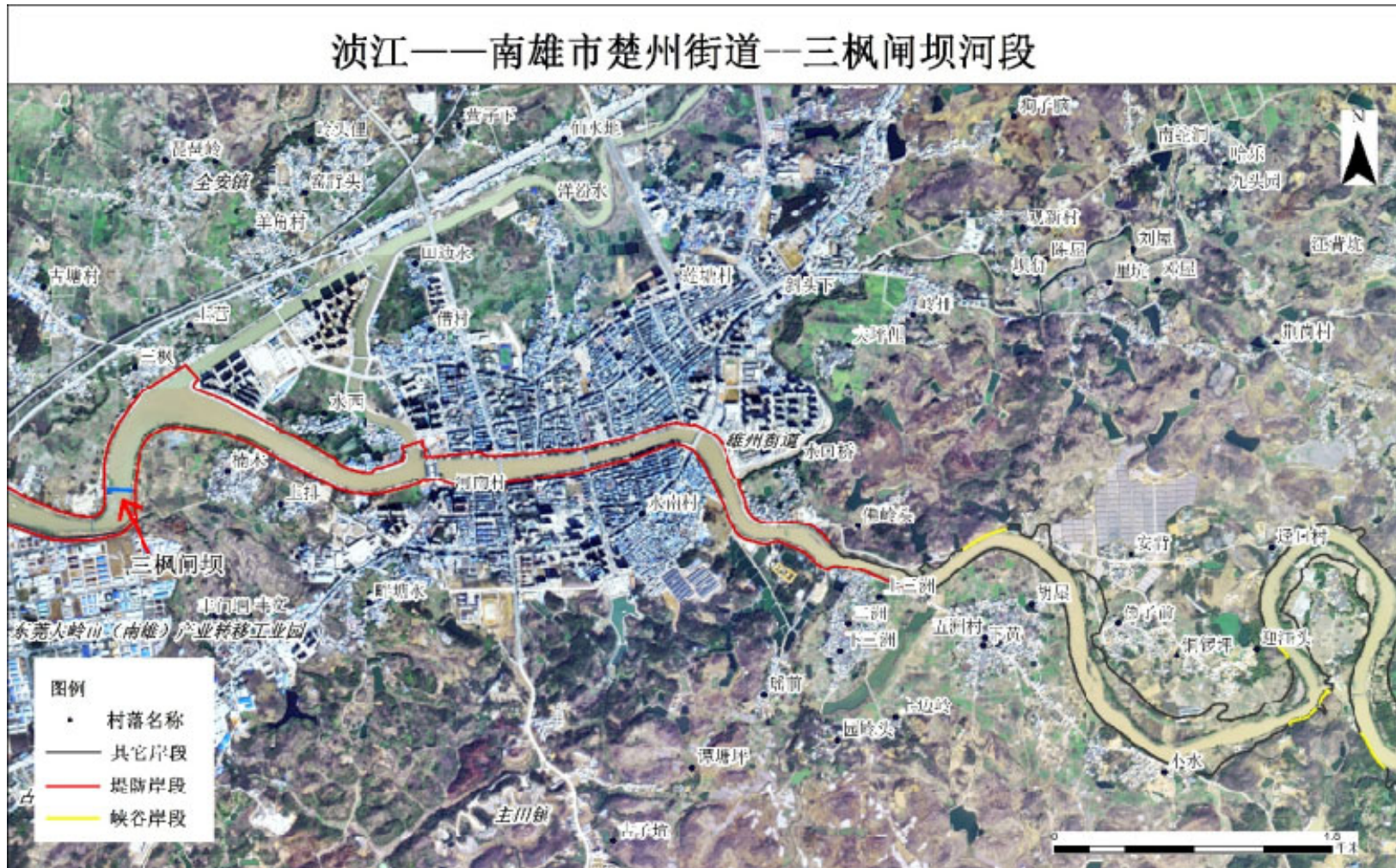


图 6-3 浈江南雄市楚州街道-三枫闸坝河段河势

如图 6-4 所示，乌迳镇坪地山村附近河段，河宽宽窄相间变化，形成卡口河段，受河道卡口及弯曲河段综合影响，河势存在一定的不稳定因素。



图 6-4 浈江南雄市乌迳镇坪地山村附近河段河势

如图 6-5 所示，水口镇水西坝村附近河段从上游到下游河宽宽窄相间变化，形成卡口河段，两岸无堤防，并且河道存在急转，不利于河势稳定，历史记录水口镇附近河段为洪涝灾害易发河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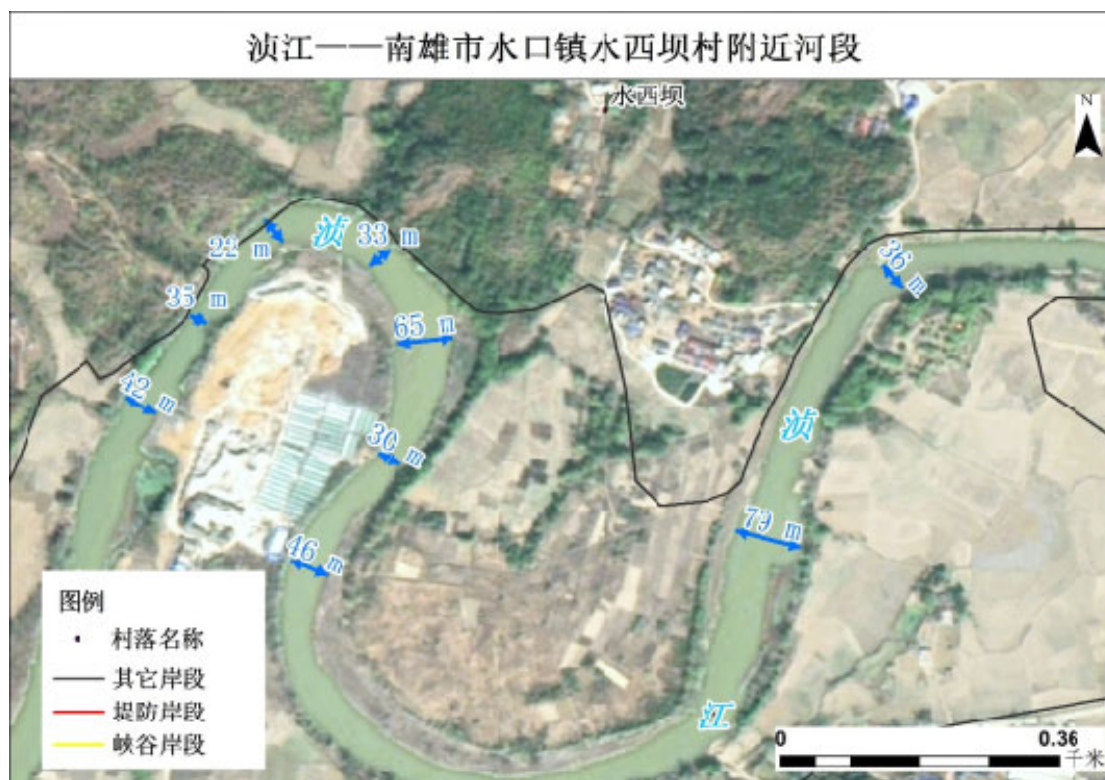


图 6-5 水口镇水西坝村附近河段河势

如图 6-6 所示，水口镇大部村附近河段从上游到下游河道宽窄变化较大，形成卡口河段，两岸无堤防，受河道弯曲，支流汇入综合影响，河势存在一定的不稳定因素，历史记录该河段为洪涝灾害易发河段。



图 6-6 水口镇大部村附近河段河势

如图 6-7 所示，水口镇河村附近河段从上游到下游河宽宽窄相间变化，形成卡口河段，两岸无堤防，河道急转，历史记录为洪涝灾害易发河段，河势存在一定的不稳定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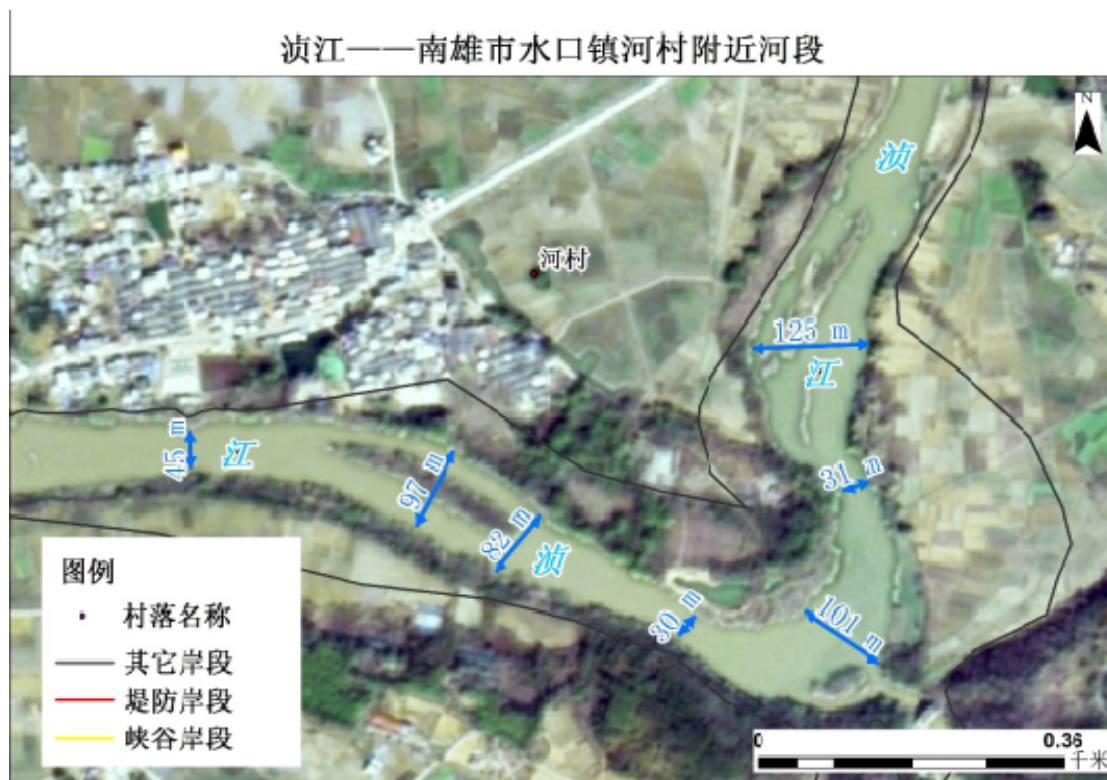


图 6-7 水口镇河村附近河段河势

如图 6-8 所示，水口镇老李屋村附近河段从上游到下游河宽宽窄相间变化，结合图 6-9 的断面形态图（根据 2017 年地形数据生成）能够看出断面 4、断面 5 都为 U 型河道，断面 4 与断面 5 形态相似，但是断面 4 的宽度、深度都大于断面 5，因此，断面 4 的剖面面积大于断面 5，断面 5 附近河段为卡口河段。该河段两岸无堤防，两岸高山天然节点较少，有支流汇入，河道急转，历史记录为洪涝灾害易发河段，河势存在一定的不稳定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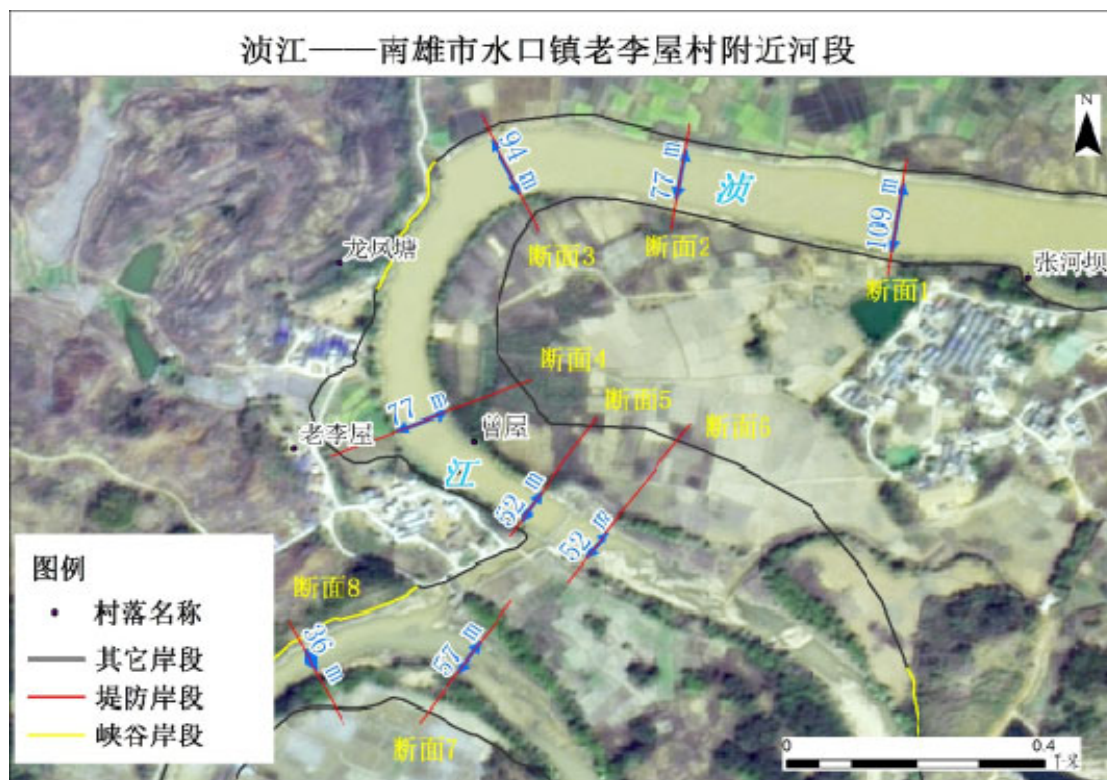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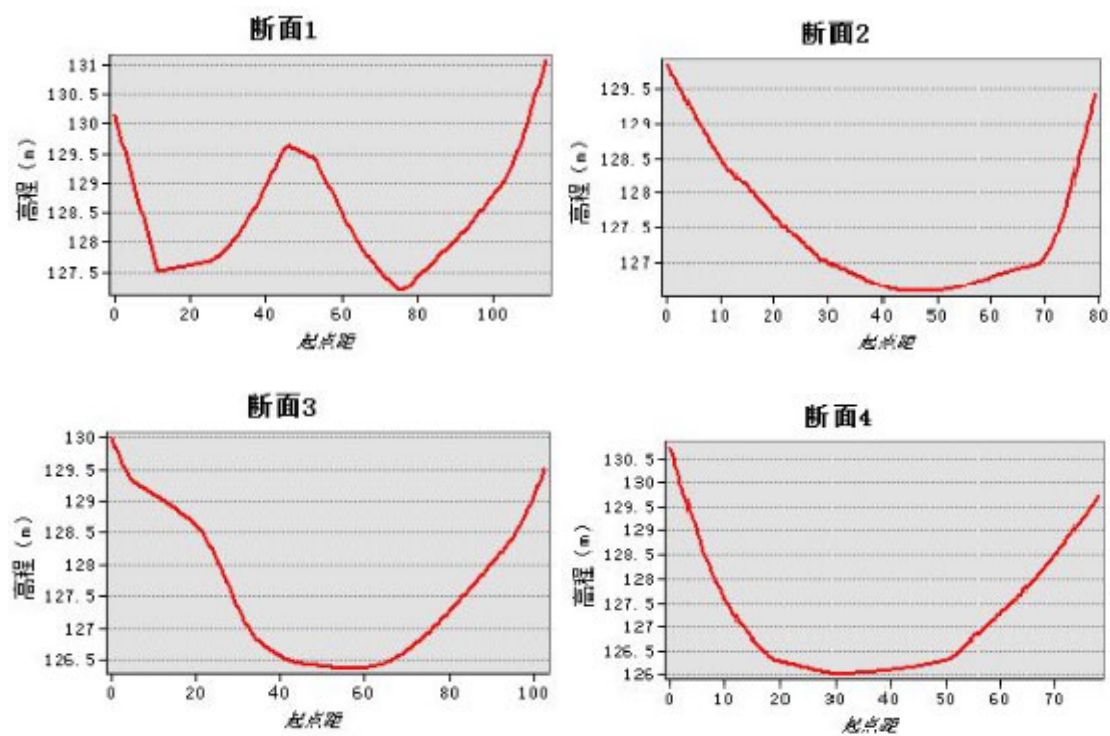


图 6-8 水口镇老李屋村附近河段河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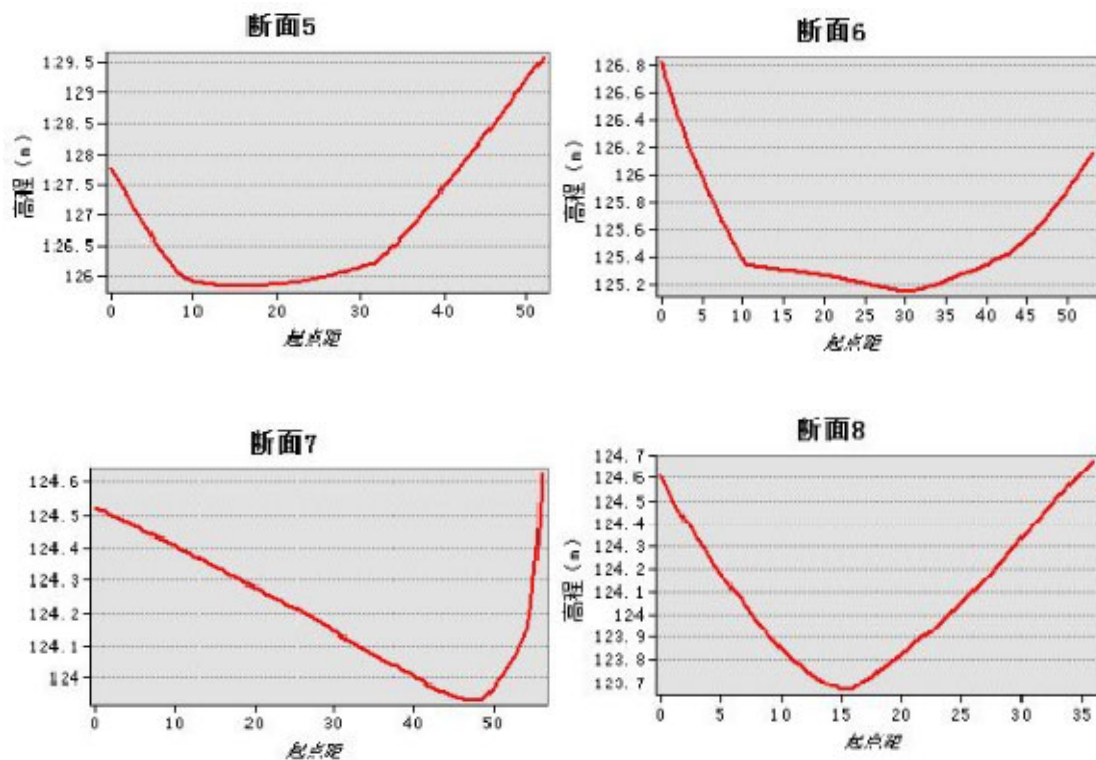


图 6-9 水口镇老李屋村附近河段剖面（右岸-左岸）

如图 6-10、6-11 所示，乌迳镇桥背坑村附近河段和黄坑镇李屋村附近河段河道弯曲并分为若干汉道，两侧有支流汇入，两岸高程相对较低，天然控制节点较少，两岸无堤防建设，而且存在人工挖沙的情况，破坏了河床自然发育，使主流不稳，另外，黄坑镇河段为历史洪涝灾害易发河段，河势存在一定的不稳定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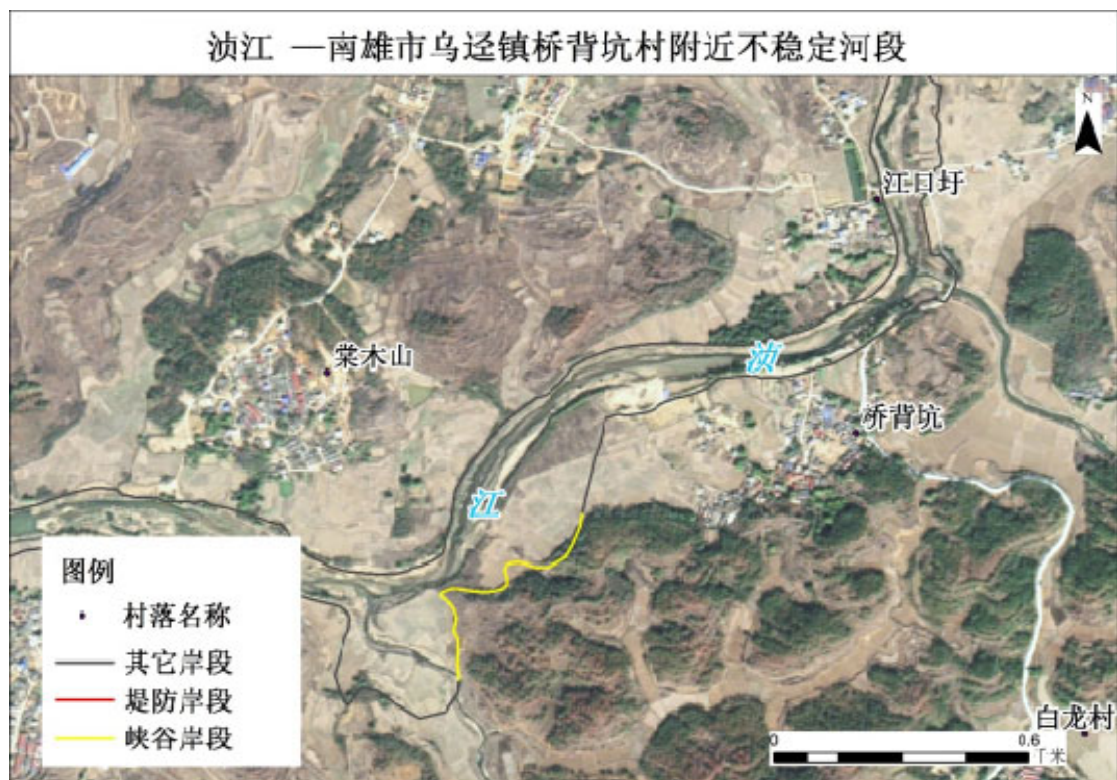


图 6-10 乌迳镇桥背坑村附近河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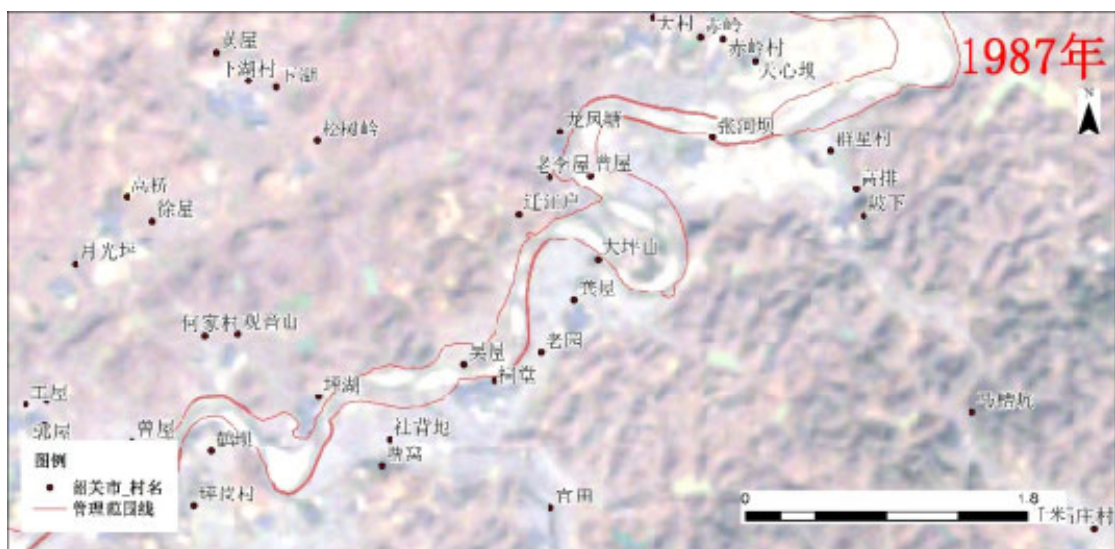


图 6-11 黄坑镇李屋村附近河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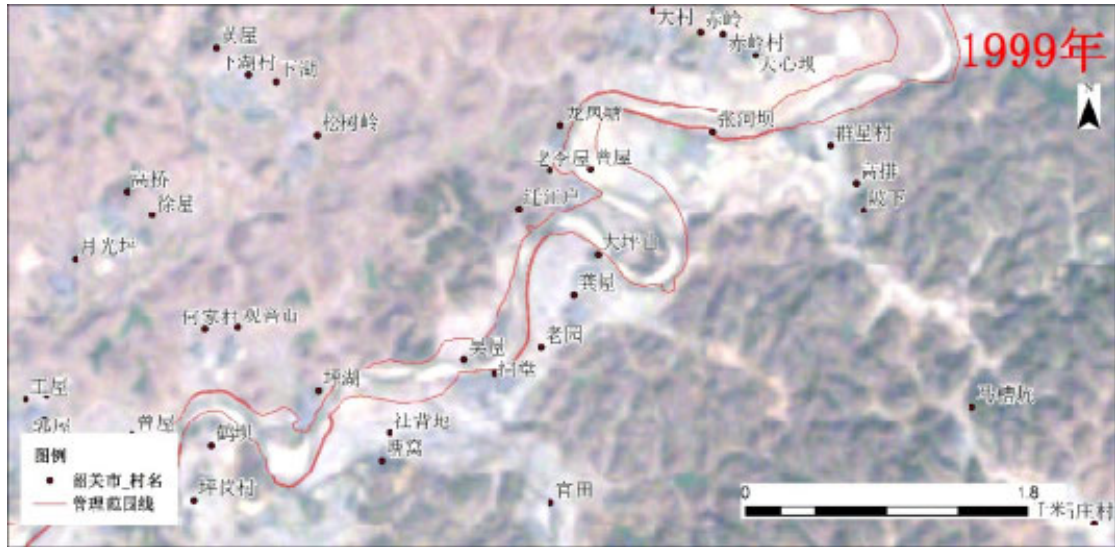
1.2河道近期演变

基于 1987-2021 年多期枯季遥感影像对比分析，河道平面演变主要表现为洲滩冲淤变化，岸线平面演变不显著。其中演变较为显著的河段主要包括老李屋村附近河段、大水洞村附近河段、小水村附近河段、石屋村附近河段等，主要表现为洲滩演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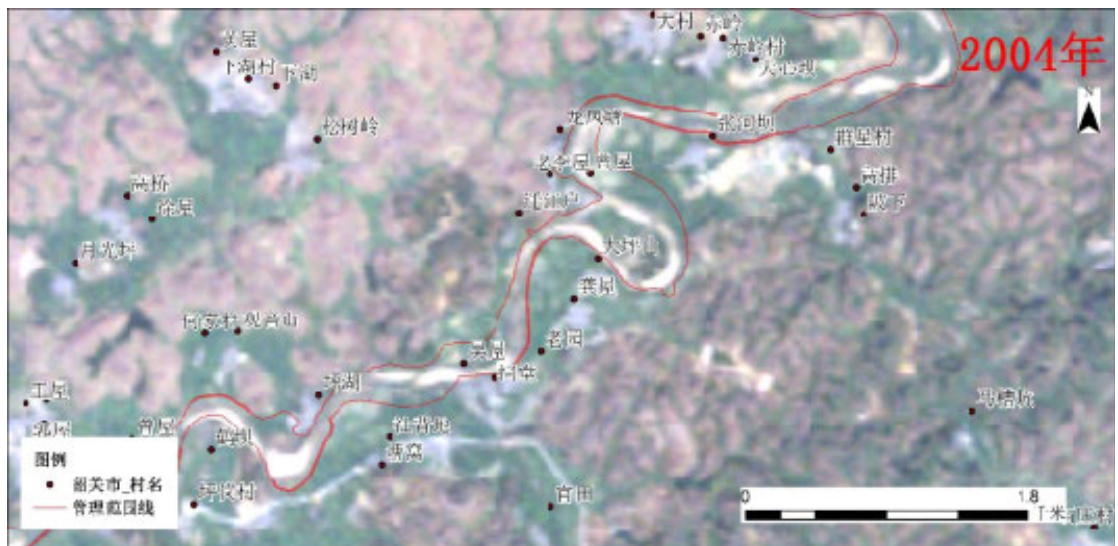
如图 6-12 所示，为老李屋村附近河段洲滩演变情况，从 2004 年前的影像可以看出，该河段水域边滩发育显著，从 2015 年后边滩逐渐消失，从 2021 年遥感影像来看，河道边滩无明显发育，已消失殆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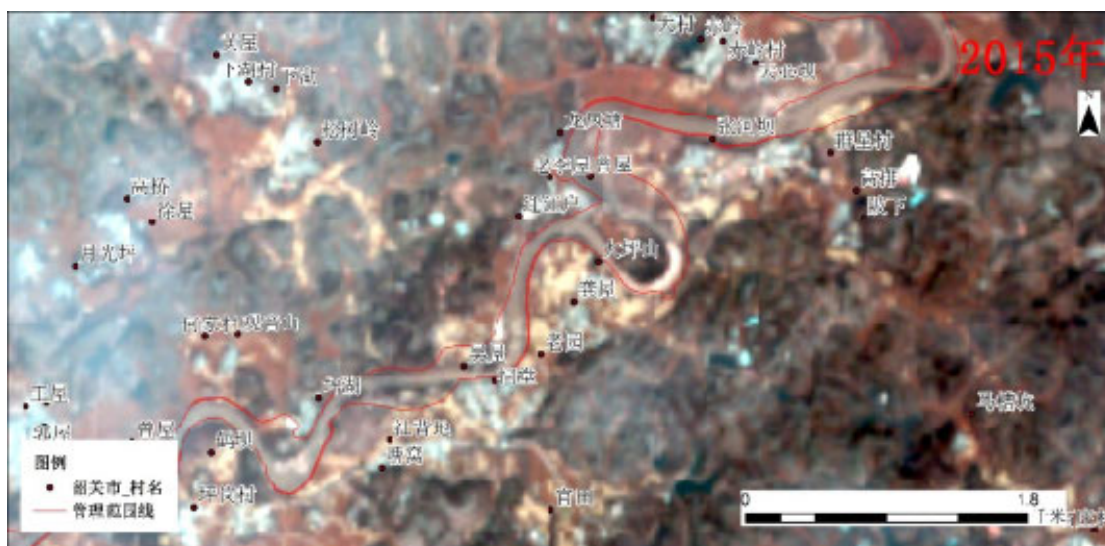
(a) 老李屋村附近河段 1987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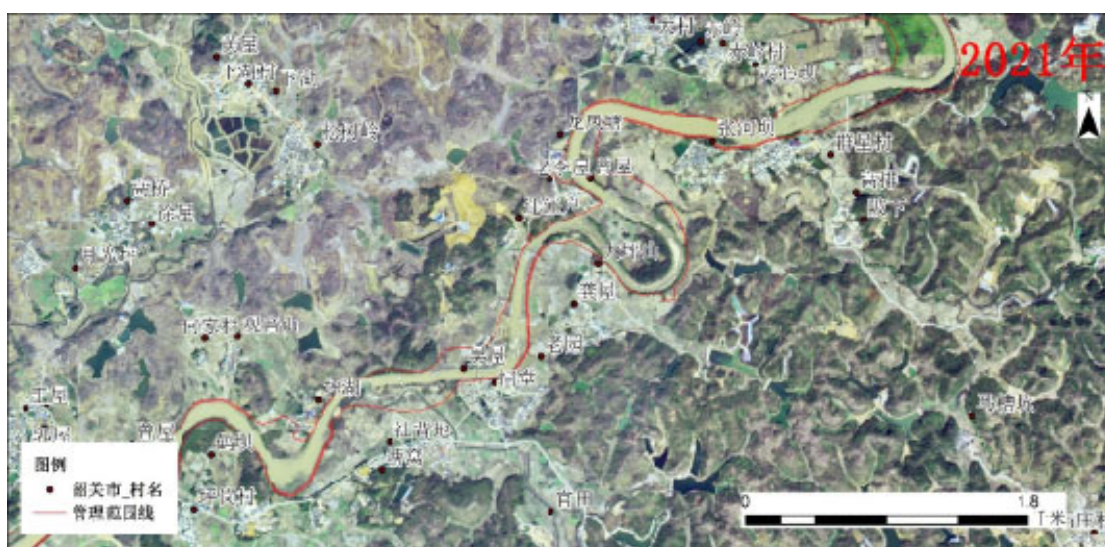
(b) 老李屋村附近河段 1999 年



(c) 老李屋村附近河段 2004 年



(d) 老李屋村附近河段 201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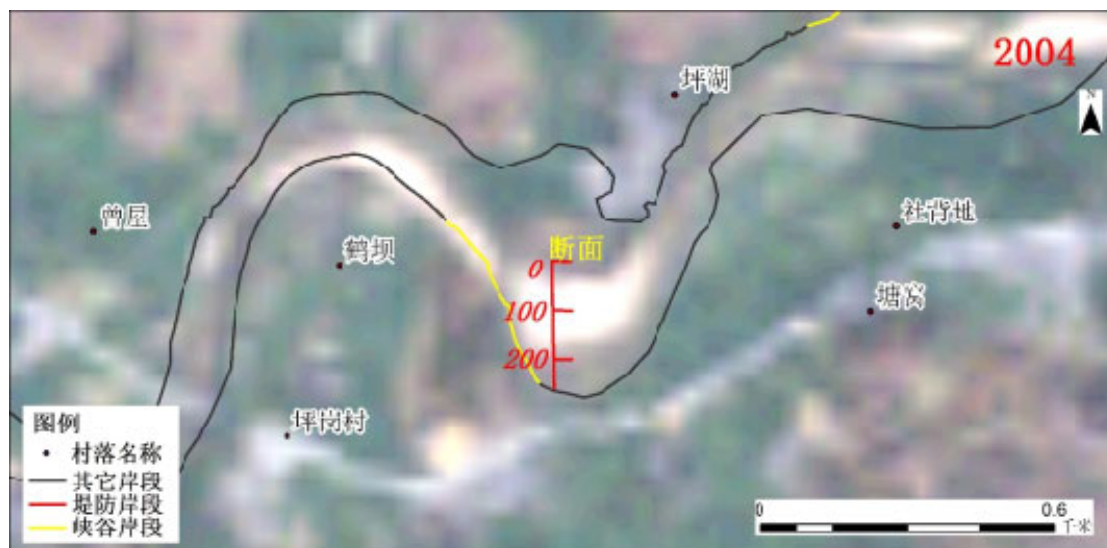


(e) 老李屋村附近河段 2021 年

图 6-12 老李屋村附近河段洲滩演变

如图 6-13 所示，为坪岗村附近河段洲滩演变及断面位置、形态图（根据 2017 年地形数据生成），从 2004 年的影像可以看出，该断面位置边滩发育显著，从 2021 年遥感影像来看，该断面位置边滩已消失殆尽。结合 2004 年影像及 2017 年的断面形态图，可以看出河道

形态近期发生了较大变化，2004年河道右侧为边滩，河道宽度较2017年窄，2017年该边滩消失，河道宽度增加，其横截面呈U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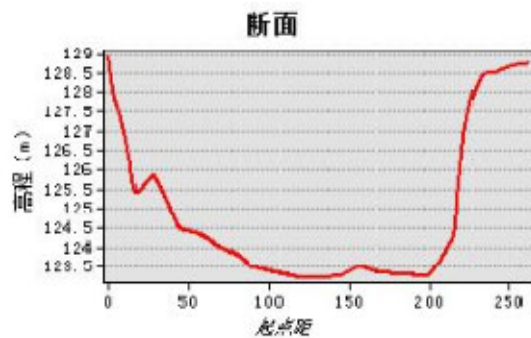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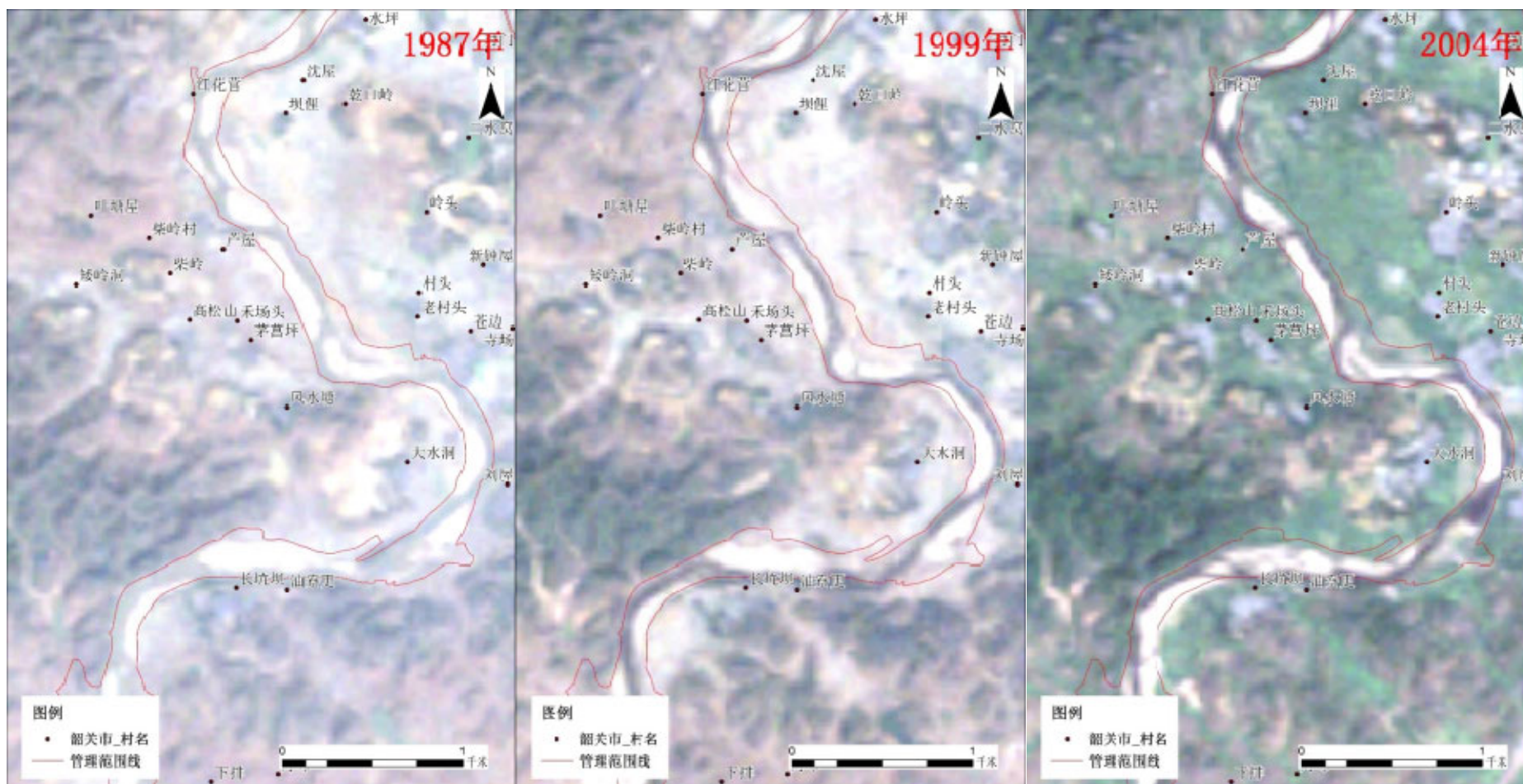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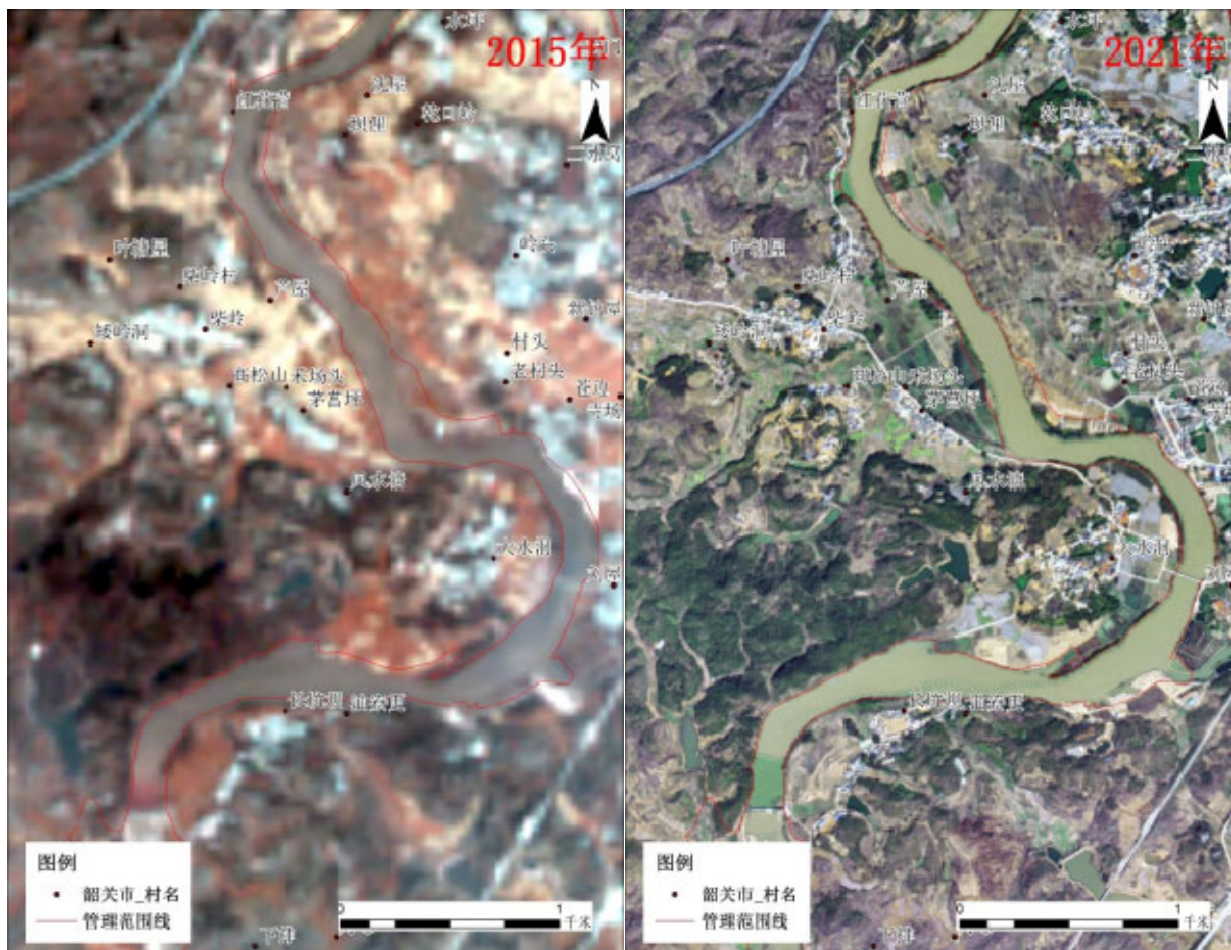


图 6-13 老李屋村附近河段洲滩演变及断面位置、形态图（右岸-左岸）

如图 6-14 所示，为大水洞村附近河段洲滩演变情况，与老李屋村附近河段的演变情况相似，从 1987 年-2004 年的遥感影像来看，该河段水域边滩发育显著，2015 年后边滩逐渐消失，而到了 2021 年，河道边滩无明显发育，已消失殆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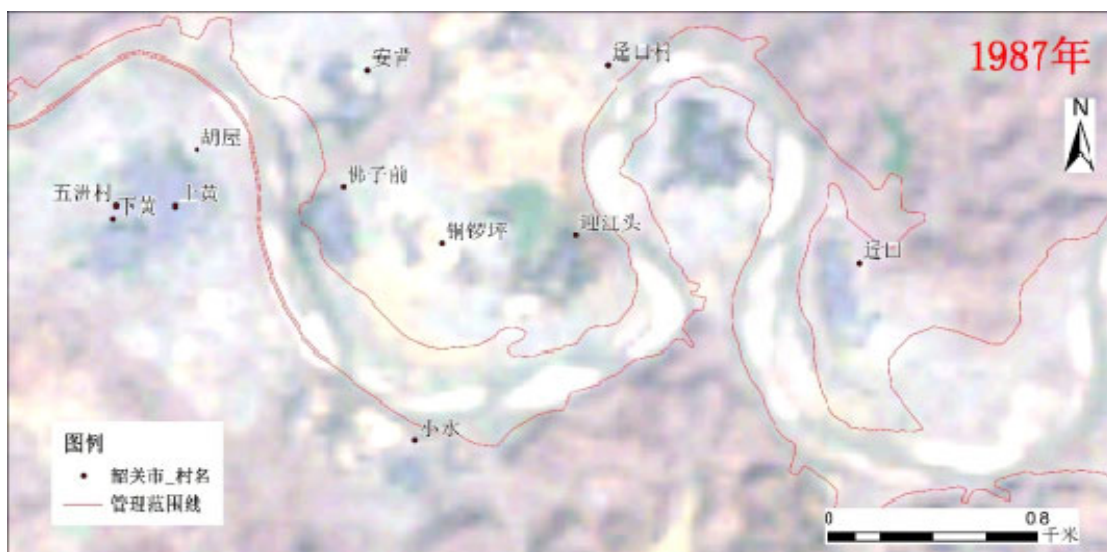
(a) 大水洞村附近河段 1987 年、1999 年、2004 年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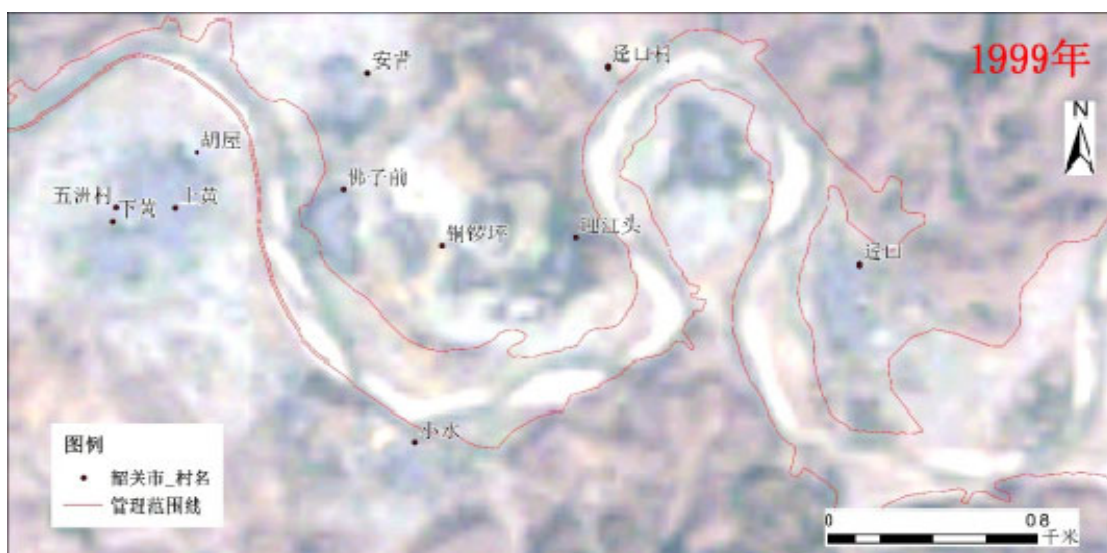
(b) 大水洞村附近河段 2015 年、2021 年影像

图 6-14 大水洞村附近河段洲滩演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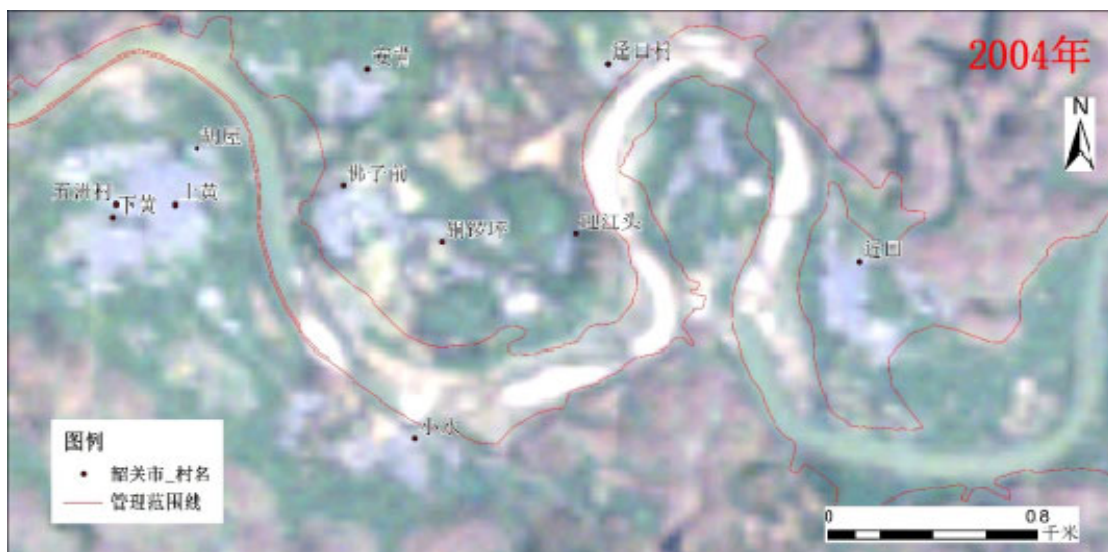
如图 6-15 所示，为小水村村附近河段洲滩演变情况，在 1999 年前，该河段水域边滩尚发育显著，但是从 2004 年后边滩逐渐消失，到 2021 年河道边滩无明显发育。



(a) 小水村附近河段 1987 年



(b) 小水村附近河段 1999 年



(c) 小水村附近河段 2004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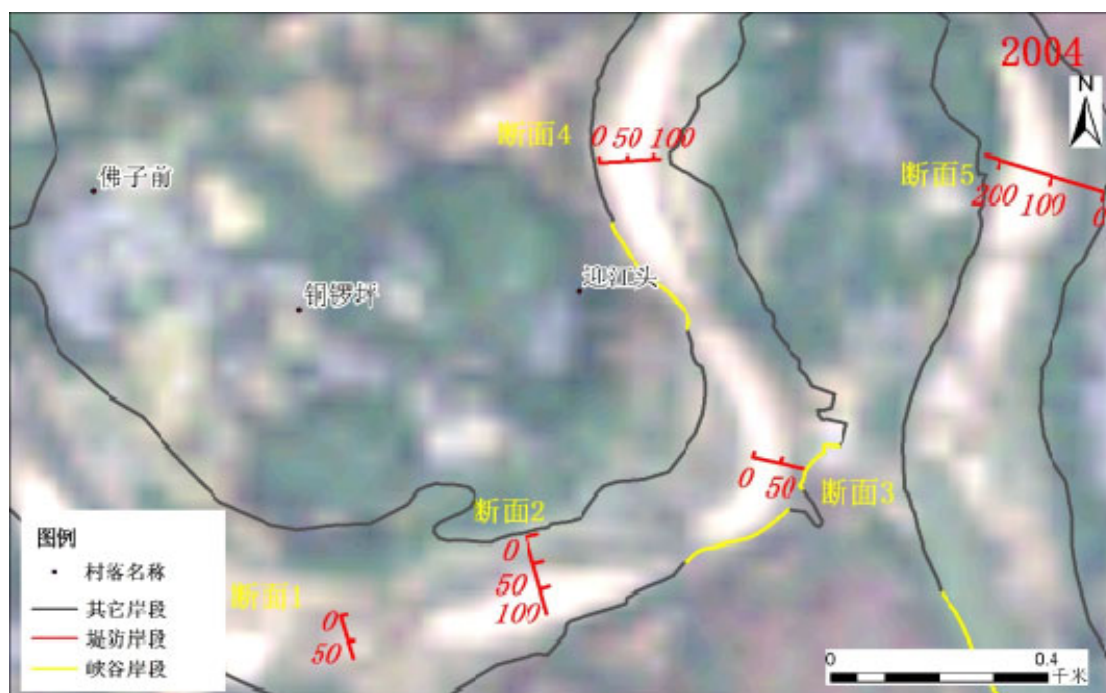
(d) 小水村附近河段 201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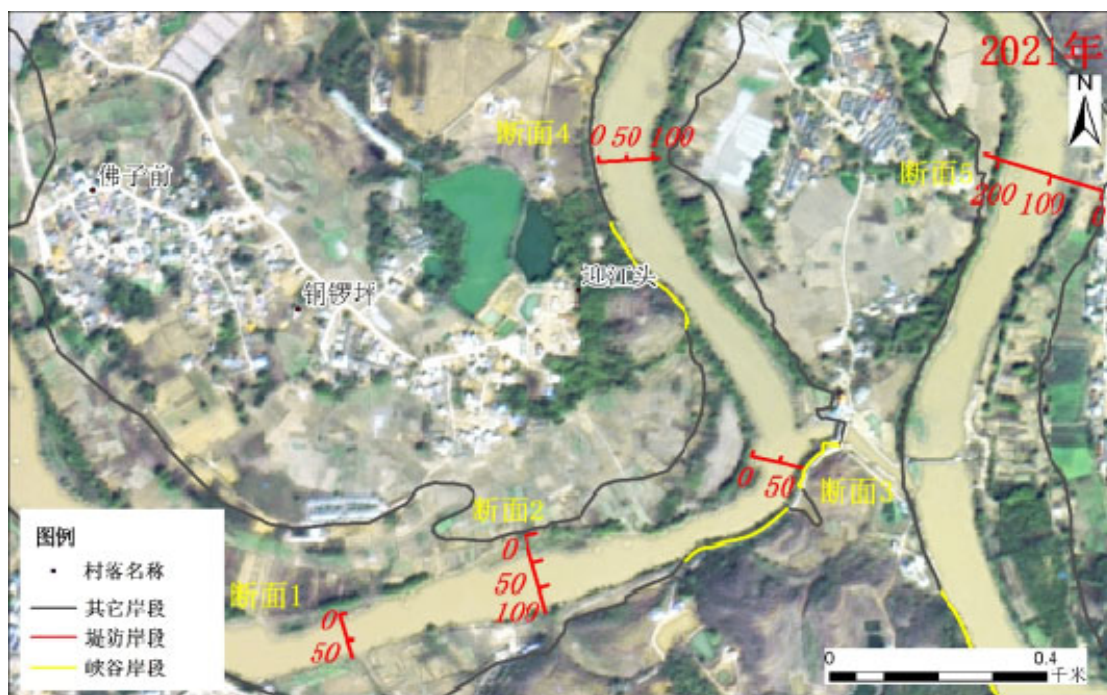


(e) 小水村附近河段 2021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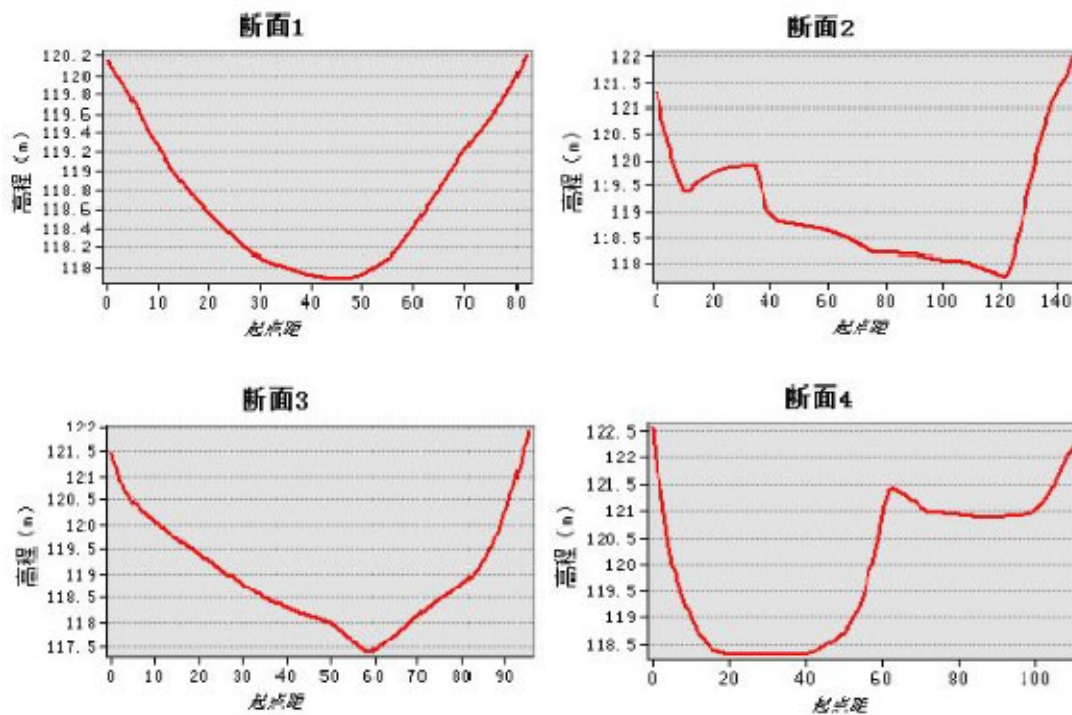
图 6-15 小水村附近河段洲滩演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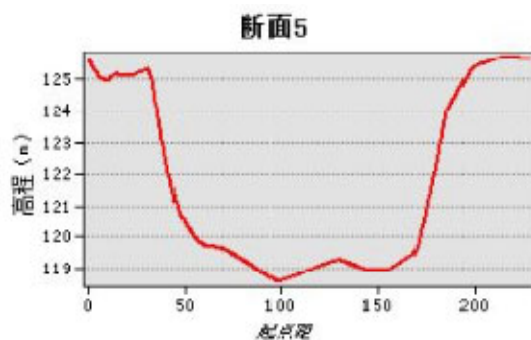
如图 6-16 所示，为小水村附近河段断面位置及形态图（根据 2017 年地形数据生成），从 2004 年的影像可以看出，图上 5 个断面位置边滩发育显著，从 2021 年遥感影像来看，5 个断面位置边滩已消失殆尽。结合 2004 年影像及 2017 年的断面形态图，可以看出 5 个断面位置河道形态均发生了较大变化，2004 年 5 个断面位置处均有边滩发育，2017 年该边滩消失，使 5 个断面位置处河道宽度都有所增加。





(a) 小水村附近河段断面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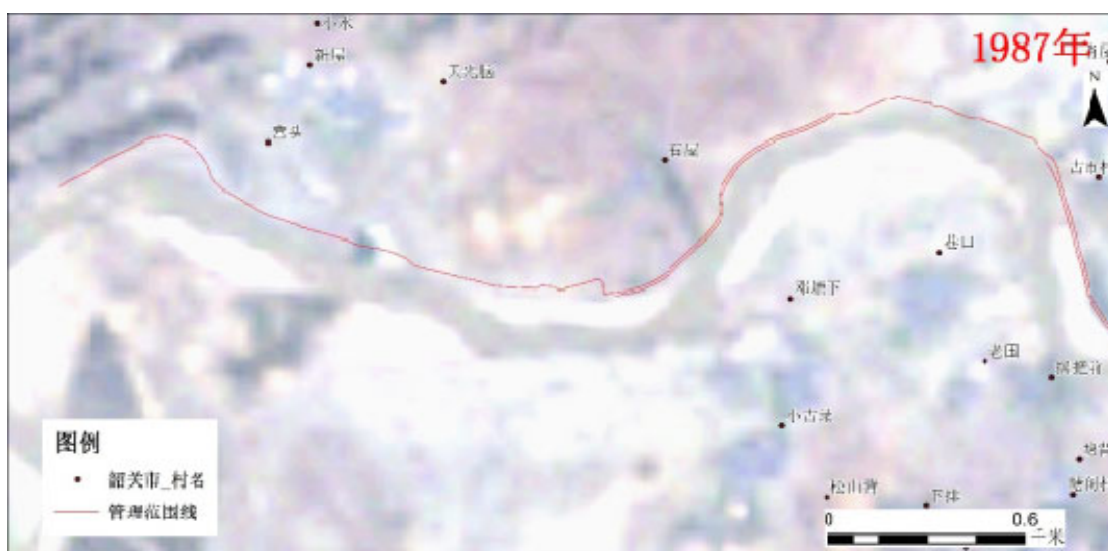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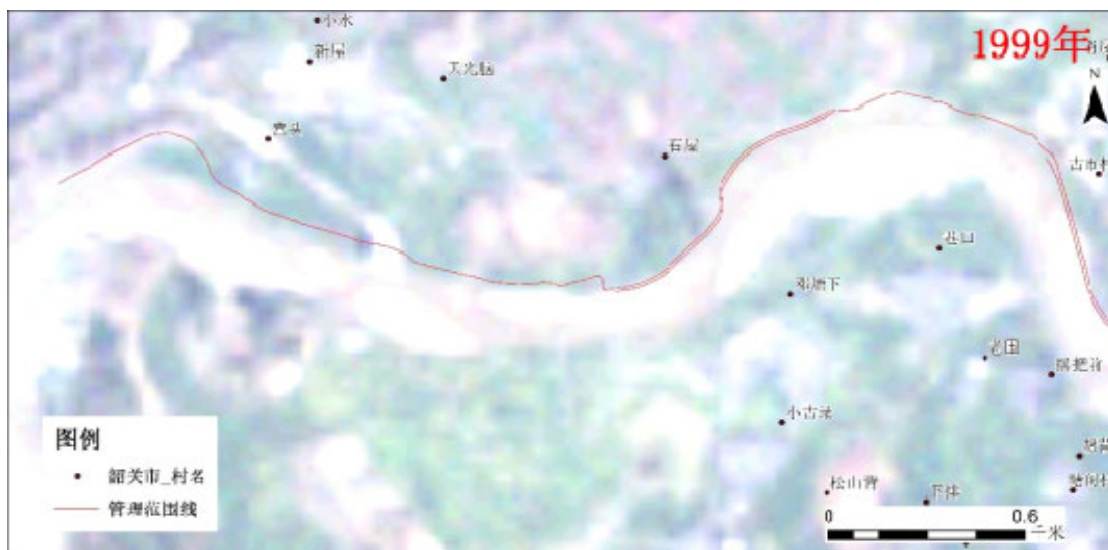
(b) 小水村附近河段断面形态图（右岸-左岸）

图 6-16 小水村附近河段洲滩演变及断面位置、形态图

如图 6-17 所示，为石屋村附近河段洲滩演变情况，从 2004 年-2021 年该河段边滩变化较为明显，呈现出逐步减少的趋势，1987 年该河段水域边滩发育显著，但是从 2021 年遥感影像来看，河道边滩近乎消失殆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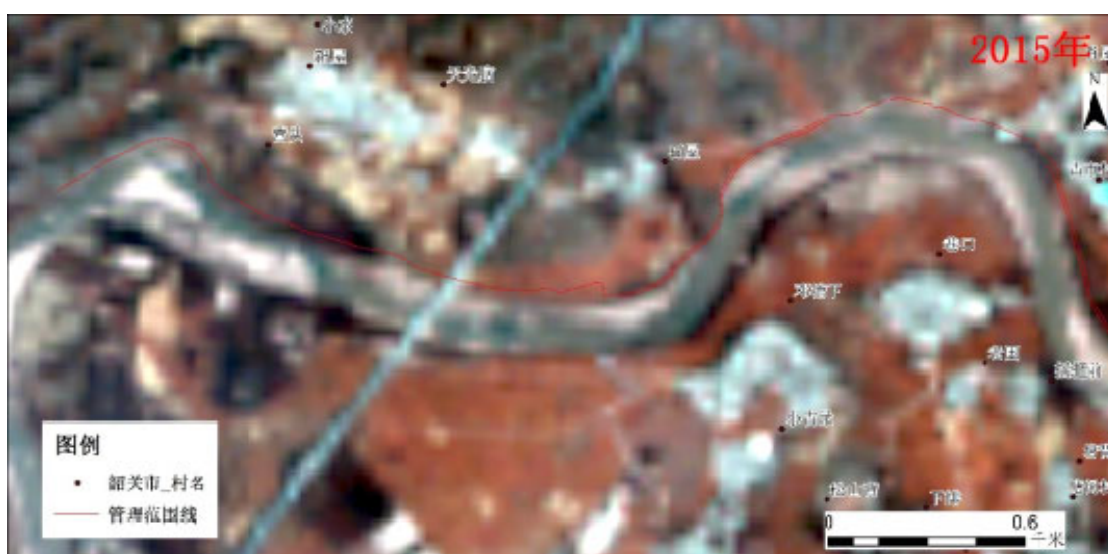
(a) 石屋村附近河段 1987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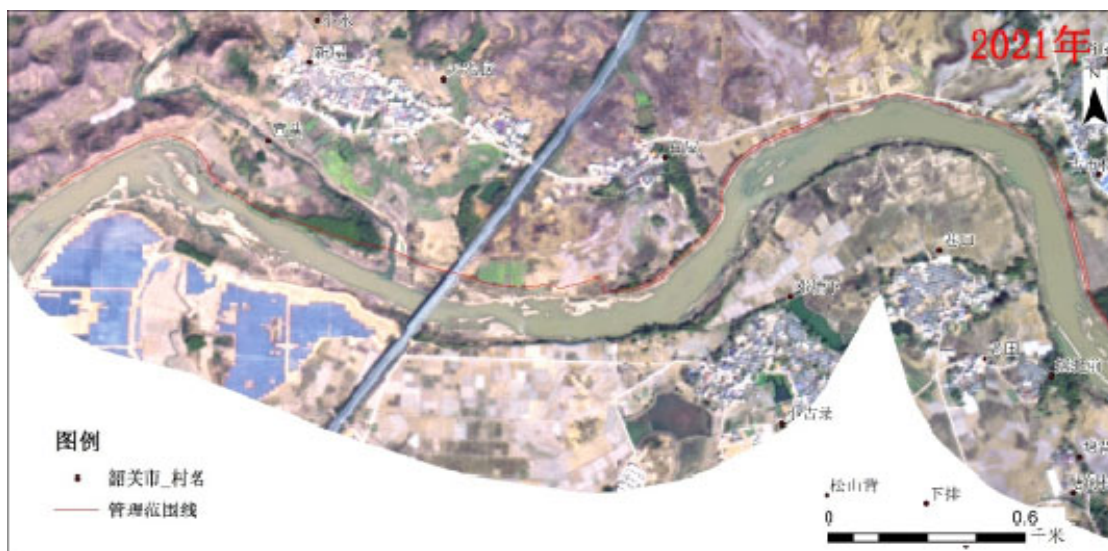
(b) 石屋村附近河段 1999 年



(c) 石屋村附近河段 2004 年



(d) 石屋村附近河段 2015 年



(e) 石屋村附近河段 2021 年

图 6-17 石屋村附近河段洲滩演变

7 岸线功能区划分

7.1 岸线功能区定义

河道岸线体系由岸线功能区和岸线控制线组成。以功能区为主，划定岸线保护与利用的区域；以岸线控制线为辅，保障河流基本自然属性。

岸线功能区划分的重点在保护与利用矛盾突出的跨市界河段、干流下游及经济发达的三角洲地区的岸线功能划分、调整、统筹和确定，重点和难点在调整环节。

岸线功能区是指沿岸线控制线垂向，根据其自然和经济社会属性以及不同功能特点，将岸线划分为不同类型的区域(段)。本次规划将岸线功能区划分为岸线保护区、岸线保留区、岸线控制利用区三类功能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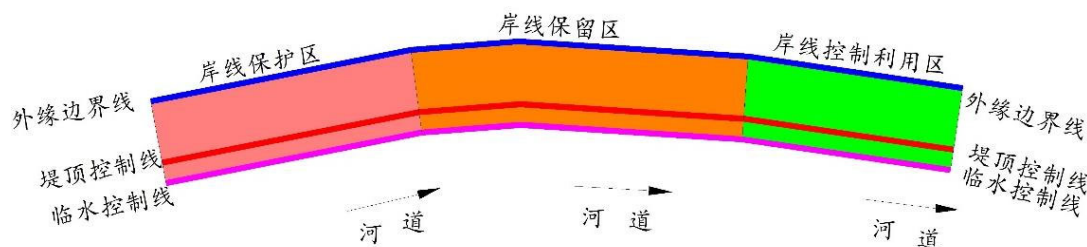


图 7-1 岸线功能区示意图

岸线保护区：岸线开发利用可能对防洪安全、河势稳定、航道稳定、供水安全、生态环境、重要枢纽工程安全等有明显不利影响的岸段。

岸线保留区：规划期内暂时不宜开发利用或者尚不具备开发利用条件、为生态保护预留的岸段。

岸线控制利用区：岸线开发利用程度较高，或开发利用对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生态环境可能造成一定影响，需要控制其开发利

用强度、调整开发利用方式或开发利用用途的岸段。

7.2 岸线功能区划定原则

7.2.1 划定原则

在充分了解河道冲淤特性、河势演变及河道岸线的稳定性的基础上,结合防洪分区、水功能分区、农业区划、自然生态分区、滩涂分区、海洋功能区划等区划成果,综合规划水平年不同行业、部门经济社会对岸线利用与保护的总体要求,行岸线功能区的划分。

岸线功能区划分应重视河道行洪、生态环境保护、水功能区划等方面的要求,并统筹考虑城市建设与发展、航道规划与港口建设以及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合理要求,分析各河段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目标的合理性,结合河道冲淤特性、河势演变及河道岸线的稳定性,合理划分。

功能区的基本划分原则如下:

(1)岸线功能区划分应正确处理近期与远期、保护与利用之间的关系,做到近远期结合,注重保护,适度控制开发利用强度,保障沿岸地区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2)岸线功能区划分应按照保护优先、节约集约利用原则,充分考虑河流自然属性、岸线的生态功能和服务功能,统筹协调近远期防洪工程建设、河流生态保护、河道整治、航道整治与港口建设、城市建设与发展、滩涂开发、土地利用等规划,保障岸线的可持续利用。

7.2.2 划分方法

7.2.2.1 岸线保护区

按照“保护优先、节约集约利用”等规划原则，结合规划区域基本情况，将以下岸线类型划分为岸线保护区：

(1)引起深泓变迁的节点段或改变分汊河段分流态势的分汇流段等重要河势敏感区岸线应划为岸线保护区。

(2)列入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名录的水源地，其一级保护区应划为岸线保护区，列入全国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名录的应划为岸线保护区。

(3)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和缓冲区、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等生态敏感区，法律法规有明确禁止性规定的，需要实施严格保护的各类保护地的河道岸线，应从严划分为岸线保护区。

(4)位于地质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区的河道岸线，应划为岸线保护区。

(5)根据地方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位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的河道岸线，按红线管控要求划定岸线保护区。

7.2.2.2 岸线保留区

结合规划区域基本情况，将以下岸线类型划为岸线保留区：

(1)对河势变化剧烈、岸线开发利用条件较差，或河道治理和河势调整方案尚未确定或尚未实施等暂不具备开发利用条件的岸段，划分为岸线保留区。

(2)重要险工险段、河势变化敏感区、地质灾害易发区等需严格控制开发利用的岸段，划为岸线保留区。

(3)已列入国家或省级规划，尚未实施的防洪保留区、水资源保护区、供水水源地的岸段等应划为保留区。

(4)未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划为岸线保留

区。

（5）位于市、县级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缓冲区但未纳入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河道岸线，划为岸线保留区。

（6）位于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的实验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国家重要湿地以及国家湿地公园，森林公园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区、世界自然遗产核心区和缓冲区等生态敏感区，但未纳入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河道岸线，划为岸线保留区。

（7）为生态建设需要预留的岸段，划为岸线保留区。

（8）对虽具备开发利用条件,但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对较低，规划期内暂无开发利用需求的岸段，划为岸线保留区。

7.2.2.3 岸线控制利用区

除划为岸线保护区、岸线保留区以外的岸段，均划为岸线控制利用区。

（1）对河势基本稳定、岸线利用条件较好，岸线开发利用对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以及生态环境影响较小的岸段，或岸线开发利用程度相对较高，为避免进一步开发可能对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航道稳定等带来不利影响，需控制或减少其开发利用强度的岸段，划分为岸线控制利用区。

（2）重要涉水工程及设施、水土流失严重区等需控制开发利用方式的岸段，划为岸线控制利用区。

（3）位于风景名胜区的一般景区、地方重要湿地和地方一般湿地、湿地公园以及饮用水源地准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未纳入生态红线范围，

但需控制开发利用方式的部分岸段,划分为岸线控制利用区。

7.3 岸线功能区划分成果

共划分功能区 39 个，长度 145.30km，其中：岸线保护区 8 个，长度 35.48km，占 24.42%；岸线保留区 16 个，长度 89.58km，占 61.65%；控制利用区 15 个，长度 20.25km，占 13.94%。划区成果表详见附表 5。

8 岸线控制线划定

8.1 岸线控制线定义

（1）临水控制线

临水控制线是指为稳定河势、保障河道行洪安全和维护河流健康生命的基本要求，在河岸的临水一侧顺水流方向或湖泊沿岸周边临水一侧划定的管理控制线。

（2）堤顶控制线

堤顶控制线是指堤防工程临水侧堤顶线。

（3）外缘边界线

外缘控制线是指岸线资源保护和管理的外缘边界线，一般以河（湖）堤防工程背水侧管理范围的外边线作为外缘控制线，对无堤段河道以设计洪水位与岸边的交界线作为外缘控制线。

8.2 岸线控制线划定原则

本次岸线控制线划定原则按照《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技术细则》（试行）中相关要求执行。

8.2.1 临水控制线的划定原则

临水控制线划定应按照以下原则或方法划定，并尽可能留足调蓄空间。临水控制线与河道水流流向应保持基本平顺。

1.河流以防洪设计水位与陆域的交线作为临水控制线。

2.湖泊以正常蓄水位与岸边的分界线作为临水控制线；对没有确定正常蓄水位的湖泊可采用多年平均湖水位与岸边的交界线作为临水控制

线。

3. 水库库区一般以正常蓄水位与岸边的分界线或水库移民迁建线作为临水控制线。

8.2.2 堤顶控制线的划定原则

堤防工程临水侧堤顶线，已建有堤防工程的河段，按实际位置划定；已规划、且已批复了设计断面的河段，按规划位置划定；其他情况的，不需要划定堤顶控制线。

8.2.3 外缘边界线划定原则

可采用河道管理范围线作为外缘边界线，但不得小于河道管理范围线，其划定应考虑河道生态空间需求，并在河道管理范围线基础上尽量向外扩展。对扩展的范围，有堤防的河道，以不超出堤防保护范围为原则，无堤防的河道以不超出历史最高洪水位与岸边交线为原则。外缘边界线划定应注意河道上下游、不同行政区之间的平顺衔接。

（1）有堤防的河道

1) 捍卫一万亩至五万亩农田的堤防，从背水侧堤脚线起算二十至三十米划定外缘边界线。

2) 其他已建有堤防的河段，可参照《堤防工程设计规范》

（GB50286-2013），结合堤防等级及工程实际合理划定。

3) 已经在河道管理范围的相连地域划定堤防安全保护区的，可按堤防安全保护区的外边界线作为岸线的外缘边界线。

（2）有经合法审批堤防的江心洲，以堤防背水侧堤脚线起算，外延护堤地范围划定外缘边界线。

（3）无堤防且未批复堤防规划断面的河道，按设计洪水位或历史最高洪水位划定外缘边界线，也可以在设计洪水位或历史最高洪水位之间确定外缘边界线。

（4）无堤防或未经合法审批堤防的江心洲，按历史最高洪水位与江心洲交线划定外缘边界线。

（5）水库库区按坝址上游坝顶高程线或土地征用线划定外缘边界线。

（6）湖泊岸线带已建设堤防的，外缘边界线应按上述有堤防的相关规定划定；湖泊岸线带未建堤防的，外缘边界线按设计洪水位或历史最高洪水位与岸边的交界线划定，也可以在设计洪水位或历史最高洪水位之间确定外缘边界线。

（7）已规划建设防洪工程、水资源利用与保护工程、生态环境保护工程的河段，应根据工程建设规划要求，预留工程建设用地，并在此基础上划定外缘边界线。

8.3 岸线控制线划定成果

（1）临水控制线

参考已批复的浈江（南雄市段）河湖划界成果，本次浈江临水控制线划分标准为：浈江（南雄城区段）设计洪水标准为20年一遇，其他河段设计洪水标准为10年一遇。本次浈江（南雄城区段）规划临水控制线按20年一遇设计洪水位与岸边的交线划定临水控制线，其他河段规划临水控制线按10年一遇设计洪水位与岸边的交线划定临水控制线。

（2）堤顶控制线

本次堤防工程临水侧堤顶控制线，已建有堤防工程的河段，按实际位置划定，其余段不划堤顶控制线。

（3）外缘控制线

本次外缘边界线采用已批复的浚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河湖划界管理范围线。

浚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岸线控制线划定成果详见附图03~31，浚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堤围统计结果见附表4。

9 岸线保护管控措施

岸线的利用对防洪安全、河势控制、通航安全、水资源利用、生态与环境保护等将会带来不同程度的影响，岸线利用必须遵守《水法》、《防洪法》、《环境保护法》、《港口法》、《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条例的规定，严格执行洪水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行政审批制度。

《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线》、《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是本规划的上位规划，岸线保护管控同时服从上位规划的管控要求，且上位规划的管控要求调整时本规划管控要求相应的内容也要进行相应调整。

9.1 岸线功能区管理

对各功能区而言，即使是同一类型的功能区，因划定功能区时岸线利用与保护的目标不同，各功能区的管理要求也有所区别，需要结合规划时确定功能区类型的依据，采取相应的管理意见。

9.1.1 岸线保护区管理

岸线保护区应根据保护目标有针对性地进行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规划期内禁止建设与防洪、河势控制、水资源综合利用及改善生态无关的项目。确需在岸线保护区内建设的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事关公共安全及公共利益的项目，须经充分论证后按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 (1) 为确保防洪安全、河势稳定划定的岸线保护区

在重要防洪枢纽岸线保护区内，禁止建设影响水利枢纽正常运行安全的建设项目。在保障防洪安全、河势稳定的岸线保护区内，禁止建设除防洪、河道整治以外的建设项目。

（2）为保障供水安全划定的岸线保护区

禁止新建、扩建与供水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设置排污口，已设置的排污口须拆除；禁止倾倒、堆置和存放工业废渣、城市垃圾、粪便和其它废弃物；禁止从事种植、放养畜禽和非法网箱养殖活动；禁止可能污染水源的旅游活动和其他活动。已建的从事危化品、煤炭、矿砂、水泥等装卸作业的货运码头应拆除或关闭；已建旅游码头和航运、海事等管理部门工作码头应拆除或关闭。

（3）为保护生态环境划定的岸线保护区

自然保护区内的岸线保护区不得建设任何生产设施。

本规划岸线管理涉及的自然保护地主要为广东南雄孔江水源林县级自然保护区及广东南雄恐龙化石群省级自然保护区，均为地方划定，按相应的自然保护地管理指导意见执行。

（4）为保护生态红线区划定的岸线保护区

本规划岸线管理涉及的生态红线保护范围，主要为广东孔江国家湿地公园/广东南雄孔江水源林县级自然保护区及韶关恐龙地方级地质自然公园。

生态保护红线内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后，只能增加、不能减少，因国家重大基础设施、重大民生保障项目建设等确需调整的，由省级政府组织论证，提出调整方案，经

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同有关部门提出审核意见后，报国务院批准。
因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需要，在不影响主体功能定位的前提下，经依法批准后予以安排勘查项目。

（5）穿河、跨河建设项目

确需在岸线保护区内建设与防洪、河势控制、水资源综合利用及改善生态有关的穿河、跨河项目，需经科学论证、并报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许可。

9.1.2 岸线保留区管理

原则上岸线保留区在规划期内应当维持现状、暂不开发，因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航道稳定及经济社会发展确需建设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水资源综合利用、航道整治、公共管理、生态环境治理、国家与省级重点基础设施及生态建设等工程项目，须经科学论证，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1）为生态环境保护划定的岸线保留区

自然保护区实验区内，不得建设污染环境、破坏资源或者景观的生产设施。

（2）为饮用水水源保护划定的岸线保留区

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范围内的岸线保留区，规划期内原则上不得开发，当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进行国家及省级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时，可在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经充分论证后按岸线控制利用区管控要求进行管理。

（3）为预留规划防洪工程划定的岸线保留区

因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确需开发利用的，经充分论证后，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在不影响防洪安全的前提下，与规划防洪工程同步实施。

（4）因暂不具备开发利用条件划定的岸线保留区

对河势变化剧烈、岸线开发利用条件较差，或河道治理和河势调整方案尚未确定或尚未实施等暂不具备开发利用条件的岸段，划分为岸线保留区。

（5）因规划期内暂无开发利用需求划定的岸线保留区

对虽具备开发利用条件，但现状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对较低，暂无开发利用需求的岸段，今后因经济社会发展确需开发利用的，经充分论证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可根据所在河段实际情况并参考岸线控制利用区管控要求进行管理。

（6）穿河、跨河建设项目

因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航道稳定及经济社会发展确需在岸线保留区建设的穿河、跨河项目，需经科学论证、并报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许可。

9.1.3 岸线控制利用区管理

岸线控制利用区应当控制对岸线和水资源有较大影响的活动，可以适度开发利用。管理重点是严格限制建设项目类型和控制其开发利用方式与强度。开发利用前须经科学论证，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1）需控制开发利用强度的岸线控制利用区

对需控制开发利用强度而划定的岸线控制利用区，应依据国土空间规划，按照水利、交通等相关规划，合理控制整体开发规模和强度。新建和改扩建项目须严格论证，不得影响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航道稳定。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岸线控制利用区内违法违规或不符合岸线控制利用区管理要求的已建项目进行清查和整改。岸线开发利用程度较高的河段，对已建项目进行优化、整合。

（2）需控制开发利用方式的岸线控制利用区

重要险工险段、重要涉水工程及设施、河势变化敏感区，需控制开发利用方式而划定的岸线控制利用区，应禁止建设可能影响河势稳定、险段治理的项目。

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原有排污口依法拆除或关闭；禁止设立装卸垃圾、粪便、危险化学品、油类、有毒物品、煤炭、矿砂、水泥的码头，已建的应拆除或关闭。准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改建建设项目不得增加排污量。

（3）岸线的开发利用，须在不影响防洪、航运安全、河势稳定、水生态环境等的情况下，考虑沿江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经科学论证，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按照“节约、集约利用”的原则，提高岸线资源利用效率，充分发挥岸线资源的综合效益。在岸线控制利用区建设的穿河、跨河项目，需经科学论证、并报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许可。

此外，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禁止建设影响水利工程安全与正常运行的建筑物和其它设施，禁止爆破、打井、采石、取土、挖矿、葬坟以及在输水渠道或管道上决口、阻水、挖洞等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活动，禁止倾倒土、石、矿渣、垃圾等废弃物，炸鱼、毒鱼、电鱼和排放污染物，禁止损毁、破坏水利工程设施及其附属设备。

9.2 岸线控制线管理

9.2.1 控制线的管理

(1) 本规划划定的临水控制线之间的空间为河道行洪通道，禁止违法占用。

因建设需要占用的，需充分论证项目影响，并经有审批权限的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后方可实施。桥梁、码头、管线、渡口、取水、排水等基础设施需超越临水控制线的应采取架空、贴地或下沉等方式，尽量减小占用河道过流断面。在两岸临水控制线之间的区域内整治河道、航道以及兴建桥梁、码头等建设项目，应当符合河道行洪所需要的河宽，选用的建筑结构应当减少对行洪的影响。

(3) 堤防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的建设项目，必须符合《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要求。在堤防和护堤地，禁止建房、放牧、开渠、打井、挖窖、葬坟、晒粮、存放与防汛抢险无关的物料、开采地下资源、进行考古发掘以及开展集市贸易活动。

(3) 外缘边界线与临水控制线范围内不能进行对河道堤防管理保护不利的开发建设活动，不得从事危及水利工程安全及污染水质的爆破、

打井、采石、取土、陡坡开荒、伐木、开矿、堆放或排放污染物等活动。任何进入外缘边界线以内岸线区域的开发利用行为都必须符合岸线功能区划的规定及管理要求。确需在外缘边界线和临水控制线之间的岸线内修建不影响防洪安全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的，必须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对外缘边界线和临水控制线之间的岸线范围内影响防洪安全的建筑物、构筑物应依法处置。

（4）堤顶控制线是规范、控制堤防建设的控制线，预留生态岸坡空间。新建、改进、扩建、加固堤防工程，临水侧堤顶线应不超出堤顶控制线。

9.2.2 岸线监测管理

确保岸线安全，及时发现堤防、险工险段及局部河道流势态势变化剧烈等天然卡口河段隐患，需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岸线安全监测系统。

（1）水情监测

为了随时掌握水情变化情况，及时准确地向各级防汛指挥部提供实时水文信息，根据各河道河势和水流特性，可选择特征河段增设遥测水位站，在流域管理局设立水情监测中心控制室，组成水情监测系统。

（2）堤防建筑物观测

观测原则及依据：

根据《堤防工程设计规范》、《土石坝安全监测技术规范》，堤防工程观测设计原则是以建筑物安全监测为主，测点仪器布置力求少而精，观测断面尽量布置在地形复杂的典型断面上。并尽量采用自动化观测。

观测项目：

- 1) 堤身沉降、位移观测；
- 2) 堤身渗漏、典型断面浸润线观测；
- 3) 泵站、涵闸位移变形观测；
- 4) 表面巡视观测（包括堤身裂缝、洞穴、滑动及翻沙管涌等渗透变形现象，水闸及闸门和起闭设备的表面异常），对有穿堤建筑堤段必须加强观测。

（3）堤防管理与维护

切实贯彻“以防为主防重于抢”的方针，做好思想上组织上、物质上和工程技术上的准备。

（4）岸线控制规划纳入智慧水利系统

信息内容包括：规划区域范围内行政区域、河道分布、重要水工建筑物分布、水文(位)站分布、流域内水利工程、堤防岸线分布、滩地属性与面积、流域附近重要城镇分布、控制管理条例、技术规范等相关信息。

主要功能包括：规划区域范围内岸线控制规划的地理空间数据和属性数据的查询、管理、统计与量算、预测与监测、规划与管理等。

9.3 水域岸线整治与保护方案

规划范围内的岸线保护与利用现状问题主要包括占用滩地、险工险段、局部河道流势流态变化剧烈及岸线规划工作不足等，针对上述问题，提出如下岸线整治与保护方案建议：

（1）针对占用滩地修建房屋、种植庄稼、养殖水产等，以及为保护滩地设施，自行加高子堤而影响河道行洪的，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

合工程实际，按轻重缓急，有计划、有步骤的对违建进行清退，对自行加高子堤的，应逐步复原，以免影响河道行洪安全。

（2）针对因河道子堤加高或河道滩地被占用缩窄了河道过水断面而形成的险段建议进行治理，将加高的子堤进行复原整治；对堤围基础较差以及因河道无序采砂，导致河床下切而形成的险段，应有计划的开展堤围除险加固治理。

（3）对于局部河道流势流态变化剧烈的河段，应加强日常及汛期河道监测和视频监视，发现隐患及时上报，出险时及时投入人力物力进行抢险。

（4）经调查，规划范围占滩建筑绝大部分为村庄，居住年代久远，是在水法与河道管理条例颁布以前已经形成，属历史形成。这部分建筑通常是当地渔民的生活习惯与经济发达的产物，也没有经水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有关手续，一般处于较高的河滩上，当地居民多以“水来我走，水去我留”的办法躲避洪水，也有部分修建了子堤的，但多为利用一般洪水水位以上的河滩地而建起来的临时堤外堤，标准都不高。此外，还有部分是《水法》颁布后，在滩地上重建或新建的非法建筑物。

对于历史遗留的滩地建筑，为了尊重历史与现实，采取控制增量的办法措施，逐步消除滩地建筑。而对经调查为水法与河道管理条例颁发以后开发利用的，确定为非法利用滩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谁设障，谁清障的原则清除。

10 环境影响评价

10.1 环境保护目标

岸线既具有行洪、调节水流和维护河流健康的自然生态功能属性，同时在一定情况下，也具有开发利用价值的资源功能属性。

本次规划依据相关规定合理划定河道岸线，以保障河道行洪能力、保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持河流多样性的亲水环境、保护饮用水源水质达标，使河道在社会经济高速发展中不被随意乱占、不被过度开发，确保河道生态健康的发展。

10.2 规划符合性分析

10.2.1 与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符合性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等有关规定：“有堤防的河道、湖泊，其管理范围为两岸堤防之间的水域、沙洲、滩地、行洪区和堤防及护堤地；无堤防的河道、湖泊，其管理范围为历史最高洪水位或者设计洪水位之间的水域、沙洲、滩地和行洪区。流域管理机构直接管理的河道、湖泊管理范围，由流域管理机构会同有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依照前款规定界定；其他河道、湖泊管理范围，由有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依照

前款规定界定。”“河道岸线的利用和建设，应当服从河道整治规划和航道整治规划。计划部门在审批利用河道岸线的建设项目时，应当事先征求河道主管机关的意见。河道岸线的界限，由河道主管机关会同交通等有关部门报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划定。”“城镇建设和发展不得占用河道滩地。城镇规划的临河界限，由河道主管机关会同城镇规划等有关部门确定。沿河城镇在编制和审查城镇规划时，应当事先征求河道主管机关的意见。”“堤防两侧应留有护堤地。凡过去已征用、划定的护堤地，均归国家所有，由河道堤防主管部门管理。新建堤防和尚未划定护堤地的堤段，当地市(地)、县人民政府应按下列规定划定护堤地：一、西江、北江、东江、韩江干流的堤防和捍卫重要城镇或五万亩以上农田的其他江海堤防，均从内、外坡堤脚算起每侧三十米至五十米；二、捍卫一万至五万亩农田的堤防，从内、外坡堤脚算起每侧二十米至三十米；三、捍卫一万亩以下农田的堤防，由县(市)人民政府根据实际需要划定。未达设计标准的堤防和险段，其护堤地应适当加宽。”

本次规划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划界要求进行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河道岸线控制线划定，符合上述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10.2.2 与相关规划的协调性

本次岸线规划，总体考虑了各相关规划及要求，合理划定河道岸线边界线及功能区，与《珠江流域综合规划》、《珠江流域防洪规划》、《全国水资源综合规划》、《广东省水功能区划》、《广东省水资源综合规划》、《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2018-2035年）》、《广东省治涝规划》、《广东省韶关市治涝规划（2012~2030年）》、《广东省航道发展

规划（2020~2035年）》、《广东万里碧道建设总体规划》、《韶关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20-2035年）》、国土空间管控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规划、广东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港口规划、国土规划、区域规划、城乡规划、水资源综合规划、河道岸线控制规划、河道治理规划、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成果、土地利用规划、区域生态功能区规划、区域环境保护规划等相符。

10.3 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本次规划在《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技术细则》《广东省河湖管理范围划定技术指引(试行)》等相关规划及要求前提下，综合考虑各河道现状、城市及河道建设等相关规划，对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河道进行了岸线功能区及控制线划定。

对于位于引用水源保护区的河段，岸线的保护与利用必须依照岸线相关功能区要求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广东省饮用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等规定进行，如“不得在保护区范围内新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禁止向水域排放污水，已设置的排污口必须拆除”等，保证保护区内水质满足规定的水质标准；对于位于国家级森林公园的河段，岸线的保护与利用必须依照《国家级森林公园管理办法》等规定进行，如“在国家级森林公园内禁止从事下列活动：未经处理直接排放生活污水和超标准的废水、废气，乱倒垃圾、废渣、废物及其他污染物；擅自围、填、堵、截自然水系”等，保证森林公园内环境满足相应标准要求；河两岸居民及建筑物稀少的山区河段，岸线

多划定为保留区，预留河流生态用地，最大程度的维持河道自然与生态；河两岸地势较平坦，居民及建筑物分布相对较密集的镇区、城区河段，岸线多划定为控制利用区，控制利用区内的岸线利用，可结合镇区及城市发展规划，合理的、有序的进行控制利用。

综上所述，通过岸线规划，有利于维护河流岸线的合理利用，避免过度、无序的开发岸线，有利于河道健康发展，对于维护河道水生态、保护水环境、改善社会环境等方面有积极的作用。

11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11.1 管护监管责任主体及职责

（1）落实责任主体

根据《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省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省主要河道的基础调查，组织编制河道管理有关规划，实施河道管理范围内工程建设方案行政许可。

河道沿线的市、县级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的省主要河道实施日常检查监督，依法实施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的行政许可，查处违法行为。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河道规划、保护、治理和利用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落实河道管理的主体责任，建立河道管理机制，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协助做好本辖区内的河道管理有关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是本行政区域内的河道主管部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农业农村、交通运输等主管部门以及海事管理机构按照各自职责，做好河道管理的有关工作。

（2）落实责任分工

利用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契机，充分发挥河长制对河湖水域岸线管理保护的制度优势，统筹加强河湖水体和岸线空间管理，维护河湖生命健康。严格水城岸线分区管理和用途管制，实现岸线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各市人民政府要对所辖区域岸线的保护与利用承担主体责任，加强日常巡查和现场监管。

进一步完善多部门分工合作、流域管理和区域管理相结合的岸线管理体制。明确责任边界和监管主体。岸线及相关工程的管理涉及自然资源、交通(港航)、水利、生态环保等多个行政部门，需明确相关行政部门在岸线管理中承担的监管职责。

水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交通运输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依法依规加强岸线保护与利用管理工作。南雄市水务局按照广东省水利厅的授权，指南雄市内河湖水体和岸线空间管理工作，在所辖范围内行使岸线管理监督职责，协调解决浈江岸线保护与利用中的重大问题，并加强管理、指导、监督和检查，其它相关部门应按照职责予以配合。

11.2 法规及政策制度体系建设

11.2.1 确定岸线后立法实施

本次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是通过研究河道的河势流态、行洪安全，并结合河势治理等因素，历史与现实结合，在保护的基础上兼顾利用。规划成果经审查颁布后，应当作为以后涉河管理的依据，制定《南雄市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管理办法》。

南雄市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管理办法的初步设想：

- (1) 南雄市水务局负责本辖区岸线日常管理。
- (2) 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由南雄市按批准的岸线负责实施管理。
- (3) 南雄市及各镇区应当将浈江河道水域岸线的规划和防洪工程的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筹集专项资金用于浈江河道水域岸线规划和防洪工程建设。

（5）清障后的河道属河道行洪断面，原则上不得再做他用，若确需要临时性季节性使用种植，需经防洪论证，按管理权限进行审批，但不得修建临时的阻水建筑物。

（6）南雄市水务局按《广东省水法实施办法》划定岸线的管理和保护范围，并设置标志。

（7）在岸线管理范围内，禁止修建与防洪无关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在岸线保护范围内确需修建不影响防洪安全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的，必须经南雄市水利局审查同意后，按照建设程序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审批手续。岸线管理和保护范围内的建设项目，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防洪标准和其他技术要求。

（8）禁止在岸线的管理和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打井、采石、挖砂、取土、修坟等危害防洪工程安全的活动。

南雄市水务局对河道水域岸线管理和保护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进行检查，对影响防洪安全的，责令限期改正直至拆除。

未经批准，擅自在岸线管理范围内进行开发、建设，由南雄市水务局责令停止违法建设，限期采取补救措施。

（9）擅自批准在岸线保护范围内进行建设的，其批准文件无效，对擅自批准的单位主管人员和个人，由其所在单位或上级机关给予行政处分；由此造成损失的，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10）南雄市水务局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由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1.2.2 加强与其他部门的规划联系

渡口、桥梁等对岸线滩涂的利用还将继续，水利与各部门的规划应互相呼应，共同研究如何合理地保护与开发利用岸线资源，形成良性互动态势。

11.3 明确运行管理费用来源

本规划为浚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河道堤防管理提供技术依据，是水利行业强监管的具体举措，规划的实施不改变现行管理体制机制、机构设置、人员编制问题。

运行管理费用来源按《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执行，构建政府主导、分级负责、社会参与的资金筹措机制。

南雄市及各镇区人民政府要加大投入力度、推进智慧管理，要切实落实岸线管理责任单位，加大投入力度，保障工作经费，配置必须的管理设施、设备，以加强岸线保护与利用活动的日常巡查、检查；安排相关经费推进跨行业、跨地区的岸线资源信息整合与共享，利用遥感、遥测等技术手段加强岸线动态监控，提升岸线管理信息化水平。

11.4 长效保护机制

建立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湖管理保护长效机制，实现标本兼治、系统治理。

一是建立清晰明确的责任体系。以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为平台，建立党政负责、水利牵头、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河湖管理保护工作格局，明确各方职责，形成治水合力。水行政主管部门是岸线管理的责任

单位，负责建立巡查、监管、执法等日常管理制度。其他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责。

二是建立务实高效管用的监管体系。以河长制湖长制为抓手，以推进河长制“有名”到“有实”转变为目标，完善体制、机制，全面推进河道水域岸线监管工作。加强队伍建设，以常态化暗访为主进行监管，以问责和执法推动问题整改，以举报制度发挥群众监督作用。

三是实行严格的空间管控制度。充分利用岸线保护和利用规划成果，结合采砂管理规划，提出严格的管控要求，让规划发挥“红绿灯”“高压线”的作用。

四是推进管理信息化。河道水域岸线管理工作面广量大，不能简单依靠人工，必须依靠科技手段来收集、汇总、处理管护数据，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视频监控对河湖进行动态监控，利用“智慧河湖”、广东省河长制平台，实现“一张图”管理，提升河湖管理的现代化、信息化水平。

五是建立考核评估制度。充分发挥河长考核的指挥棒作用，将河道水域岸线管理纳入考核并作为的重要标准，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和损害赔偿制度。对于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履职不力的，严格追责问责，对于违法、违规行为坚决制止。

六是强化规划权威性、约束性，严格审批监管。按照本规划确定的岸线功能分区和管控要求，严格分区管理和用途管制。加强政府对规划实施的监督管理，充分发挥公众参与和媒体监督作用。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要协调联动，形成覆盖岸线保护与利用审批、建设、使用等全过程

监管体系。

11.5 严格依法实施动态管理

规划实施过程中，政策法规、水文情势、保护与利用需要、相关规划修编等是动态变化的过程，河道地形也是不断变化的。

因此河道水域岸线管理亦需动态调整，建议南雄市水务局统筹规划、设计、治理和管理，并严格依法治水，清除河障，根据新的形势需要局部调整规划成果，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建立《浚江南雄市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修编机制，定期修编。

规划在实施过程中，应根据实际情况及新标准、新要求进行充分论证，适时调整岸线功能分区、岸线边界线，按原程序上报审批，并严格管理，实行动态调整与监管，以适应新形势变化和要求。

12 结论及建议

12.1 结论

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两岸基本为自然生态岸线，自然形态良好，植被发育良好，鱼类分布较广，总体生态状况不错，两岸开发利用较小，岸线被侵占情况相对较少，大部分河段无堤防控制，整体而言，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现状岸线管理保护较好。

根据本次规划，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共划分功能区 39 个，长度 145.30km，其中：岸线保护区 8 个，长度 35.48km，占 24.42%；岸线保留区 16 个，长度 89.58km，占 61.65%；控制利用区 15 个，长度 20.25km，占 13.94%。

12.2 建议

通过本次规划，基本划定了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两岸岸线保护与利用范围，未来该段的岸线使用应按照本规划执行，保护优先，合理利用。

附表 1 浚江（南雄段）河流沿岸县级以上行政区主要经济社会指标

市（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总人口（万人）	土地面积（万 km ² ）	耕地面积（千公顷）	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岸线总长度（km）
韶关市	南雄市	35.39	0.23	35.89	1162200.00	148

附表 2 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河流涉河现状及规划工程情况统计表

市（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度（km）	建设年份	运行状况	存在问题	主管部门
水电站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昆仑洲水电站	水电站	引水式	100	/	正常运行	无	南雄市水务局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昆仑洲水电站	水电站	引水式	100	/	正常运行	无	南雄市水务局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和平二级水电站	水电站	引水式	100	2004年11月	正常运行	无	南雄市水务局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和平二级水电站	水电站	引水式	100	2004年11月	正常运行	无	南雄市水务局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和平一级水电站	水电站	坝式（河床）	80	2004年11月	正常运行	无	南雄市水务局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和平一级水电站	水电站	坝式（河床）	80	2004年11月	正常运行	无	南雄市水务局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坪地山电站	水电站	坝式（河床）	65	2005年11月	正常运行	无	南雄市水务局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坪地山电站	水电站	坝式（河床）	65	2005年11月	正常运行	无	南雄市水务局
桥梁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新田墟桥	桥梁	T梁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新田墟桥	桥梁	T梁	10	/	正常运行	无	

市(地)级 行政区	县级行 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 度(km)	建设年 份	运行 状况	存在 问题	主管部 门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水南洞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水南洞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江口桥	桥梁	板拱	10	/	限制 交通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江口桥	桥梁	板拱	10	/	限制 交通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坪岗桥	桥梁	板拱	1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坪岗桥	桥梁	板拱	1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弱过桥	桥梁	板拱	15	/	限制 交通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弱过桥	桥梁	板拱	15	/	限制 交通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头渡桥	桥梁	T梁	1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头渡桥	桥梁	T梁	1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涌溪大桥	桥梁	空心板 梁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涌溪大桥	桥梁	空心板 梁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大部桥	桥梁	板拱	10	/	限制 交通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大部桥	桥梁	板拱	10	/	限制 交通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牛口潭桥	桥梁	空心板	10	/	正常	无	

市（地）级 行政区	县级行 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 度（km）	建设年 份	运行 状况	存在 问题	主管部 门
					梁			正常 运行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牛口潭桥	桥梁	空心板 梁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坪塘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坪塘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新田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新田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上坪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上坪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迳口大桥	桥梁	整体现 浇板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迳口大桥	桥梁	整体现 浇板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群星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群星桥	桥梁	板拱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桥渡安桥	桥梁	整体现 浇板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桥渡安桥	桥梁	整体现 浇板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凌江路桥	桥梁	/	30	/	正常 运行	无	

市（地）级 行政区	县级行 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 度（km）	建设年 份	运行 状况	存在 问题	主管部 门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凌江路桥	桥梁	/	3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金叶大道桥	桥梁	/	2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金叶大道桥	桥梁	/	2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浈江路桥	桥梁	/	1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浈江路桥	桥梁	/	1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雄中路桥	桥梁	/	2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雄中路桥	桥梁	/	2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1#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1#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2#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2#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3#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3#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4#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4#桥	桥梁	/	10	/	正常	无	

市（地）级 行政区	县级行 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 度（km）	建设年 份	运行 状况 运行	存在 问题	主管部 门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5#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5#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6#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6#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7#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7#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人民路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人民路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S342桥	桥梁	/	1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S342桥	桥梁	/	15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8#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8#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9#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9#桥	桥梁	/	10	/	正常 运行	无	

市(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度(km)	建设年份	运行状况	存在问题	主管部门
取水口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韶能集团广东绿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韶能本色分公司取水口(备用)	取水口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雄州街道迳口村取水口	取水口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南雄市昆仑水电站开发有限公司取水口	取水口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南雄市水口镇和平二级电站取水口	取水口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南雄市水口镇和平一级电站取水口	取水口	/	10	/	正常运行	无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南雄市乌迳镇坪地山电站取水口	取水口	/	10	/	正常运行	无	
排污口										
韶关市	南雄市	/	桐子树下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新屋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江口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棠木山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韶关小武公寓东北侧 10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狮形岭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河南村委会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	

市（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度（km）	建设年份	运行状况	存在问题	主管部门
								正常运行		
韶关市	南雄市	/	公路局广场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门前岭 02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邱氏三凤堂上游 20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三枫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清坑岭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水西下游 40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吴屋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围俚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涌溪小学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下坪岗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利民牙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建设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三枫闸坝电站水库 02 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三影塔广场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	

市(地)级 行政区	县级行 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 度(km)	建设年 份	运行 状况 运行	存在 问题	主管部 门
韶关市	南雄市	/	茶时代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雄碧桂园 02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富锦花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门前花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江景庭 02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莲开净寺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邱氏三凤堂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政塘十三组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政塘十三组下游 60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政塘十三组下游 30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东背岭大桥上游 55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狮头岭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 渠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上坪村 02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水西下游 60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 运行	/	

市(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度(km)	建设年份	运行状况	存在问题	主管部门
韶关市	南雄市	/	上坪村 01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水西下游 30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水西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坑坑岭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何家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涌溪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下宅新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河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邓坊水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积塔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积塔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邱氏三凤堂上游 10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河口岭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政塘十二组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市(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度(km)	建设年份	运行状况	存在问题	主管部门
韶关市	南雄市	/	古塘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三洲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水口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中坪孔塘干渠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锦龙圩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雄市中等职业学校南侧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石潭坑岭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乌迳迳新社区居委会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头度后龙山上游 10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松子岭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三枫永忠组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三枫二组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横江东干渠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打石岭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	5	/	正常	/	

市（地）级 行政区	县级行 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 度（km）	建设年 份	运行 状况	存在 问题	主管部 门
					渠			运行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雄市政府办公点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江头水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 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勤丰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头度后龙山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西渠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 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凌江中干渠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 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东背岭大桥上游 25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狮头岭下游 40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东背岭大桥上游 50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雄市科普画廊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三枫闸坝电站水库 01 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 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水西一队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广府人客栈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市（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度（km）	建设年份	运行状况	存在问题	主管部门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雄市交通运输局东北侧 5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江景庭 01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雄碧桂园 01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店巷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湖口水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坪岗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老园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张河坝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水南门水库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大坪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大张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山水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前背山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市（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度（km）	建设年份	运行状况	存在问题	主管部门
韶关市	南雄市	/	宝江水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象嘴岭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河背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云西村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横岭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庙水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新龙水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孔江水库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山塘下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大源水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下槎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大水南岭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榕树下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市(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岸别	项目名称	类型	型式	占用岸线长度(km)	建设年份	运行状况	存在问题	主管部门
韶关市	南雄市	/	乌溪塘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河丰水库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下洞水汇入口入北江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雄市国家税务局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门前岭东侧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瑞祥苑东南侧 300m 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雄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排口入北江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雄市珠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混合废水入河排污水口-440282A01	排污口	管道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雄市韶能集团广东绿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韶能本色分公司工业入河排污口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韶关市	南雄市	/	南雄产业转移园雨水排放口 1#	排污口	河汉沟渠	5	/	正常运行	/	

附表3 浈江河流生态敏感区现状及规划基本情况统计表

序号	市（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左右岸	生态敏感区名称	面积（km ² ）	主要保护目标
1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右岸	广东孔江国家湿地公园	16.83	
2			左右岸	广东南雄孔江水源林县级自然保护区	2620.42	
3			左右岸	广东南雄恐龙化石群省级自然保护区	42.21	
4			左右岸	韶关南雄翁过县级森林公园	118.49	
6			左右岸	韶关恐龙地方级地质自然公园	299.40	丹霞梧桐

附表 4 浈江南雄段河流堤顶控制线坐标表

序号	市（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岸别	堤防名称	长度 m	起点控制点坐标			终点控制点坐标			备注
						编号	X (m)	Y (m)	编号	X (m)	Y (m)	
1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城区堤防	10696	Y1	525156.0201	2779812.7960	Y2	532648.9405	2778486.0731	
2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城区堤防	9276	Z1	525328.9216	2778728.9676	Z2	532593.9120	2778386.0872	
3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新田围	620	Z3	558182.0469	2794989.3277	Z4	558652.1875	2795018.5883	

附表5 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河流岸线功能区分区规划成果表

序号	市（地）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岸别	起止位置	功能区类型	岸线长度（km）	临水控制线			外缘边界线			主要划分依据	备注
							长度（m）	坐标		长度（m）	坐标			
								起点	终点		起点	终点		
								X（m）	Y（m）		X（m）	Y（m）		
Z1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0+000~K1+600	岸线保护区	1.60	1396	X=2797990.8312, Y=565739.2863	X=2797183.3716, Y=564904.0671	1374	X=2797980.3333, Y=565750.0006	X=2797191.7526, Y=564916.5073	生态红线保护范围，主要为广东孔江国家湿地公园/广东南雄孔江水源林县级自然保护区	
Z2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1+600~K11+300	岸线保留区	9.70	9748	X=2797183.3716, Y=564904.0671	X=2794689.8807, Y=558837.7798	9784	X=2797191.7526, Y=564916.5073	X=2794676.7884, Y=558830.4591	现状未开发，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Z3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11+300~K11+850	岸线控制利用区	0.55	562	X=2794689.8807, Y=558837.7798	X=2795158.2893, Y=558556.5694	553	X=2794676.7884, Y=558830.4591	X=2795135.9721, Y=558538.4853	新田村	
Z4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11+850~K14+250	岸线保留区	2.40	2548	X=2795158.2893, Y=558556.5694	X=2793548.8599, Y=557183.3328	2503	X=2795135.9721, Y=558538.4853	X=2793534.1839, Y=557186.4333	现状未开发，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Z5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14+250~K15+250	岸线控制利用区	1.00	997	X=2793548.8599, Y=557183.3328	X=2792752.5232, Y=557095.8523	981	X=2793534.1839, Y=557186.4333	X=2792747.7334, Y=557110.1146	南雄市坪地山电站水利设施管理保护范围	

Z6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15+250 ~K15+975	岸线保留区	0.73	797	X=2792752.5232, Y=557095.8523	X=2792425.0015, Y=556427.8059	831	X=2792747.7334, Y=557110.1146	X=2792415.5531, Y=556415.7306	现状未开发, 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Z7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15+975 ~K16+675	岸线控制利用区	0.70	623	X=2792425.0015, Y=556427.8059	X=2792403.9531, Y=556173.2941	585	X=2792415.5531, Y=556415.7306	X=2792403.5395, Y=556188.2884	坪塘村
Z8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16+675 ~K34+100	岸线保留区	17.43	17700	X=2792403.9531, Y=556173.2941	X=2783140.5551, Y=548213.5918	17733	X=2792403.5395, Y=556188.2884	X=2783130.5591, Y=548202.4079	现状未开发, 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Z9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34+100 ~K34+150	岸线保护区	0.05	293	X=2783140.5551, Y=548213.5918	X=2783410.1357, Y=548125.2365	299	X=2783130.5591, Y=548202.4079	X=2783405.2473, Y=548110.8559	生态红线保护范围, 位于韶关南雄籍过县级森林公园
Z10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34+150 ~K35+625	岸线控制利用区	1.48	1393	X=2783410.1357, Y=548125.2365	X=2782752.4089, Y=547283.2676	1374	X=2783405.2473, Y=548110.8559	X=2782737.0814, Y=547282.5797	坪塘村
Z11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35+625 ~K37+550	岸线保留区	1.93	1576	X=2782752.4089, Y=547283.2676	X=2782742.0974, Y=546085.847	1561	X=2782737.0814, Y=547282.5797	X=2782732.4805, Y=546097.3586	现状未开发, 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Z12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37+550 ~K38+550	岸线控制利用区	1.00	1426	X=2782742.0974, Y=546085.847	X=2783269.0074, Y=545688.637	1473	X=2782732.4805, Y=546097.3586	X=2783280.7121, Y=545679.1752	南雄市和平一级水电站水利设施管理保护范围
Z13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38+550 ~K42+600	岸线保留区	4.05	3567	X=2783269.0074, Y=545688.637	X=2782986.2852, Y=544872.2546	3508	X=2783280.7121, Y=545679.1752	X=2782980.3011, Y=544886.0093	现状未开发, 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Z14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42+600 ~K42+650	岸线保护区	0.05	400	X=2782986.2852, Y=544872.2546	X=2783017.4327, Y=544684.0294	360	X=2782980.3011, Y=544886.0093	X=2783003.5392, Y=544678.2389	生态红线保护范围, 韶关恐龙地方级地质自然公园

Z15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42+650 ~K47+350	岸线保留区	4.70	4122	X=2783017.4327, Y=544684.0294	X=2781728.2558, Y=543591.1472	4111	X=2783003.5392, Y=544678.2389	X=2781713.3546, Y=543593.2481	现状未开发, 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Z16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47+350 ~K47+975	岸线控制利用区	0.63	729	X=2781728.2558, Y=543591.1472	X=2781677.4134, Y=542919.9005	732	X=2781713.3546, Y=543593.2481	X=2781662.4401, Y=542919.0035	群星村
Z17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47+975 ~K48+900	岸线保留区	0.93	792	X=2781677.4134, Y=542919.9005	X=2781640.0573, Y=542227.1092	771	X=2781662.4401, Y=542919.0035	X=2781636.3477, Y=542241.6433	现状未开发, 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Z18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48+900 ~K49+900	岸线控制利用区	1.00	917	X=2781640.0573, Y=542227.1092	X=2781055.5168, Y=542797.9022	907	X=2781636.3477, Y=542241.6433	X=2781060.8788, Y=542811.9154	南雄市和平二级水电站水利设施管理范围
Z19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49+900 ~K52+050	岸线保留区	2.15	2270	X=2781055.5168, Y=542797.9022	X=2780193.4076, Y=541753.5391	2280	X=2781060.8788, Y=542811.9154	X=2780185.2411, Y=541766.1211	现状未开发, 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Z20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52+050 ~K52+400	岸线控制利用区	0.35	393	X=2780193.4076, Y=541753.5391	X=2780094.0311, Y=541392.872	400	X=2780185.2411, Y=541766.1211	X=2780080.1074, Y=541400.8462	涌溪村
Z21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52+400 ~K53+200	岸线保留区	0.80	805	X=2780094.0311, Y=541392.872	X=2779916.948, Y=540672.398	805	X=2780080.1074, Y=541400.8462	X=2779903.1128, Y=540679.8392	现状未开发, 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Z22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53+200 ~K67+750	岸线保护区	14.55	16661	X=2779916.948, Y=540672.398	X=2778616.6157, Y=532042.2302	16658	X=2779903.1128, Y=540679.8392	X=2778602.0457, Y=532010.4988	生态红线保护范围, 韶关恐龙地方级地质自然公园
Z23	韶关市	南雄市	左岸	K67+750 ~K72+650	岸线控制利用区	4.90	4711	X=2778616.6157, Y=532042.2302	X=2778852.5944, Y=528104.32	4612	X=2778602.0457, Y=532010.4988	X=2778851.0967, Y=528139.3378	南雄市主城区段, 建有防洪堤

Y1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0+000~K1+600	岸线保护区	1.60	1558	X=2797995.8381, Y=565701.2547	X=2797126.8575, Y=564860.803	1542	X=2797989.4159, Y=565687.699	X=2797133.3399, Y=564843.0569	生态红线保护范围, 主要为广东孔江国家湿地公园/广东南雄孔江水源林县级自然保护区
Y2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1+600~K14+250	岸线保留区	12.65	12327	X=2797126.8575, Y=564860.803	X=2793615.5308, Y=557174.1616	12293	X=2797133.3399, Y=564843.0569	X=2793630.4958, Y=557173.1367	现状未开发, 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Y3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14+250~K15+250	岸线控制利用区	1.00	1043	X=2793615.5308, Y=557174.1616	X=2792772.3165, Y=557040.2076	1061	X=2793630.4958, Y=557173.1367	X=2792777.8269, Y=557026.1986	南雄市坪地山电站水利设施管理保护范围
Y4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15+250~K29+825	岸线保留区	14.58	15390	X=2792772.3165, Y=557040.2076	X=2784858.537, Y=550455.0724	15358	X=2792777.8269, Y=557026.1986	X=2784873.5306, Y=550454.6348	现状未开发, 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Y5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29+825~K30+025	岸线保护区	0.20	210	X=2784858.537, Y=550455.0724	X=2784872.7812, Y=550245.457	211	X=2784873.5306, Y=550454.6348	X=2784887.8121, Y=550244.1977	生态红线保护范围, 位于韶关南雄籍过县级森林公园
Y6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30+025~K37+550	岸线保留区	7.53	6561	X=2784872.7812, Y=550245.457	X=2782991.6228, Y=545922.9052	6566	X=2784887.8121, Y=550244.1977	X=2783006.5699, Y=545921.6472	现状未开发, 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Y7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37+550~K38+550	岸线控制利用区	1.00	395	X=2782991.6228, Y=545922.9052	X=2783129.2837, Y=545779.5293	351	X=2783006.5699, Y=545921.6472	X=2783117.2233, Y=545788.4482	南雄市和平一级水电站水利设施管理保护范围
Y8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38+550~K42+850	岸线保留区	4.30	5344	X=2783129.2837, Y=545779.5293	X=2783290.0953, Y=544550.6018	5322	X=2783117.2233, Y=545788.4482	X=2783304.7648, Y=544553.7334	现状未开发, 规划期内无开发利用需求

Y9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42+850 ~K44+300	岸线控制利用区	1.45	1562	X=2783290.0953, Y=544550.6018	X=2783113.4345, Y=543116.2851	1575	X=2783304.7648, Y=544553.7334	X=2783125.4321, Y=543107.0063	祠堂村、下寨村、 聂屋村
Y10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44+300 ~K48+650	岸线保留区	4.35	3776	X=2783113.4345, Y=543116.2851	X=2781900.424, Y=542253.3014	3765	X=2783125.4321, Y=543107.0063	X=2781915.1733, Y=542250.5077	现状未开发, 规 划期内无开发利 用需求
Y11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48+650 ~K51+575	岸线保护区	2.93	1924	X=2781900.424, Y=542253.3014	X=2780685.0964, Y=541704.9598	1920	X=2781915.1733, Y=542250.5077	X=2780690.8878, Y=541691.0862	生态红线保护范 围, 位于韶关恐 龙化石群省级自 然保护区
Y12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51+575 ~K52+950	岸线保留区	1.38	1190	X=2780685.0964, Y=541704.9598	X=2780145.4145, Y=540841.6925	1177	X=2780690.8878, Y=541691.0862	X=2780159.7264, Y=540835.9692	现状未开发, 规 划期内无开发利 用需求
Y13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52+950 ~K67+450	岸线保护区	14.50	16472	X=2780145.4145, Y=540841.6925	X=2778629.9907, Y=532411.1265	16422	X=2780159.7264, Y=540835.9692	X=2778664.9542, Y=532412.7853	生态红线保护范 围, 韶关恐龙地 方级地质自然公 园
Y14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67+450 ~K70+200	岸线控制利用区	2.75	2993	X=2778629.9907, Y=532411.1265	X=2779120.7018, Y=529884.1281	2944	X=2778664.9542, Y=532412.7853	X=2779170.7663, Y=530019.2166	南雄市主城区 段, 建有防洪堤
Y15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70+200 ~K71+850	岸线控制利用区	1.65	1680	X=2779120.7018, Y=529884.1281	X=2779581.0257, Y=528515.427	1619	X=2779114.7803, Y=529849.6327	X=2779557.5576, Y=528541.3933	南雄市主城区 段, 建有防洪堤
Y16	韶关市	南雄市	右岸	K71+850 ~K72+650	岸线控制利用区	0.80	1011	X=2779647.7151, Y=528454.6949	X=2778851.3093, Y=527952.8269	1026	X=2779677.9967, Y=528437.1443	X=2778851.4666, Y=527917.7826	南雄市主城区 段, 建有防洪堤

注: 坐标为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附表 6 浚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河流岸线功能分区成果汇总表

序号	市（县）	功能区		保护区			保留区			控制利用区			备注
		个数	长度 (km)	个数	长度 (km)	占比 (%)	个数	长度 (km)	占比 (%)	个数	长度 (km)	占比 (%)	
1	南雄市	39	145.30	8	35.48	24.42%	16	89.58	61.65%	15	20.25	13.94%	

附件一：专家评审意见及回复

《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评审会 专家评审意见

2021年9月18日，南雄市水务局在市水务局3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浈江（南雄市段）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简称《规划》）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特邀专家5名（名单附后）及界址镇、乌迳镇、黄坑镇、水口镇、江头镇、雄州街道、全安镇、古市镇、市发展和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韶关市生态环境局南雄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单位代表。与会专家和代表听取了编制单位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的汇报，经讨论形成主要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规划》指导思想正确、规划目标和任务明确，基础资料较翔实，基本符合《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指南（试行）》与《广东省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技术细则（试行）》规定的要求。

二、《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等岸线功能分区与外缘边界线、堤顶控制线、临水控制线成果基本合理。

三、建议

- 1、完善现状岸线调查及存在问题分析；
- 2、进一步加强与相关规划的衔接，并完善岸线功能区、岸线控制线的相关成果；
- 3、完善成果附图。

专家组长：

专家组成员：

2021年9月18日

1、完善现状岸线调查及存在问题分析。

回复：已补充完善，详见第三章及第四章内容。

2、进一步加强与相关规划的衔接，并完善岸线功能区、岸线控制线的相关成果。

回复：已重新收集生态红线资料，并重新征求各相关镇街意见，按补充资料完善成果。

3、完善成果附图。

回复：已按照最新资料完善成果附图，详见图集。

附件二：各部门意见及回复

部门	意见	回复
韶关市水务局	第 76 页水面线推求成果长度为 95.888km，但规划范围涉及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长约 72.63km（第 5 页），长度不一致。	已修改
	《规划》中出现多处内容说法不一，如：同一单位（如 mm、毫米）既有汉字又有字母表示；出现南雄市浈江、浈江南雄段两个说法；	已修改
	第 108 页“浈江南雄段（三枫闸坝以上段）岸线控制线划定成果详见附图 3-39”，但文中无附图 3；	已修改
	《规划》中出现多处内容重复，如：“5.1 流域概况”、“5.2 水文气象”与第三章内容重复；1.2 技术指导文件与第二章规划依据重复。	已修改
	《规划》中出现多处无关内容，如：岸线控制线划定原则中包含入海河口、西江等条款；水文站情况介绍中包含武江内容；附图 2 图名“形式图”错误，且图中出现与浈江无关的生态红线	已修改
	建议“1.1 开展规划的缘由”中补充浈江南雄市段规划缘由，而非大篇章描述广东省规划缘由，且段落顺序需重新调整。	已修改
	建议“2.2 规划依据”中简化法律法规括号中备注，相关规划需点出具体的报告名称。	已修改
	建议“2.6 规划目标”中突出浈江南雄市段相关内容。 建议“3.5 涉河建筑物”中补充航道情况，并将堤防情况放至“3.5 涉河建筑物”中。	已修改

部门	意见	回复
	建议“9 岸线保护管控措施”中根据南雄市浈江段实际情况，更具针对性完善相关措施介绍。	已修改
	建议《规划》中增加“结论及建议”章节。	已修改
	《规划》中功能分区划分的长度过长、数量较少，未充分考虑涉河建筑物的情况，如：附图 11-18，该部分河段均划为保护区，保护区过长，并且多处涉及水电站、桥梁等涉河建筑物，以及人口聚集地；附图 19-36 中部分河段均划为保留区，存在上述类似问题。建议按照《技术细则》，充分考虑电站、桥梁等建筑物，将功能分区细化。	已修改
	《规划》主要针对于浈江，因此“3.2.1 水系概况”应突出浈江的介绍，且图 3-1 水系图应重点描绘出浈江	已修改
	建议“2.4 规划范围”中补充相关示意图。	已修改
	第 6 章节中河势演变分析的图片不清晰，格式与其他章节不一致，建议按照《技术细则》要求进一步量化分析，补充相关指标。	已修改
	建议附图按顺序排列。	已修改
南雄市自然资源局	三区划定时建议谨慎划定岸线保护区，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不要划为岸线保护区（如雄州街道水南村与五洲村岸线范围）；有现状建设用地（包含城镇、村镇）的岸线划入岸线控制利用区并同时考虑把周边岸线作为预留发展空间也划入岸线控制利用区。	本次已按照新的生态红线重新划区
	三线划定时边缘控制线在符合划线规范的前提下，靠近堤顶控制线。	同意该意见
	浈江规划范围河道形势图生态红线范围与 2021 年 6 月自然资源局下发的范围存在不一致，建议与自然资源部下发的最新范围相衔接。	已采用新的生态红线

部门	意见	回复
	乡镇镇名错误，与现行行政区划不一致，建议更正并添加镇界村界。	已更新添加
	《规划》中“三区”的设置应当避开永久基本农田范围	根据技术规程，三区的设置与基本农田不冲突
南雄市住建局	岸线规划划定时应充分尊重现状河堤周边情况，将现状已存在的建筑设施段划入利用区。	在于生态红线不会从土的前提下，本次已将现状存在的现状村庄及城区段划为控制利用区
	建议岸线规划中将镇区范围纳入利用区，以便镇区后续的发展	在于生态红线不会从土的前提下，本次已将现状存在的现状村庄及城区段划为控制利用区
	岸线规划时要充分考虑目前在建、拟建项目需要要利用到沿河区域，尽量减少因自身规划影响我市发展	规划中已考虑
	建议将现状河床下已建设的污水管网不纳入规划中，减少因历史遗留问题对后续工作带来的冲突	河床下污水管网与岸线规划不冲突
南雄市江头镇	浈江江头镇段坪岗村区域左岸，涌溪村区域两岸有乡村振兴建设需求，需要划为控制利用区	在于生态红线不会从土的前提下，本次已将现状存在的现状村庄及城区段划为控制利用区
	临水控制线、外缘边界线尽可能沿河道两岸实际河道进行划分	临水控制线按照涉及水位划定，外缘边界线采

部门	意见	回复
	江头镇涌溪村涌溪大桥附近将村庄划为了保护区，影响一个行政村正常生活劳作，涉及村庄迁移等重大问题，建议将涉及的村庄不划入三区三线范围。	用河道管理范围线 在于生态红线不会从土的前提下，本次已将现状存在的现状村庄及城区段划为控制利用区
南雄市江头镇	无	/